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Technology Corp.

公開說明書

(發行一一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一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一)發行單位數：普通股270,000股。

(二)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1股。

(三)認股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7-31頁。

(四)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等其他相關費用約計新台幣10萬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八、股票面額：新台幣5元。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八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580,000	0.08
現金增資	101,250,000	13.62
盈餘轉增資	606,854,230	81.6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1,522,000	5.5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200,000	1.10
註銷庫藏股	(15,000,000)	(2.02)
合計	743,406,23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e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簡明彥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林郁昕 職稱：財會中心協理
電話：(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ir@apmemory.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連育德 職稱：經理
電話：(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ir@apmemory.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pmemory.com>。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743,406,23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10 樓之 1		電話： (03)560-1558	
設立日期：100 年 8 月 4 日			網址： http://www.apmemory.com		
上市日期：105.05.31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4.04.17	
負責人員：董事長 陳文良		發言人：林郁昕 代理發言人：連育德		職稱：財會中心協理 職稱：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 http://www.kgieworld.com.tw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明彥、邱政俊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5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7.88% (110 年 8 月 23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7.88%(110 年 8 月 23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陳文良	0.0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0.00%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志勳	17.79%	獨立董事	王瑄 (註一)	0.00%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0.09%	獨立董事	劉容西 (註一)	0.00%
註一：本公司獨立董事葉疏於 110 年 5 月 31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同時在公司治理考量下，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股東會補選 2 席獨立董事。					
工廠地址：不適用					
主要產品：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晶片 市場結構：內銷 20% 外銷 80%					參閱本文之 頁次 第 21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 頁次 第 2~5 頁
去年度(109) 營業收入：3,549,497 仟元 稅前純益：940,355 仟元 每股盈餘：11.00 元					參閱本文第 131-13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7-31 頁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10 年 9 月 8 日			刊印目的：發行 110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關係企業圖.....	6
(二)董事資料.....	7
四、資本及股份.....	10
(一)股本形成經過.....	10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2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3
(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13
貳、營運概況.....	15
一、公司之經營.....	15
(一)業務內容.....	15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21
二、轉投資事業.....	24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24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5
三、重要契約.....	25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26
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26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26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26
肆、財務概況.....	3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32
(一)財務分析.....	3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36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36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6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3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36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3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37
(一)財務狀況	37
(二)財務績效	38
(三)現金流量	3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40
(六)其他重要事項	40
伍、特別記載事項	41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1
(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	41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41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41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41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41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1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41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41
十、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相關事項	41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41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4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6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50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1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3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54
(九)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55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03)560-1558

(三)公司沿革

100 年 08 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新竹縣竹北市。額定資本額 580 仟元，實收資本額 580 仟元。
12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34,500 仟元，並辦理現金增資 29,4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101 年 03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 250 仟元成立美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05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100,000 仟元整，並辦理盈餘轉增資 5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2,500 仟元。
104 年 04 月	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06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07 月	於塞席爾共和國成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94,079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1,853 仟元。
10 月	透過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成立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105 年 02 月	經臺灣證券交易所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上市申請案。
05 月	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計 71,83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700,433 仟元。
05 月	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09 月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經董事會同意通過公開收購力積電子(股)公司(3553.TW，以下稱力積)，公開收購期間於 105 年 9 月 6 日至 10 月 25 日止。
11 月	完成公開收購力積案之交割作業，力積成為本公司持股 55.24%之子公司。
106 年 06 月	於股東常會進行第三屆董事改選，選任七席董事，其中含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以收公司治理之效。
10 月	以 106 年 10 月 1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力積成為愛普 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上櫃及撤銷公開發行。
107 年 06 月	因應集團營運規劃，於中國杭州設立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0 月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計 258 仟股。
108 年 05 月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庫藏股計 1,500 仟股，並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減資註銷等作業。
08 月	因應集團營運規劃，經董事會決議清算孫公司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 月	因應集團營運規劃，於香港設立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12 月	為引入策略投資資金，經董事會決議出售 Zentel Japan Corp. 24%股權。
109 年 03 月	因應投資架構重整，出售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0%股權，同時喪失對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之控制力。
06 月	於股東常會進行第四屆董事改選。
09 月	因應集團策略進行調整，董事會決議出售 Zentel Japan Corp.剩餘股權。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日常營運週轉均以自有資金為主，108 年度及 109 年利息支出分別為 4,482 仟元及 2,803 仟元，佔營收淨額分別為 0.13%及 0.08%，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而利息收入則係閒置資金依銀行存款利率計算而生，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利息收入分別為 3,630 仟元及 6,348 仟元，佔營收淨額分別為 0.11%及 0.18%，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各項專案存、借款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調整閒置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係以美元計價，而進貨亦係以美元計價，透過自然避險及選擇持有強勢貨幣，以調節公司之匯兌損益；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兌換損失分別為 11,370 仟元及 61,870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0.33%及 1.74%。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承作額度，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變化之風險，而有鑑於美元持續走弱，財務單位已進行避險政策之檢討，評估將由專人進行外幣部位之避險，以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並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通貨膨脹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本公司過去之合併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

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進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著力開發支援客戶特殊應用規格而優化之客製DRAM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既有及新一代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如下：

- A.延伸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B.延伸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C.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相關之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D.可應用於人工智能(AI)及區塊鏈之超高頻寬客製化記憶體。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預計將可逐步提高研發費用，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技術，並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

對公司之信任，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由於國內專業 IC 設計業者多是採無自有晶圓廠之方式經營，IC 設計完後，需委由晶圓代工廠製造，由於在產製過程中，IC 設計公司需與晶圓代工廠在產能、製程、品質與交期等方面充分配合，因此多有集中單一或由少數晶圓代工廠商代工之特性，對晶圓廠代工之依賴甚深，有進貨集中之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選擇全球知名優秀之晶圓代工廠為主要原料晶圓來源，並與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使產能配額能符合公司之需求，並提高晶圓供貨及交期之穩定度，以降低本公司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行動記憶體相關之積體電路晶片，目前出貨係以裸晶粒 (Known Good Die, KGD) 出貨至各大手機晶片大廠，再與其自有晶片進行封裝，因手機晶片市場佔有率多集中於少數廠商手中，而本公司推出之產品，為達迅速打入市場、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之目的，因此銷貨較為集中於手機晶片產業中之前幾大廠商。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與現有客戶保持密切互動，以了解客戶需求，持續投入研發，領先同業推出新產品，並致力於拓展客源，降低銷貨客戶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並未有移轉本公司之股票，對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發生訴訟者	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訴訟相對人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原因及過程
力積電子(股)公司	訴訟相對人對本公司銷售NAND flash 產品主張侵害專利權	Kioxia Corporation	103 年 6 月	本件專利侵權訴訟現由三審審理中

鎧俠公司(Kioxia Corporation，原東芝公司 Toshiba Memory Corporation)因認力積電子銷售之若干快閃記憶體產品侵害其台灣專利 154717 號及 I238412 號，於 103 年 6 月對上開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商，包括力積電子等 4 家公司及部分公司之負責人提起訴訟。

106 年 7 月一審判決命力積電子應與其他被告連帶給付原告約新台幣 99,822 仟元及利息，並負擔原告訴訟費用之二分之一。力積電子已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取得產品製造商出具之承諾書，承諾負擔上開賠償金額與相關法定遲延利息，共 115,185 仟元，並拋棄對力積電子之求償權，此外，該製造商並已提供與判決金額相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於法院供作擔保，以免原告於判決確定前聲請假執行。

經力積電子與其他被告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至二審，智慧財產法院已於 108 年 10 月以原告之專利無法據以實施及不具進步性為由，駁回其對被告之全部主張，即力積電子等被告不須支付損害賠償金，並得繼續生產銷售相關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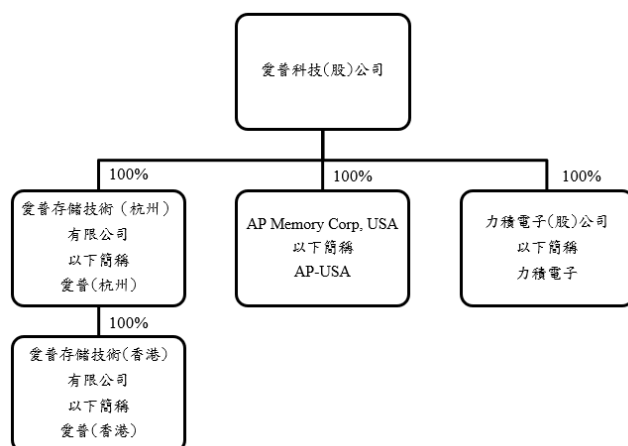
原告於 108 年 11 月上訴至三審，目前尚在審理中，其判決結果可能有所調整，尚難評估力積電子最後之損失金額。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列明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年6月3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持股比例	持股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相互持股比例
AP-USA	子公司	100%	2,000	60,521	無
愛普(杭州)	子公司	100%	-	30,344	無
力積電子	子公司	100%	40,000	705,798	無
愛普(香港)	孫公司	100%	10	275	無

(二)董事資料

1.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0年8月23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或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美國	陳文良	男	110.03.04	3 年	109.06.15	—	—	—	—	—	—	—	—	美國 Intel 公司研發部門經理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研發資深經理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總經理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博士	愛普科技(股)公司執行長、總經理暨 技術長、來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智 慧記憶科技(股)公司董事、ATO Solution Co., Ltd. 董事、Trinity Silicon Solution Inc. 董事、Zentel Japan Corp,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	109.06.15	3 年	103.06.04	13,258,334	17.93%	13,228,334	17.79%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	代表人：洪志勳	男				—	—	—	—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研發工程及生產 營運協理 智旺科技(股)公司生產營運資深經理 力旺電子(股)公司生產營運經理 陽明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博士	愛普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愛普存 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董事、愛普存 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	109.06.15	3 年	106.06.19	63,927	0.09%	63,927	0.09%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	代表人：謝明霖	男				—	—	—	—	—	—	10,676 (註 1)	0.01%	力晶科技(股)公司企業發展副總經理 力世管理顧問公司投資部協理 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世仁投資(股)公司董事、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智成電 子(股)公司董事 、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董事、力信 投資(股)公司董事、力相光學(股)公司 監察人、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 人、瑞相科技(股)公司監察人、立順 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英屬維京群島 商 TREASURE FORT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董事、智 高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智慧記憶 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力晶積成電子 製造(股)公司董事 富碩投資(股)公司董事、芯鼎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力晶積成電子製造 (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葉瑞斌	男	109.06.15	3 年	106.06.19	—	—	—	—	—	—	—	—	惠普科技業務經理 台灣新思科技董事長暨新思科技全球副 總裁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久元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中央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台灣	陳自強	男	109.06.15	3 年	107.06.11	—	—	—	—	—	—	—	—	半導體研究公司董事 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院士 半導體產業協會策略技術委員會委員 奈米研究所指導委員會委員 美國耶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IBM 科技研發中心副總裁 IBM 院士 力旺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劉容西	男	110.08.20	3 年	110.08.20	—	—	—	—	—	—	—	—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及計算機科學碩士、美國普渡大學物理碩士 Transpac Capital Pte Ltd 董事暨執行副總、Hong Kong Techno Venture Ltd 董事、立大農畜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富群超商連鎖公司董事、玩具反斗城連鎖公司董事、港商利豐集團(臺灣)公司總經理、中國信託關係企業 輝慶公司及端和貿易公司總經理、麗登紡織有限公司董事長、中華企業論壇社理事長	Chelmsford.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臺灣併購暨私募股權協會理事、菲律賓 Subic Bay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Co. 董事、世華開發(股)公司監察人、世誠營造(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王 瑄	女	110.08.20	3 年	110.08.20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博士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兼任講師 中華電信(股)公司顧問 中華民國會計師 國際內部稽核師	元智大學助理教授、蓋曼立凱電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係透過 TREASURE FORT INVESTMENTS LTD.持有。

註 2：除獨立董事劉容西及王瑄為 110 年 8 月 23 日實際持有股數外，本表所載之相關持股資訊，係以 110 年 8 月內部人持股申報資料揭露。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為 法 人 者 其 主 要 股 東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100%)	JUAN LI (100%)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謝明霖(100%)	

4.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 陳文良			✓				✓		✓	✓		✓	✓	✓	✓	✓	無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志勳			✓				✓			✓	✓	✓	✓	✓	✓	✓	無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葉瑞斌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陳自強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劉容西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王瑄	✓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10年8月23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員工認 股權憑 證轉換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發行 限制 員工 權利 新股	盈餘轉 增資	註銷庫 藏股	現金 增資		
103.03	10	35,000	350,000	26,117	261,170	2,510	-	-	-	-	無	103.03.21 經授中字第 10333193610 號函
103.07	10	35,000	350,000	31,340	313,404		-	52,235	-	-	無	103.07.17 經授中字第 10333508130 號函
104.02	10	35,000	350,000	31,564	315,644	2,240	-	-	-	-	無	104.02.12 經授商字第 10433120360 號函
104.05	37.76	35,000	350,000	32,272	322,724	7,080	-	-	-	-	無	104.05.08 經授中字第 10433338730 號函
104.05	10	35,000	350,000	32,675	326,754	4,030	-	-	-	-	無	104.05.08 經授中字第 10433338730 號函
104.10	10	100,000	1,000,000	62,185	621,853	1,020	-	294,079	-	-	無	104.10.08 經授商字第 10401211080 號函
104.11	0	100,000	1,000,000	62,385	623,853	-	2,000	-	-	-	無	104.11.27 經授商字第 10401243630 號函
104.12	10	100,000	1,000,000	62,405	624,053	200	-	-	-	-	無	104.12.16 經授商字第 10401268030 號函
105.02	10	100,000	1,000,000	62,585	625,853	-	1,800	-	-	-	無	105.02.01 經授商字第 10501019370 號函
105.03	10	100,000	1,000,000	62,698	626,983	1,130	-	-	-	-	無	105.03.16 經授商字第 10501048760 號函
105.05	10	100,000	1,000,000	62,860	628,603	1,620	-	-	-	-	無	105.05.18 經授商字第 10501099570 號函
105.06	10	100,000	1,000,000	70,043	700,433	-	-	-	-	71,830	無	105.06.21 經授商字第 10501120400 號函
105.09	10	100,000	1,000,000	70,137	701,373	-	940	-	-	-	無	105.09.14 經授商字第 10501224660 號函
105.12	10	100,000	1,000,000	70,285	702,853	1,480	-	-	-	-	無	106.01.17 經授商字第 10601001050 號函
106.01	10	100,000	1,000,000	70,426	704,263	1,410	-	-	-	-	無	105.12.13 經授商字第 10501282950 號函
106.03	10	100,000	1,000,000	70,468	704,683	-	420	-	-	-	無	106.03.10 經授商字第 10601029610 號函
106.03	10	100,000	1,000,000	70,660	706,603	1,920	-	-	-	-	無	106.03.29 經授商字第 10601039790 號函
106.04	10	100,000	1,000,000	70,720	707,203	-	600	-	-	-	無	106.04.20 經授商字第 10601050950 號函
106.06	10	100,000	1,000,000	70,630	706,303	-	(900)	-	-	-	無	106.06.30 經授商字第 10601087280 號函
106.08	10	100,000	1,000,000	70,756	707,563	1,260	-	-	-	-	無	106.08.28 經授商字第 10601120360 號函
106.11	10	100,000	1,000,000	70,780	707,803	240	-	-	-	-	無	106.11.20 經授商字第 10601158890 號函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員工認 股權憑 證轉換	發行 限制 員工 權利 新股	股本來源				以 現金 以外 之財 產抵 充股 款者	其他
								盈餘轉 增資	註銷庫 藏股	現金 增資			
106.12	10	100,000	1,000,000	70,866	708,663	-	860	-	-	-	無	106.12.14 經授商字第 10601168910 號函	
107.02	10	100,000	1,000,000	70,896	708,963	-	300	-	-	-	無	107.02.05 經授商字第 10701010710 號函	
107.04	10	100,000	1,000,000	71,185	711,853	2,440	450	-	-	-	無	107.04.13 經授商字第 10701035890 號函	
107.05	10	100,000	1,000,000	71,234	712,343	180	310	-	-	-	無	107.05.28 經授商字第 10701056050 號函	
107.04	10	100,000	1,000,000	71,185	711,853	2,440	450	-	-	-	無	107.04.13 經授商字第 10701035890 號函	
107.05	10	100,000	1,000,000	71,234	712,343	180	310	-	-	-	無	107.05.28 經授商字第 10701056050 號函	
107.08	10	100,000	1,000,000	71,615	716,153	381	-	-	-	-	無	107.08.27 經授商字第 10701107320 號函	
107.09	10	100,000	1,000,000	75,175	751,754	-	-	35,601	-	-	無	107.09.26 經授商字第 10701117830 號函	
108.01	10	100,000	1,000,000	75,280	752,804	1,050	-	-	-	-	無	108.01.07 經授商字第 10801000390 號函	
108.04	10	100,000	1,000,000	75,336	753,364	560	-	-	-	-	無	108.04.08 經授商字第 10801034400 號函	
108.09	10	100,000	1,000,000	75,830	738,304	-	(60)	-	(15,000)	-	無	108.09.05 經授商字第 10801117830 號函	
109.01	10	100,000	1,000,000	73,853	738,534	230	-	-	-	-	無	109.01.14 經授商字第 10801196290 號函	
109.04	10	100,000	1,000,000	73,915	739,156	622	-	-	-	-	無	109.04.08 經授商字第 10901056970 號函	
109.07	10	100,000	1,000,000	73,939	739,396	240	-	-	-	-	無	109.07.10 經授商字第 10901116290 號函	
109.09	10	100,000	1,000,000	74,129	741,296	1,900	-	-	-	-	無	109.09.01 經授商字第 10901158540 號函	
110.01	10	100,000	1,000,000	74,232	742,316	1,020	-	-	-	-	無	110.01.13 經授商字第 10901251540 號函	
110.03	10	100,000	1,000,000	74,333	743,326	1,010	-	-	-	-	無	110.03.31 經授商字第 11004047640 號函	
110.05	10	100,000	1,000,000	74,339	743,386	60	-	-	-	-	無	110.05.28 經授商字第 11001089660 號函	
110.08	10	100,000	1,000,000	74,341	743,406	20	-	-	-	-	無	110.08.20 經授商字第 11001144870 號函	

註：本公司向經濟部申請股票面額變更，股票面額自 10 元修訂為 5 元，並已於 110/09/08 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1100906 經授商字第 11001153620 號函)。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年04月1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3,228,334	17.79
黃崇仁		3,614,503	4.86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81,603	4.41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2,564,735	3.45
YAMAICHI Holdong Co.		2,279,305	3.07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2,040,990	2.75
吉利		1,848,339	2.49
吳郁展		1,811,000	2.44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27,915	2.19
李炫錫		1,360,096	1.83

2.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辦理現金增資之情事。

(2)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 (註 3)
每股市價	最高	93.00	565.00	937.00
	最低	33.95	73.50	426.00
	平均	62.92	261.24	696.9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9.28	41.80	47.82
	分配後	28.28	36.81(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4,106	73,764	74,061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5.33)	11.00	10.8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9742797	4.99946006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本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適用	23.75
	本利比(註 2)		62.92	52.25
	現金股利殖利率		1.59%	1.91%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 110 年第 2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3.7684%及 0.8715%估列，該等金額於 110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均以現金配發之。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109 年度員工酬勞 34,592 仟元及董事酬勞 8,000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配董事及員工酬勞，與財報估列數無差異。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 1.業務範圍：愛普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從事客製化記憶體相關的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並提供矽智財的技術支援與授權，為全球非標準型記憶體 IC 設計之領導廠商，以優越的品質與整合性的服務，協助客戶實現理想，推出創新、改變世界的產品。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B.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C.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D.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E.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務

(2)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註 1)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銷貨收入	3,131,224	91.65	3,190,196	89.88
勞務收入	260,802	7.63	301,775	8.50
其他收入(註 2)	24,643	0.72	57,526	1.62
	3,416,669	100.00	3,549,497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8 年度資料不包含停業單位損益，業已重分類另行列示。

註 2：其他收入係出售工程品收入。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之業務如下：

● IoT 相關記憶體產品，主要可分為以下三大類：

A. 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

主要係應用於功能型手機上及物聯網相關產品上，本公司為該產品全球主要領導廠商。

B. 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

具有低成本、體積小及低耗電等特性，可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各式行動裝置中。

C. 客製化 DRAM 產品(Customized DRAM)

為支援客戶特殊應用規格而優化之客製 DRAM 產品，如超低功耗(ultra- low-power)、超高頻寬(ultra-high-bandwidth)、以及邏輯製程之記憶體(logic in memory)。

● AI 相關記憶體產品及其授權與設計服務：

人工智慧的大量運算需要使用大容量，高速的緩存記憶體來使系統可以感知，思考，並快速執行運算後的結果。本公司之客製化高速記憶體產品及設計，藉由 3D 堆疊技術，透過異質晶圓之整合，可提升系統效能，在頻寬及功耗上具有優勢，主要應用於高速運算之 AI、網通等領域。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提供創新的 DRAM 解決方案，持續投入研發資源，開發以下新產品及新應用。

A. 應用於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IoT edge devices)上之超低功耗記憶體產品

B. 人工智能(AI)應用之客製化記憶體

C. 3D 堆疊客製化技術記憶體(VHM[®]; Very High-bandwidth Memory)之應用領域

D. 應用於下一代 5G 通訊之 LPDDR4 記憶體

E. 記憶體內運算(In Memory Computing)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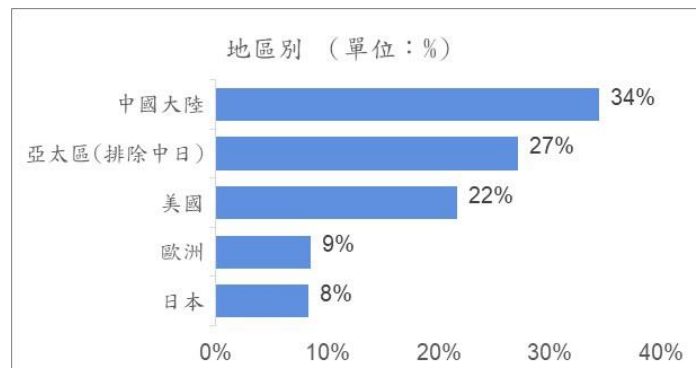
2020 年值 COVID-19 全球大流行之際，整體半導體產業在市場需求強勁、晶片產能不足、物流受限、半導體生產所需基本原物料供應不及等種種因素交互影響下，迎來成長的一年。根據 WSTS 統計，2020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4,404 億美元，較 2019 年成長 6.8%。如下圖所示。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02)

在需求大於供給的情況下，不論是銷售量與平均單價(ASP)皆有所提升。從 WSTS 統計數據來看，2020 年總銷售量達 9,537 億顆，較 2019 年成長 2.3%；2020 年 ASP 為 0.462 美元，較 2019 年成長 4.4%。

若從地區別角度看，2020 年銷售仍集中於亞太區，中國大陸加計日本與其它亞太地區後約佔全球總銷售值的 70%。(如下圖)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02)

B. 台灣 IC 產業市場概況

依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2020年台灣IC產業產值達新台幣(以下同)32,222億元，較2019年成長20.9%。其中IC設計業產值為8,529億元，較2019年成長23.1%；IC製造業為18,203億元，較2019年成長23.7%，其中晶圓代工為16,297億元(美金55.1億元)，較2019年成長24.2%，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為1,906億元(美金64億元)，較2019年成長19.4%；IC封裝業為3,775億元(美金128億元)，較2019年成長9.0%；IC測試業為1,715億元，較2019年成長11.1%。

C. DRAM市場概況

受惠於終端市場應用的蓬勃發展，DRAM產業迎來可觀的前景，根據IC Insights 報告，2021年DRAM將會是IC產業中成長幅度最高的類型，預估DRAM

市場年成長率將達18%。此外，由於產能供給緊缺，DRAM exchange 預估2021年DRAM價格將呈現逐步走揚趨勢(如下表)，本公司係專注於DRAM產業的IC設計公司，將持續關注市場動態，掌握包括：手機、物聯網、智慧型穿戴裝置等終端應用和上游報價，以期與客戶和供應商互榮互利，彈性應變隨之而來的挑戰。

2017 年~2021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2017	2017 成長率	2018	2018 成長率	2019	2019 成長率	2020	2020 成長率	2021 (e)	2021 (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24,623	0.5%	26,199	6.4%	26,656	1.7%	32,222	20.9%	34,981	8.6%
IC 設計業	6,171	-5.5%	6,413	3.9%	6,928	8.0%	8,529	23.1%	9,459	10.9%
IC 製造業	13,682	2.7%	14,856	8.6%	14,721	-0.9%	18,203	23.7%	19,657	8.0%
晶圓代工	12,061	5.0%	12,851	5.0%	13,125	2.1%	16,297	24.2%	17,675	8.5%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621	-11.8%	2,005	23.7%	1,596	-20.4%	1,906	19.4%	1,982	4.0%
IC 封裝業	3,330	2.8%	3,445	3.5%	3,463	0.5%	3,775	9.0%	4,025	6.6%
IC 測試業	1,440	2.9%	1,485	3.1%	1,544	4.0%	1,715	11.1%	1,840	7.3%
IC 產品產值	7,792	-6.9%	8,418	8.0%	8,524	1.3%	10,435	22.4%	11,441	9.6%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4,122	21.6%	4,688	13.7%	4,123	-12.0%	4,404	6.8%	4,883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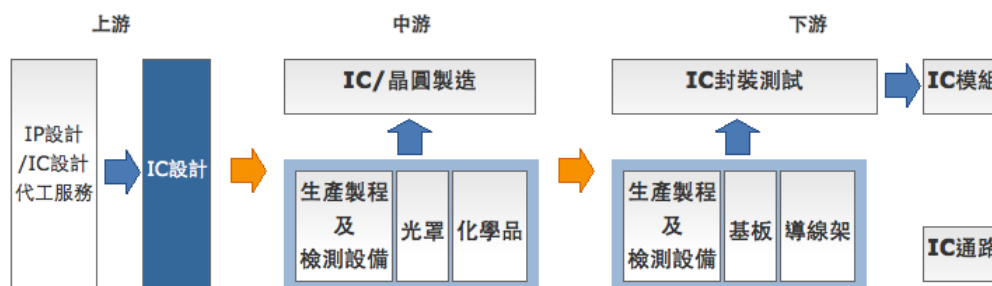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1/02); (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2)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IC 設計業係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份，並無上游關係，而其對應之中、下游產業依次為晶圓代工及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台灣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垂直整合之架構，而是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且各有所專，形成一水平分工體系。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知識密集產業。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

茲將 IC 設計產業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半導體產業鏈簡介

(3)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DRAM 因具有低成本及大容量的特性，使得眾多 3C 電子產品都採用 DRAM 作為最佳的資訊暫存之解決方案。過去 PC/NB 和 Server 等相關產品為 DRAM 最主要的市場，而現今在 AI 及物聯網帶動下，DRAM 的需求已更加多元化，其中節能省電為主要特性之低功率行動記憶體(Low Power Mobile DRAM)逐漸成為出貨主流，以下說明本公司產品之發展趨勢：

A.超低功耗

因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IoT Edge Device)等應用對於電力耗用上有更高之規格需求，甚至要求不到傳統 DRAM 之十分之一耗電量，本公司因持續專注於低功耗記憶體之研究開發，現為此規格之佼佼者。

B.晶粒尺寸縮小化、腳數減少

傳統 DRAM 藉由縮小晶粒尺寸，增加晶片單位產出數量，以降低成本。而在系統單晶片(SoC)隨著邏輯製程發展而持續微縮，客戶亦相對要求 DRAM 之晶粒尺寸縮小及腳數(pins)減少，本公司之 1-IO、4-IO 及 8-IO 之記憶體產品即為業界領先規格產品。

C.應用範圍廣泛

隨著智慧型裝置所帶動的可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應用開始興盛，使得記憶體將會被非常廣泛地使用，出現在各種不同裝置如感測器、電腦或智慧型手機中；由於需要更多更小的裝置連結網際網路以分享資料，PSRAM 已不僅限於傳統功能型手機之應用，而相關物聯網裝置及穿戴式裝置亦產生大量低功耗記憶體(PSRAM 及 LPDRAM)的需求。

D.科技發展帶來之 DRAM 新應用

人工智慧(AI)及加密貨幣採礦等新型的應用快速成長，產生百倍於傳統運算裝置之大量資料運算及頻寬需求，甚至帶動 DRAM 市場持續供不應求。其中，AI 的風行，在演算法甚至硬體架構都有諸多技術架構，包括 CPU、GPU、FPGA 以及 ASIC 架構紛紛提出來對應相關 AI 架構，也產生不同的 DRAM 來對應新型應用，而加密貨幣背後的區塊鏈技術，亦已經開始被應用在各產業中。區塊鏈是一項去中心化資訊儲存技術，運用在網路安全或金融科技上可確保數據在傳輸過程中不被第三方攔截，在各產業的商業活動中因為能大幅減少文書工作，以及加快交易時間，自然能提高效率並減少成本。然而區塊鏈的分散式帳本型式資料，若要取用或變更資料時，各儲存點就要進行運算，也因此需要搭載 DRAM 來協助。本公司亦積極緊密地與各該領域之主導廠商共同合作，以共創產業新頁。

(4)市場競爭情形

DRAM 產業經汰弱整理後，已經逐漸整合，全球主要 DRAM 廠商僅剩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國內較具規模之 DRAM 製造商為南亞科、華邦電及力晶，本公司於國內 IC 設計廠商主要競爭對手則以南亞科、華邦、晶

豪科、鈺創等為主，惟前述廠商係以標準型記憶體為主，而本公司則著重於針對客戶要求進行記憶體產品之設計與開發。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依 IoT 事業部及 AI 事業部分別進行不同應用市場之策略布局及研發作業。

其中 IoT 事業部，係以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為基礎，並著眼於行動記憶體(Mobile DRAM)中的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er Power DRAM)各規格產品，持續布局各式新產品的應用，針對客戶需求進行客製化設計，產出良裸晶粒或是晶片銷售予客戶。

在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市場部份，雖功能性手機市場受到智慧型手機取代而持續萎縮，但仍維持一定規模。而隨著物聯網、穿戴裝置、數據傳輸、感測器等 IoT 相關邊緣裝置(Edge device)應用市場興起，逐漸取代原功能性手機之應用市場，成為主流應用領域，本公司將持續在既有之技術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產品新的應用端。

而為了滿足性能、頻寬和功耗等要求，本公司 AI 事業部正積極投入研發異質晶圓之 3D 堆疊技術(VHM[®])，預計在 2021 年下半年可達量產階段。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研究發展人員學經歷分析如下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截至110年6月30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歷分布	博士	3	4.11	4	5.88	4	5.26
	碩士	37	50.68	39	57.36	42	55.27
	學士	31	42.47	25	36.76	30	39.47
	學士以下	2	2.74	0	-	0	-
	合計	73	100.00	68	100.00	76	100.00
平均年資(年)		2.90		2.90		3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281,139	386,325	433,617	313,161	313,530
營業收入淨額	3,161,932	4,236,815	4,723,851	3,416,669	3,549,497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8.89%	9.12%	9.18%	9.17%	8.83%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推出 38 奈米製程之 DDR3

- B.推出 38 奈米製程之 Mobile RAM(LPDDR3)
- C.多項記憶體存儲結構與電路設計等發明取得美、日及中華民國專利
- D. Ultra-High-Speed OPI Pseudo-SRAM
- E. Ultra-Low-Swing OPI Pseudo-SRAM
- F. 異質晶圓之 3D 堆疊技術 (VHM®)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	1,482,079	43%	2,191,933	62%
台灣	683,216	20%	705,344	20%
日本	629,988	19%	93,417	3%
歐洲	184,935	5%	75,231	2%
美洲	11,073	0%	1,083	0%
其他	425,378	13%	482,489	13%
合計	3,416,669	100.00%	3,549,497	100.00%

(2)市場佔有率

依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公佈台灣 IC 設計產業 Memory 產值推估本公司之市佔率，109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9,459 億元，以本公司 109 年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推算約佔其中 0.38%。係因本公司係著重客製化之記憶體相關品及設計服務，是故以產業產值估算，佔比偏低。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核心業務為提供客製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器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除設計生產使用於 IoT 相關邊緣運算裝置(Edge device)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及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之晶片產品，並提供高頻寬運算之記憶體解決方案。

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為受各界矚目之新興領域，藉由裝置、機械、數位機器間的數據傳輸，可將小量的數據封包匯集至一個較大節點，進行從個人、家用乃至於整座工廠設施的整合與自動化，進一步拉近分散的資料，統整物與物間的數位資訊。本公司設計生產之記憶體晶片，具有低成本、低功耗、高效能之特性，相當符合在 IoT 應用市場領域之特殊需求，並可依客戶需求進行客製化之規格調整，隨著物聯網市場應用商品的增加，勢將更能持續擴增市場，搶佔先機。

隨著智慧工廠、城市等場景對數據分析越發需要精準、即時且大量處理的需求，AI與IoT結合已是現在進行式。在AI晶片助益下，IoT邊緣與終端裝置可透過機器學習或深度學習等技術加值，同時帶出無延遲、低成本、高隱私等優勢，顯示出AI晶片的重要性。預估全球AI晶片產值至2025年將達720億美元。

與此同時，邊緣運算透過AI使終端設備於運行上更加智慧，不僅保有邊緣運算於延遲性、隱私性、連接性、功耗、成本等優勢，並進一步使系統具有主動性與智慧性。若以場景角度切入，邊緣AI相較傳統邊緣運算，其主要帶來的效益包括數據處理過濾和邊緣智慧分析，此也將成為兩技術持續結合的動能。

整體而言，邊緣運算透過AI使終端設備於運行上更加智慧，不僅保有邊緣運算於延遲性、隱私性、連接性、功耗、成本等優勢，並進一步使系統具有主動性與智慧性，在平台管理、工作量合併與分布式應用也更有彈性。若以場景角度切入，邊緣AI相較傳統邊緣運算，其主要帶來的效益提升包括數據處理過濾和邊緣智慧分析，此也將成為兩技術持續結合的動能。

數據處理與邊緣分析於過往邊緣運算時已可做到，並在AI加值下進一步提升效益。以前者而言，數據透過智慧邊緣計算資源可在邊緣處預先處理數據，且僅將相關資訊發送至雲端，從而減少數據傳輸和儲存成本；從邊緣分析效能來看，過往多數邊緣運算資源處理能力有限，運行功能時往往較為單一，而邊緣智慧分析透過AI晶片賦能，進而能執行更為繁複、低延遲與高數據吞吐量的作業。

本公司業已在IoT市場搶佔先機，進一步在AI之數據處理，藉由異質晶片堆疊強化了運算效能，領先市場獨步設計預期將可為本公司再創佳績。

(4)競爭利基

A.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過去皆於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服務，各主要部門主管對半導體市場趨勢脈動、先進製程技術與IC設計核心技術之掌握、國內外晶片大廠客戶之開發與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等有相當豐富之經驗，同時本公司擁有精確的管理體系，對於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之提升有相當大的幫助。

B.與供應商廠商關係良好

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配合關係良好，充分掌握產品品質與交期，即時提供客戶所需，同時透過有效設計方式改善成本結構，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公司獲利有正面之影響。

C.提供完整的銷售服務

本公司係依客戶需求設計所需的電路圖，委託晶圓代工廠製造，經測試後出售與銷售客戶，並提供客戶產品使用上之技術諮詢及支援服務，以完整的銷售服務，滿足客戶各項需求。

D.與客戶共同制定產品規格

本公司於產品設計前會與客戶討論並共同制定產品規格，設計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客製化產品，以領先同業設計方式，取得客戶認同。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行動記憶體市場需求持續增加

因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成為近幾年市場成長性極高之電子產品，因此對行動記憶體有大量的需求，由於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對智慧型手機接受度提高加上平板電腦的需求仍持續不斷，故預估對行動記憶體之需求將維持逐年成長之趨勢。

(B)國內半導體代工體系完整，提供 IC 設計公司充分之後勤支援

台灣為全球晶圓專業代工的心臟，擁有高市占率、高產能利用率及完整製程技術與經驗，台灣半導體產業以特有的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整個 IC 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並產生產業聚落效果，使本公司產品在時效掌握及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一定之優勢。

(C)研發人員熟稔產業技術，具有堅強的研發實力

本公司為專業行動記憶體 IC 設計公司，研發團隊具有富豐的實務經驗，故可因應市場趨勢變化，適時調整產品組合，目前積極切入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之市場，並持續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及延伸既有技術。此外，擴大 PSRAM、IoTRAM 市場應用到穿戴裝置、TWS 耳機等新應用。

(D)與全球資訊大廠維繫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全球知名行動通訊晶片廠，因能即時滿足客戶客製化之需求，故與其已建立長期穩定之共利關係，對本公司業務之拓展極具助益。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變化快速

隨著資訊電子產品技術之更新，若對產業未來趨勢判斷錯誤，即容易造成積壓庫存，而產生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 a.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透過研發中心及業務人員與客戶的第一線接觸，以利掌握市場趨勢及產品脈動。
- b.定期召開經營會議，就銷售、接單、庫存等狀況決定銷售計劃及修正銷售預測，以達到準確的銷售預測為目標。
- c.不斷開發新產品並創新功能，以瞭解世界級大廠之產品方向取得市場先機。

(B)市場競爭日趨激烈，DRAM 代工廠產能吃緊

全球主要 DRAM 製造商為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世界唯一之 DRAM 晶圓代工廠為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在競爭者眾下及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使產品價格波動較大，若加上晶圓代工成本上揚，因而導致經營風險也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

- a.持續創新產品與功能，並進行垂直與橫向整合的可行性評估，創造產品附加價值。

- b.不斷改進產品設計模式，以增加設計模組可再次利用率，縮短開發與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 c.自行研發與合作整合並行，縮短產品研發時間。
- d.加強人才培訓提昇自行研發實力，以因應產品變化速度。

(C)產品以外銷為主，需面臨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外銷亞洲，且主要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故匯率變動將影響本公司之獲利。

因應對策：

本公司主要係利用外幣資產負債互抵進行自然避險，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各項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波動可能造成之損失。

2.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3,416,669	3,549,497
營業毛利	480,641	1,025,671
營業毛利率(%)	14.07	28.90
毛利率變動率(%)	105.40%	

(2)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109 年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產品組合大幅變動，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及 AI 智財產品、設計服務，致 109 年度毛利率達 28.9%。

二、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 年 6 月 30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P Memory Corp,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60,521	40,125	2,000	100%	40,125	-	權益法	(3,538)	-	-
力積電子(股)公司	積體電路之開發、研究及銷售	705,798	474,546	40,000	100%	474,546	-	權益法	5,393	486,641	-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30,344	92,780	-	100%	92,780	-	權益法	67,978	-	-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銷售	275	5,125	10	100%	5,125	-	權益法	4,892	-	-
來揚科技(股)公司	積體電路之設計及生產	75,060	79,351	3,600	30%	79,351	-	權益法	4,846	-	-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子公司未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設定質權之情形。

三、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代理商 A	109/7/8 起持續有效	依契約條件委託代理商銷售特定產品	保密條款
技術授權	客戶 F	109/8/1~112/7/31	授權客戶於特定專案範圍內使用我方技術	保密條款
機台租購	廠商 E	109/10/1~112/9/30	就一定數量之特定測試機台約定租購及使用條件	保密條款
委託加工	加工廠 S	109/10/1~112/9/30	委託供應商進行晶圓測試等加工	保密條款/ 機台應優先用於加工我方產品
產品供銷	客戶 A	109/11/6 起持續有效	客戶同意依協議內容，於一定期間內就特定產品保證一定之採購量	保密條款
產品技術開發及維護	客戶 P	109/6/1~114/5/31	就特定規格產品進行技術開發	保密條款
製程平台委託設計	廠商甲	109/8/15~114/8/14	為 WoW 製程平台提供測試與驗證服務	保密條款
股權買賣 I	Eaglestream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力晶科技(股)公司	108/12/16 起生效	處分孫公司 24% 股權	買方得行使強制購買及賣回權
股權買賣 II	Eaglestream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力晶科技(股)公司	109/11/8 起生效	處分孫公司 76% 股權	孫公司對母公司之應付帳款應按還款計畫清償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及認股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7-31 頁。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110.07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3 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二、發行期間

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 1 年內發行，得視實際需求 1 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三、認股權人

（一）以本公司及本公司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全職及非全職員工為限。前述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應符合 107.12.27 金管證發字第 1070121068 號函釋規定。全職及非全職員工定義如下：

1. 全職員工：受本公司僱用，執行本公司交付工作，並按月支領薪資者。
2. 非全職員工：受本公司僱用之計時性人員（即每天工時不需滿 8 小時者）或定期契約人員，並按月支領薪資者。

（二）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所得認股之數量，將參酌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年資、考核等因素，經由董事長同意後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審核，最終由董事會核定。各委員會審核名單範圍如下：

1. 一般員工（未兼任董事及經理人者）之發行名單，由審計委員會審核。
2. 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及經理人之發行名單，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

（三）任一員工依募發準則第 56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累計被授予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加計其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 3，且加計依募發準則第 56 條第 1 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 1。但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單一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四）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公司有權就其尚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及已具行使權而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

四、發行總數

發行總額為 270,000 單位，得分次發行。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70,000 股。

五、認股條件

（一）認股價格：

以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為認股價格。若發行日非證券交易市場營業日，則以發行日後，最近一證券交易市場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做為認股價格。

(二) 權利期間：

1.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 2 年	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屆滿 3 年	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屆滿 4 年	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屆滿 5 年	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2. 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3. 如遇有本公司被他公司合併或被收購為 50% 持股以上子公司之情事時，應依合併或收購契約中規定處理之，如前述契約未規定時，應依換股比例換算得認購之他公司股票，或依收購對價換算價金，並授權董事長訂定執行細節。

(三) 認購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四) 認股權人如因故離職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 離職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離職日起 7 日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2. 退休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時，可以行使全部之認股權利，惟該認股權利，應自退休日起 3 個月內行使之。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3. 一般死亡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由繼承人自死亡日起 3 個月內行使認股權。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死亡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因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繼承過戶相關法令規定，完成法定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

4. 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 (1)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應自離職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半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3 個月內行使之，不受本條第 2 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
- (2)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繼承人應自死亡日起或被授

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半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3個月內行使之，不受本條第2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繼承過戶相關法令規定，完成法定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

5. 留職停薪

依政府法令規定及遇個人重大疾病、家庭重大變故等原因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留職停薪起始日起1個月內行使認股權利；前述已具行使權而未行使及未具行使權利之認股權憑證得於復職後恢復權益，惟認股權行使期間應依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並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限。

6. 資遣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資遣生效日起7日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自資遣生效日起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7. 調職

應本公司之要求而調職或職務調動者，得由本公司董事長另行核訂其認股權利及行使時限，並以本條第2項所定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限。

8. 其它終止僱傭關係

上述原因外，其他未約定之終止僱傭關係或僱傭關係調整，依本條第2項所規定之權利期間及權利行使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9. 其他非屬上列原因或實際依照前揭各款規定執行時必須依相關法令進行調整時，授權董事長依實際狀況個別訂定或調整之。

10. 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若未能於上述期限內行使認股權利者，即視為放棄，不得於事後再行要求行使該認股權利。若逢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其行使期間自得行使之日起，按無法行使之日數順延之。任何申請及認購程序不得逾本憑證之有效存續期間。

六、履約方式：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之。

七、認股價格之調整

(一)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公司分割、受讓他公司股份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調整前認股價格×【已發行股數+(每股繳款金額×新股發行股數)÷每股時價】／(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

1. 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並應減除本公司買回尚未註銷或轉讓之

庫藏股股數。

2. 每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則其繳款金額為零。
3. 若係屬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票發行新股者，增資新股每股繳款金額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基準日前，連續 30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
4. 遇有調整後認股價格高於調整前認股價格時，則不予調整。
5. 遇有調整後認股價格低於面額時，以每股面額為認股價格。

(二) 認股權憑證發行後，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調整前認股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上述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三) 遇有同時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時，則先扣除現金股利後，再依股票股利金額調整認購價格。

(四) 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包含減資彌補虧損及現金減資)等情事，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認股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1.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調整前之認股價格 ×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調整前之認股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五)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若遇本公司進行股票面額變更，需依據下列公式，先調整認股價格後，再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惟已執行之認股權憑證，不溯及既往。

1.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調整前之認股價格 × (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調整後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調整前之認股價格 × 調整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八、行使認股權之程序

認股權人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停止行使認股權外，得依本辦法第 5 條第 2 項規定，就具行使權之認股憑證申請行使之，認股權人填具認股請求書於申請期間向本公司股務單位提出申請(以股務單位收受申請日為準)，本公司股務單位於受理認股請求後，應通知

認股權人於指定期間繳納股款至指定銀行帳戶，認股權人一經繳款後，即不得撤銷認股。本公司於受理認股之請求並收足股款後，應登載於股東名簿，並於 5 個營業日內以集保劃撥方式發給普通股新股。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自向認股權人交付之日起即得上市買賣。

九、保密規定

認股權人經授予認股權憑證後，均應嚴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探詢或洩露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相關內容或將個人權益告知他人，若有違反者，應受本公司之處分，公司並有權就其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

十、其他

- (一) 本辦法經董事會 3 分之 2 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 2 分之 1 同意，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發行前修正時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中，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 員工認股權憑證實際發行後，如須變更原發行與認股辦法，應釐清適法性暨對股東與員工權益之影響，經董事會 3 分之 2 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 2 分之 1 之同意，與員工協商後為適法之處理，並於發行與認股辦法變更後公告及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若修改內容影響股東權益，則應由股東會決議同意後為之。
- (三) 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 截至 110年6月30日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61	19.93	31.77	31.93	22.10	32.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29.80	3,800.91	6,171.72	15,954.60	39,059.72	5,482.4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55.92	427.29	273.93	300.83	387.09	273.75
	速動比率(%)		280.43	267.63	108.88	157.13	313.06	212.93
	利息保障倍數		75,102	10,221	7,562	(7,806)	33,648	91,8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8	4.98	6.93	5.05	5.97	7.33
	平均收現日數		119	74	53	73	62	50
	存貨週轉率(次)		4.56	3.40	2.47	1.67	2.36	3.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93	7.72	7.89	6.23	9.27	6.59
	平均銷貨日數		81	108	148	220	155	1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4.22	56.93	85.02	118.55	310.50	152.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7	1.19	1.33	0.97	0.99	1.1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11	6.73	3.29	(11.12)	22.99	32.69
	權益報酬率(%)		18.84	9.77	4.41	(16.46)	31.18	45.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1.75	44.81	19.18	(47.98)	126.68	268.94
	純益率(%)		12.24	5.58	2.44	(11.56)	23.13	28.20
	每股盈餘(元)		5.78	3.41	1.55	(5.33)	11.00	10.8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80	70.57	—	38.10	—	59.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85	88.37	48.42	43.95	41.18	82.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5	11.87	—	10.86	—	25.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2.03	6.30	—	1.74	1.26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2	0.62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31%：主係因溢價處分孫公司及持續由貨款折抵應付客訴賠償款，故資產總額增加且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45%：109年度本公司營運策略改變奏效、物聯網相關應用市場需求大幅增加及AI相關智財產品與設計服務之提供，致使本公司財務績效大幅改善，轉虧為盈，權益金額因而增加，同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因折舊提列而減少，使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45%。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增加29%及99%：主係因溢價處分孫公司產生之資金挹注，致償債能力大幅提高。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531%：108年度為稅前及息前淨損；109年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產品組合大幅變動，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及AI智財產品、設計服務，搭配市場需求大增下，財務績效轉虧為盈，利息保障倍數因而大增。
5. 存貨週轉率增加42%、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49%、平均銷貨日數減少30%：109年本公司積極去化呆滯庫存，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逐步縮減標準型產品之投入，致存貨總額大幅降低，因此存貨週轉率增加至2.36，銷貨日數縮短為155天。另因109年平均應付帳款餘額下降，致使應付帳款週轉率上升至9.27。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162%：主係因109年度折舊費用提列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下降所致。
7. 資產報酬率增加307%、權益報酬率增加28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364%、純益率增加300%、每股盈餘增加306%：108年度因提列鉅額客訴損失，加以總體環境不利、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及存貨水位偏高影響下，營運狀況未盡理想而產生淨損，致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減少而為負值。109年積極去化呆滯庫存

，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及AI智財產品、設計服務，搭配市場需求大增及公司費用樽節之努力下，財務績效轉虧為盈，相關獲利能力比率因而大幅增加。

8.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減少100%：本公司109年之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因此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為0。而109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主要係因本公司將閒置資金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總計約新台幣9億元所致。
9.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109年度因轉虧為盈致營運及財務槓桿度增加為1.74及1.01。

最近期與最近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46%：主係因分配109年現金股利致流動負債增加。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86%：主係因110年第2季為穩固產能下，增添機器設備，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減少29%及32%：主係因分配109年現金股利致流動負債增加。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173%：110年第2季在穿戴式裝置製、智能音訊、微處理控制器、LTE數據機及無線傳輸技術等物聯網相關終端應用需求強勁之帶動下，記憶體需求大增，公司獲利狀況亦大幅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173%。
5. 存貨周轉率增加42%、應付帳款周轉率減少29%、平均銷貨日數減少29%：2020下半年起全球半導體供需失衡，本公司晶圓代工產能受限，在終端需求不段提升下，本公司庫存水位稍低，致存貨周轉率增加至3.34，平均銷貨日數降為110天。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51%：主係因110年第2季為穩固產能下，增添機器設備，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增加42%、權益報酬率增加4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112%、純益率增加22%：110年第2季在記憶體終端應用市場強勁需求帶動下，記憶體需求大增，公司財務績效提升，相關獲利能力比率因而大幅增加。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110年第2季在財務績效提升下，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958,179仟元，致使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增加為59.04、82.06及25.56。
9. 營運槓桿度增加28%：110年第2季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另外有部分100%毛利之AI智財產品設計服務收入及授權金收入認列，因此在營業淨利大幅提高下，營運槓桿度增加為1.3倍。

2.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17	10.44	33.75	31.00	19.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2,400.97	5,197.45	8,057.61	24,093.82	54,654.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85.73	567.66	197.04	249.47	305.09
	速動比率(%)		413.71	402.33	72.73	121.28	218.64
	利息保障倍數		—	62,953	139,038	-11,995	50,7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8	3.40	5.72	6.12	5.10
	平均收現日數		123	108	64	60	72
	存貨週轉率(次)		7.71	3.55	1.79	2.04	2.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01	7.39	3.99	4.55	7.99
	平均銷貨日數		47	103	203	179	1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77.85	91.48	61.14	154.74	455.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0.81	0.74	0.93	1.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98	8.53	3.36	-11.02	23.28
	權益報酬率(%)		18.84	9.77	4.41	-16.46	30.8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2.28	46.79	17.35	-57.69	117.92
	純益率(%)		14.12	10.52	4.57	-11.99	22.96
	每股盈餘(元)		5.78	3.41	1.55	-5.33	1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0.45	199.56	—	—	10.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0.49	91.21	49.21	34.71	34.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5	17.66	—	—	0.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48	—	—	1.4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7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37%：主係因子公司溢價處分孫公司及持續由貨款折抵應付客訴賠償款，致使資產總額增加且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27%：109年度本公司營運策略改變奏效、物聯網相關應用市場需求大幅增加及AI相關智財產品與設計服務之提供，致使本公司財務績效大幅改善，轉虧為盈，權益金額因而增加，同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因折舊提列而減少，使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127%。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增加22%及80%：主係因存貨持續去化及市場需求上升致財務績效大幅提高，在存貨淨額下降及整體流動資產上升之情況下，本公司償債能力大幅提高。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523%：108年度為稅前及息前淨損；109年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產品組合大幅變動，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及AI智財產品、設計服務，搭配市場需求大增下，財務績效轉虧為盈，利息保障倍數因而大增。
5. 平均收現日數增加20%：本公司109年度在營運策略改變及物聯網終端應用市場需求提升下，產品銷售組合及客戶組合產生較大變動，且本公司因應集團資金規畫給予子公司較長之授信天期，因此收現日數上升至72天。
6. 存貨週轉率增加28%、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76%、平均銷貨日數減少22%：109年本公司積極去化呆滯庫存，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逐步縮減標準型產品之投入，致存貨總額大幅降低，因此存貨週轉率增加至2.60，銷貨日數縮短為140天。另因109年平均應付帳款餘額下降，致使應付帳款週轉率上升至7.99。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194%：主係因109年度折舊費用提列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下降所致。
8. 資產報酬率增加311%、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28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304%、純益率增加291%、每股盈餘增加306%：108年度因提列鉅額客訴損失，加以總體環境不利、記憶體市場需求疲軟及存貨水位偏高影響下，營運狀況未盡理想而產生淨損，致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減少而為負值。109年積極去化呆滯庫存，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及AI智財產品、設計服

務，搭配市場需求大增及公司費用樽節之努力下，財務績效轉虧為盈，相關獲利能力比率因而大幅增加。

9.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本公司109年因獲利改善，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增加為10.89及0.16。

10. 營運槓桿度增加：109年度因轉虧為盈致營運槓桿度增加為1.49。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57 頁至第 124 頁。

2.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25 頁至第 198 頁。

3.110 年第 2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99 頁至第 258 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259 頁至第 321 頁。

2.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322 頁至第 386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28,115	3,310,027	881,912	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54	8,009	(6,845)	(46)
無形資產	183,913	35,103	(148,810)	(81)
其他資產	550,143	630,261	80,118	15
資產總額	3,177,025	3,983,400	806,375	25
流動負債	807,128	855,107	47,979	6
非流動負債	207,340	25,323	(182,017)	(88)
負債總額	1,014,468	880,430	(134,038)	(13)
股本	738,535	742,848	4,313	1
資本公積	838,388	1,020,722	182,334	22
保留盈餘	602,576	1,340,604	738,028	122
其他權益	(5,696)	10,042	15,738	276
庫藏股票	(11,246)	(11,246)	-	-
股東權益總額	2,162,557	3,102,970	940,413	4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因溢價處分孫公司產生之資金挹注所致。
- (2) 無形資產減少：係因處分孫公司而減少原始現金收購溢價所產生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所致。
-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本公司持續由貸款折抵應付客訴賠償款所致。
- (4)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因處分子公司產生之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所致。
- (5) 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因本年度轉虧為盈，財務績效大幅上揚所致。
- (6) 其他權益增加：係因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轉為正數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416,669	3,549,497	132,828	4
營業成本	2,936,028	2,523,826	(412,202)	(14)
營業毛利	480,641	1,025,671	545,030	113
營業費用	487,984	505,925	17,941	4
營業淨(損)利	(7,343)	519,746	527,089	7178
營業外收支	(347,014)	420,609	767,623	22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354,357)	940,355	1,294,712	365
所得稅(利益)費用	(31,384)	124,985	156,369	49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322,973)	815,370	1,138,343	352
停業單位(損失)利益	(72,092)	5,613	77,705	108
本年度淨(損)利	(395,065)	820,983	1,216,048	308
其他綜合損益	(1,351)	11,060	12,411	919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96,416)	832,043	1,228,459	31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毛利、營業淨(損)利、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本年度淨(損)利、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109 年積極去化呆滯庫存，並在營運策略改變下，專注於高毛利之客製化記憶體產品及 AI 智財產品、設計服務，搭配市場需求大增及公司費用樽節之努力下，財務績效轉虧為盈，獲利大幅增加。 (2) 營業外收支增加：主係因認列處分孫公司利益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本年度轉虧為盈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4) 停業單位利益增加：主係因記憶體市場價格回穩，帶動標準型產品之營收提高所致。 (5)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係因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轉為正數所致。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如下：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能規劃及過去歷史經驗而訂定年度目標，且本公司持續致力於研發新產品，以因應市場推陳出新之產品需求，藉以擴增產品線增加營收來源，預期本公司未來年度之銷售額應可穩定成長。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業務行銷單位所提供之預計銷售資訊，配合生產營運之下單排程及品管工程之良率資訊，據以估算成本及費用，進一步使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307,496	(181,656)	(489,152)
投資活動	(12,539)	358,823	371,362
融資活動	(259,868)	(97,456)	162,412
匯率變動影響	(2,870)	(1,008)	1,862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32,219	78,703	46,484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流入減少主係因 109 年度增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2) 投資活動流入增加主係因 109 年度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3) 融資活動流出減少主係因 109 年度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未來一年(110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係 IC 設計公司，無購置重大機台設備或廠房之需求。惟因 2021 年度全球半導體產業之需求遠超過現有供給量，未來兩個年度供不應求之情況除衝擊本公司晶圓代工產能外，晶圓測試之產能亦受到很大影響，本公司在整體產能及需求之綜合考量下，擬規劃自行購買部分測試機台，以因應終端客戶之強勁拉貨需求。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因應本公司營運策略規劃，考量地區性特性，著重於當地資源之最大運用，以兼顧本業發展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9 年度認列 (損)益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P Memory Corp, USA	(982)	該子公司主要著重於新產品及新專案之研究開發，本公司支付該子公司技術服務費，以支應其相關支出。	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及費用支出。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6,284	為大陸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在地之售前售後服務、研發適合當地市場之產品。自去年開始成為大陸地區主要經銷據點。	將推動強化當地團隊之管理觀念及制度規劃之建立。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9	為配合未來營運布局規畫，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持續拓展中國市場發展機會，以逐步提升當地市場滲透率。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2,702)	因應集團營運規劃，不擬再投入額外資源，已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全數股權，同時喪失對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愛鐠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之控制。	
愛鐠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2,710)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19,285	該公司標準型產品業務已逐步降低，幾無新業務。主要獲利來自於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之處分利益。	縮減營運以避免資源過於分散，。
ZENTEL JAPAN CORP.	29,637	因應集團策略調整，淡出標準型記憶體市場業務，因此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ZENTEL JAPAN CORP. 24%股權，並於同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6 頁。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相關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109)董事會開會10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1)	備註
董事長(註 2)	陳文良	5	0	100.00	109.06.15 就任
董事 (註 2)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國智	10	0	100.00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5	0	100.00	109.06.15 解任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1	0	100.00	109.06.15 就任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景宏	4	0	100.00	109.06.30 改派法人代表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良	5	0	100.00	109.06.15 解任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9	0	90.00	
獨立董事	葉疏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自強	8	1	80.00	
註 1：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山一投資法人代表蔡國智先生於 110 年 3 月 4 日辭任董事長，由陳文良董事接任為董事長。					

2. 董事會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開會日期	會議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02.04	第 3 屆	第 22 次	會計主管異動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同意通過
109.04.24	第 3 屆	第 24 次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9.04.30	第 3 屆	第 25 次	會計主管異動案	
109.05.08	第 3 屆	第 26 次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財務主管異動案	
109.08.07	第 4 屆	第 2 次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109.09.26	第 4 屆	第 3 次	代全資子公司-力積電子(股)公司依據股權交易合約，出售 Zentel Japan Corp.股權案	
			對 Zentel Japan Corporation 資金貸與案	
109.11.06	第 4 屆	第 4 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109.12.18	第 4 屆	第 5 次	本公司 109 年度會計師報酬案	
			擬解除陳文良董事兼任 Zentel Japan Corp.董事之競業禁止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貨幣市場基金交易之授權	
			申請處分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及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案	
			提供孫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擔保	

(2)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會議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議案決議情形
109.06.15	第 4 屆	第 1 次	總經理聘任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董事相關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8.07	第 4 屆	第 2 次	依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訂定獨立董事葉疏報酬金額乙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葉疏董事相關	
			依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訂定獨立董事葉瑞斌報酬金額乙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葉瑞斌董事相關	

開會日期	會議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議案決議情形
			依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訂定獨立董事陳自強報酬金額乙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自強董事相關	
			提報本公司總經理之 109 年第二季營運暨績效獎金發放事宜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董事相關	
109.09.26	第 4 屆	第 3 次	擬依本公司「109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提報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劉景宏董事相關	
109.11.06	第 4 屆	第 4 次	提報本公司總經理之 109 年第三季營運暨績效獎金發放事宜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董事相關	
109.12.18	第 4 屆	第 5 次	擬解除陳文良董事兼任 Zentel Japna Corp.董事之競業禁止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董事相關	

(4)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制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於110年第一季完成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評鑑相關事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針對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針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進行評估	1. 董事會成員針對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 2. 個別董事成員進行自我績效評估 3. 審計委員會成員，對於委員會整體績效進行評估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對於委員會整體績效進行評估	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並考量本公司實際情形進行調整，評估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行、內部控制及其他等面向 2. 審計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審計委員會組成及選任、內部控制..等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5)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A.本公司官網設有「公司治理」專區，內容包括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之情形以及重要公司規章等，股東得透過該專區瞭解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
- B.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每屆任期3年，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
- C.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已於104年4月20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於106年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及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加強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 D.加強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103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持續依法規及公司實務運作進行條文更新修訂。
- E.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詳細資料皆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09)審計委員會開會9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葉 疏	9	0	100.0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9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自強	8	0	88.89%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A.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 所列事項：

會議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十五次 審計委員會	109.02.04	■ 會計主管異動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同意通過
第一屆第十六次 審計委員會	109.03.20	■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08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	
第一屆第十七次 審計委員會	109.04.24	■ 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一屆第十八次 審計委員會	109.04.30	■ 更正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會計主管異動案	
第一屆第十九次	109.05.08	■ 代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議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		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財務主管異動案	
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09.08.07	■ 內部稽核主管聘任案	
第二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09.09.26	■ 代全資子公司-力積電子(股)公司依據股權交易合約，出售Zentel Japan Corp. (為力積100%之子公司，下稱ZJC)股權案 ■ 對Zentel Japan Corporation 資金貸與案	
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09.11.06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 ■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二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09.12.18	■ 本公司109年度會計師報酬案	

B.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會議期別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	109.03.20	■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於會議中定期呈報稽核計畫執行及改善情形，並就本公司內控執行之成效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
第一屆第十九次審計委員會	109.05.08	■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缺失改善追蹤 ■ 稽核主管代理人異動	
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09.08.07	■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缺失改善追蹤 ■ 內部稽核主管聘任	
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09.11.06	■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缺失改善追蹤 ■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	
第二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09.12.18	■ 110年度稽核計畫風險評估及規劃 ■ 109年度全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缺失改善追蹤	

B.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與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中進行溝通，交換意見。

會計師於會議中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或財務、稅務、內控相關議題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除就例行性財、稅務狀況之討論外，於109年3月20日會計師就關鍵查核事項等事宜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與獨立董事討論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辦法」處理股東建議、糾紛或訴訟事宜。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變動情形，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以了解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股權異動情形。 (三)透過「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作業系統，做有效的風險控管。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係基於董事會整體配置考量，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並明訂於「董事選任程序」中，董事會之職權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目前尚無計畫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規模及組織結構複雜度再行評估設立。 (三)本公司已訂定有「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並於110年第一季執行。 (四)本公司委任年度簽證會計師時將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獨立性評估項目請詳附表二)，並取得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本公司於109年11月6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委任。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經董事會指派財會中心資深經理洪書陵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協助處理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暢通與利害關係人間的溝通管道，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之溝通情況良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透過網站(www.apmemory.com)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指定財會中心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聯絡方式：電話：03-560-1651 /信箱：ir@apmemory.com)。且建立發言人制度(發言人：林郁昕；代理發言人：連育德)。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置亦已放置公司網站。 (三)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利害關係人等。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通過ISO9001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 (二)本公司透過網站(www.apmemory.com)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提供公開透明之資訊供一般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查閱。 (三)本公司董事於其所屬領域均屬專門人士，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需要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另本公司經營團隊亦定期為董事做業務及其他相關簡報。本公司董事之進修情形敬請參考本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四)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另亦針對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風險評估，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本公司董事對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均有迴避。 (六)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將強化資訊揭露之即時性及完整性，包含： 1. 改善公司網頁，提供中、英文網頁供一般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查閱。 2. 股東會年報除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外，將依循公司治理相關規定編製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附表一：109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課程主辦單位
董事長	陳文良(註)	109.07.17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0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07.28	5G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0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國智(註)	109.09.08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9.09.08	5G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0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劉景宏	109.09.18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0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12.17	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0	
		109.12.24	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0	
		109.10.23	2020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謝明霖	109.07.22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所
		109.09.08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0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09.08	5G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0	
獨立董事	葉 疏	109.04.14	影響力投資	3.0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9.11.10	公司變革的應對策略	3.0	
獨立董事	葉瑞斌	109.09.22	上市「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	3.0	台灣證券交易所
		109.11.26	企業併購與法令風險	3.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所
獨立董事	陳自強	109.07.14	編製IFRS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	3.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9.07.17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3.0	

註：山一投資法人代表蔡國智先生於110年3月4日辭任董事長，由陳文良董事接任為董事長。

附表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項目	結果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是	☐ 否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是	☐ 否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是	☐ 否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是	☐ 否
5.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是	☐ 否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是	☐ 否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是	☐ 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	☐	是	否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	是	否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	☐	是	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	是	否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	是	否
13. 未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若有則不得簽證。	☒	☐	是	否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	是	否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	是	否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性情形

1. 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葉 疏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葉瑞斌			✓	✓	✓	✓	✓	✓	✓	✓	✓	✓	✓	0	
其他	藍經堯	✓	✓	✓	✓	✓	✓	✓	✓	✓	✓	✓	✓	✓	1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本委員會之運作，以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為目的，並以激勵、留任人才為考量，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主要職權為定期檢視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及制度、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15日至112年6月1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召 集 人	葉 疏	7	-	100.00%	
委 員	藍經堯	7	-	100.00%	
委 員	葉瑞斌	7	-	100.00%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4)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並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除持續掌握可能面臨內外部風險外，將定期模擬風險發生時的因應措施及成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需求設置。	未來將視需求設置，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係IC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對環境衝擊甚微，並已於ISO品質手冊中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持續推動電子流程簽核作業，以期降低文件用紙量，以達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效。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係IC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營運活動影響溫室氣體排放較其他產業小，仍定期進行工作場所各類資源之使用數據統計及監察，對於可回收重複使用之材料進行有效利用，並由專責單位對公司內部全體員工進行節約資源之教育宣導及巡迴檢查，藉以有效避免不必要之資源(包含但不限於油、水、紙、電)浪費。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同第三點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等商業保險。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	✓		(二)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政策，可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確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持續改善辦公環境條件，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訓練。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除各單位主管依其部門規劃適當教育訓練課程外，人事單位亦會不定期聘請專業講師或安排外訓課程，對於適當之人員給予適當訓練，以提升員工能力，並對員工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厚植公司實力。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另本公司產品所銷售之對象非為一般消費大眾，對於一般客戶或是其他利害關係人，均可透過公司網站之聯繫方式進行反映，對於相關反映均會請相關單位進行了解後，做最妥適之處理。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評估規劃編製之。	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評估規劃編製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確實遵循，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為盡社會責任參與之責，捐贈				
1. 台灣無毒世界協會：贊助其推動反毒教育，推廣學習技術等工作，為下一代打造無毒、無害、健康平安的友善校園與社區而努力。				
2. 財團法人公益平台文化基金會：該基金會宗旨在整合社會資源，建立公益平台，促進文化發展，透過教育使偏鄉在地人才具文化及國際視野，贊助該基金會以回饋鄉里，培養在地國際化人才。				
(二) 提供生育補助，並對高齡生育女性員工提供優於法令規範之產假天數，鼓勵員工生育。				
(三) 為提供與女性員工方便集乳，設置完善的哺集乳室，以鼓勵哺育母乳的風氣。				
(四) 設置性騷擾防治專線及員工意見信箱，廣採員工之建議，建立制度化的提案、溝通與申訴的管道，使員工的期待、建議、疑惑及委屈，可獲得合理適切的發揮、答覆與處理。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業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辦理誠信政策宣導訓練及監督，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誠信經營亦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往來對象均經適當評鑑，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已設立公司治理主管，由其負責企業誠信經營之推展進行，後續將依運作情形評估建置對應專責單位事宜。	依運作情形評估建置對應專責單位事宜。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業已建立完善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並依定期計劃及不定期專案進行各項作業活動之稽核作業。會計師依據年度查核計劃，進行內控循環之抽測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檢舉、獎勵制度及申訴管道，對於被檢舉之對象，將依其職務、職位、職能等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保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目前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相關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或參詳本公司網站www.apmemory.com。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蔡國智	109.06.15	110.03.04	生涯規劃
稽核主管	洪書陵	107.12.01	109.08.07	職務輪調
總經理	顧峻	100.09.27	109.05.31	生涯規劃
財務主管	連育德	108.12.20	109.05.08	職務輪調 (註 2)
會計主管	彭若筠	109.01.31	109.05.04	職務輪調 (註 2)
會計主管	洪茂銓	104.06.22	109.01.31	留資停薪 (註 1)

註 1：由彭若筠接任為會計主管。

註 2：由洪茂銓接任為會計暨財務主管，彭若筠調整為會計部主管，連育德轉任至財會中心。

(九)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在公司網站上，設置公司治理專區說明公司治理情形，附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查詢下載，並即時揭露公告重大訊息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7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合計 270,000 股，每股票面金額新臺幣 5 元，總計金額為新臺幣 1,350,000 元，每單位認股價格為發行日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之收盤價，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事。

此 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9 月 8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130,802 仟元，佔總資產 36%，金額係屬重大，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六)、附註五之(一)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該等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其他事項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表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

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84,264	18	\$	552,045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003	1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3,225	-		3,19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及二二）		-	-		136,741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二二及二九）		588,346	18		626,832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60,134	2		13,756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130,802	36		1,880,601	4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31,341	1		145,711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428,115</u>	<u>76</u>		<u>3,358,881</u>	<u>8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5,179	1		-	-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6,08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82,525	3		81,84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4,854	1		42,788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23,026	1		-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76,204	2		76,204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07,709	3		122,86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74,075	2		40,65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844	-		3,31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九）		206,686	7		8,221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09,728	4		132,178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48,910</u>	<u>24</u>		<u>508,068</u>	<u>13</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3,177,025</u>	<u>100</u>	\$	<u>3,866,94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300,000	9	\$	450,000	12
2170	應付帳款		307,382	10		634,732	1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42,760	5		107,44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08	-		13,4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13,153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及二二）		43,725	1		20,60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07,128</u>	<u>25</u>		<u>1,226,193</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3,602	-		2,28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8,974	1		-	-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九）		194,764	6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7,340</u>	<u>7</u>		<u>2,28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014,468</u>	<u>32</u>		<u>1,228,478</u>	<u>32</u>
	權益（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738,535	23		752,805	19
3200	資本公積		838,388	26		851,282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992	9		271,44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25	-		5,59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359	10		781,918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02,576</u>	<u>19</u>		<u>1,058,957</u>	<u>27</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76)	-	(	3,225)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1,120)	-	(	10,10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5,696)	-	(	13,327)	-
3500	庫藏股票	(	11,246)	-	(	11,246)	-
3XXX	權益總計		<u>2,162,557</u>	<u>68</u>		<u>2,638,471</u>	<u>68</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u>3,177,025</u>	<u>100</u>	\$	<u>3,866,94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3,462,645	100	\$ 4,723,8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三）	<u>2,937,901</u>	<u>85</u>	<u>4,026,511</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524,744</u>	<u>15</u>	<u>697,340</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85,491	2	83,646	2
6200	管理費用	86,488	3	90,79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9,294	12	433,617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2,844</u>	<u>-</u>	(<u>59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04,117</u>	<u>17</u>	<u>607,464</u>	<u>13</u>
6900	營業淨（損）利	(<u>79,373</u>)	(<u>2</u>)	<u>89,87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389	-	49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8,605	-	12,577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3,652	-	7,806	-
7210	處分待出售不動產利益（附註四及十三）	-	-	2,511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三二）	(<u>10,827</u>)	-	36,501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四）	57	-	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	(\$ 4,604)	-	(\$ 1,935)	-
7020	其他損失 (附註十九)	(342,309)	(10)	-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附註四)	-	-	(3,456)	-
7625	處分投資損失 (附註十一)	(1,537)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6,574)	(10)	54,512	1
7900	稅前淨 (損) 利	(425,947)	(12)	144,388	3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四)	30,882	1	(28,917)	(1)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395,065)	(11)	115,471	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一)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51)	-	2,36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51)	-	2,36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6,416)	(11)	\$ 117,840	2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5.33)		\$ 1.55	
9850	稀 釋	(\$ 5.33)		\$ 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四 、 二 一 及 二 六)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 二 一 及 二 六)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及 二 六)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70,929	\$ 709,293	\$ 826,272	\$ 246,314	\$ 2,218	\$ 837,361	\$ 1,085,893	(\$ 5,594)	(\$ 18,522)	(\$ 24,116)	\$ -	\$ 2,597,342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5,131	-	(25,131)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76	(3,376)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6,805)	(106,805)	-	-	-	-	(106,805)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3,560	35,602	-	-	-	(35,602)	(35,602)	-	-	-	-	-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3,816	-	-	-	-	-	-	-	-	13,816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115,471	115,471	-	-	-	-	115,471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369	-	2,369	-	2,36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5,471	115,471	2,369	-	2,369	-	117,84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685	6,850	2,251	-	-	-	-	-	-	-	-	9,10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	1,060	8,943	-	-	-	-	-	8,420	8,420	-	18,423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11,246)	(11,246)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5,280	752,805	851,282	271,445	5,594	781,918	1,058,957	(3,225)	(10,102)	(13,327)	(11,246)	2,638,47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1,547	-	(11,547)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69)	2,36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7,539)	(37,539)	-	-	-	-	(37,539)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172	-	-	-	-	-	-	-	-	3,172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395,065)	(395,065)	-	-	-	-	(395,065)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351)	-	(1,351)	-	(1,35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5,065)	(395,065)	(1,351)	-	(1,351)	-	(396,41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9	790	903	-	-	-	-	-	-	-	-	1,693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	(60)	(421)	-	-	-	-	-	120	120	-	(36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8,862	8,862	-	8,862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55,325)	(55,325)
L3	庫藏股註銷	(1,500)	(15,000)	(16,548)	-	-	(23,777)	(23,777)	-	-	-	55,325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853	\$ 738,535	\$ 838,388	\$ 282,992	\$ 3,225	\$ 316,359	\$ 602,576	(\$ 4,576)	(\$ 1,120)	(\$ 5,696)	(\$ 11,246)	\$ 2,162,5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425,947)	\$ 144,38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2,844	(597)
A20100	折舊費用	52,424	34,184
A20200	攤銷費用	27,045	14,30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利益	(3)	-
A20900	利息費用	4,604	1,935
A21200	利息收入	(3,652)	(7,80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673	32,23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8,605)	(12,57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3,456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51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1,53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36	162,98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8,422	(8,443)
A29900	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3,094	(159,45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344)	5,224
A31200	存 貨	747,763	(1,101,311)
A31240	其他資產	134,470	(57,789)
A31990	存出保證金	(200,000)	-
A32150	應付帳款	(326,329)	253,2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2,281)	4,4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122	9,9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20,182	(684,09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03	7,8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597)	(1,86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613)	(85,2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2,675	(763,3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179)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10)	(52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	1,80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48,62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90)	(12,00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35	1,40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824)	(34,66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70)	49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7,920	5,0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7,718)	10,1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0)	35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8,69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7,539)	(106,80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93	9,10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5,325)	(11,24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59,868)	241,05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70)	2,28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2,219	(509,83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2,045	1,061,88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4,264	\$ 552,04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57%，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27,220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2,024)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25,196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租賃 負債餘額	\$ 24,546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預付租賃款	\$ 1,814	(\$ 1,814)	\$ -
使用權資產	-	26,360	26,360
資產影響	\$ 1,814	\$ 24,546	\$ 26,360
租賃負債－流動	\$ -	\$ 17,870	\$ 17,8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676	6,676
負債影響	\$ -	\$ 24,546	\$ 24,546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及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

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四)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

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請詳附註二四。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18	\$ 17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24,186	551,87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債券	59,960	-
	<u>\$ 584,264</u>	<u>\$ 552,04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5%~0.48%	0%~0.4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30,00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常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	\$ 30,02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二）	<u>15,150</u>
	<u>\$ 45,179</u>

（一）本公司於108年8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6,900仟元，占總出資額24.64%，本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二）本公司於108年8月投資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1,500仟股，取得力積電已發行之股份0.048%，計新台幣15,150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225	\$ 3,195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08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136,741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91,084	\$ 626,832
減：備抵損失	(2,738)	-
	\$ 588,346	\$ 626,832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56,485	\$ 13,751
應收進貨折讓款	3,568	-
其他	81	5
	\$ 60,134	\$ 13,756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

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500,595	\$ 65,318	\$ 17,877	\$ 4,556	\$ -	\$ -	\$ 2,738	\$591,0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2,738)	(2,738)
攤銷後成本	<u>\$500,595</u>	<u>\$ 65,318</u>	<u>\$ 17,877</u>	<u>\$ 4,556</u>	<u>\$ -</u>	<u>\$ -</u>	<u>\$ -</u>	<u>\$588,34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418,079	\$140,112	\$ 28,837	\$ -	\$ 39,804	\$ -	\$ -	\$626,8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418,079</u>	<u>\$140,112</u>	<u>\$ 28,837</u>	<u>\$ -</u>	<u>\$ 39,804</u>	<u>\$ -</u>	<u>\$ -</u>	<u>\$626,83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59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844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97)
外幣換算差額	(106)	-
年底餘額	<u>\$ 2,738</u>	<u>\$ -</u>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86,789	\$ 593,868
在製品	366,026	571,495
原料	<u>377,987</u>	<u>715,238</u>
	<u>\$ 1,130,802</u>	<u>\$ 1,880,601</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937,901 仟元及 4,026,511 仟元。

108 及 107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036 仟元及跌價損失 162,984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100%	100%	(1)
本 公 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HOLDING」)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2)
本 公 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力積電子」)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3)
本 公 司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 有限公司 (以下稱「杭州愛普」)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4)
本 公 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以下稱「日本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5)
AP-HOLDING	愛鐸電子 (北京) 有限公司 (以下稱「北京愛鐸」)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100%	100%	(6)
力積電子	ZENTEL JAPAN CORP. (以下稱「日商 ZENTEL」)	積體電路之設計及開發	100%	100%	(7)
力積電子	力積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以下稱「深圳力積」)	積體電路之銷售	-	100%	(8)
杭州愛普	愛普存儲技術 (香港) 有限公司 (以下稱「香港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9)

-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鐸。AP-HOLDING 已於 104 年 4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 股權，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股權交割日。
-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 之股權，收購價金共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

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 (4)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杭州子公司，並於 107 年 6 月、12 月及 108 年 3 月分別匯入資本美金 500 仟元、250 仟元及 250 仟元。杭州愛普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截止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 (6) 北京愛鐸於 104 年 10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AP-HOLDING 已匯入資本美金 850 仟元。
- (7) 日商 ZENTEL 於 92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開發及設計。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日商 ZENTEL 之實收資本額為日幣 90,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 日決議以美金 6,000 仟元出售日商 ZENTEL 24%股權。合併公司以 109 年 1 月 2 日為交易基準日完成相關股權之出售。
- (8) 力積電子於 104 年 4 月投資設立深圳力積，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合併公司考量集團營運規劃，於 108 年 8 月 9 日決議清算深圳力積，並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產生處分損失 1,537 仟元。
- (9) 杭州愛普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杭州愛普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 82,525	\$ 81,84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605	\$ 12,577
綜合損益總額	\$ 8,605	\$ 12,577

合併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5,453	\$ 3,599	\$ 12,175	\$ 2,073	\$ 123,300
增添	1,078	5,280	2,305	3,343	12,006
處分	(1,000)	(443)	(6,920)	-	(8,363)
淨兌換差額	345	18	57	(27)	3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05,876	8,454	7,617	5,389	127,336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48,372	1,370	4,918	299	54,959
折舊費用	28,852	1,907	2,062	1,363	34,184
處分	(1,000)	(443)	(3,464)	-	(4,907)
淨兌換差額	285	11	18	(2)	31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76,509	2,845	3,534	1,660	84,548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29,367	\$ 5,609	\$ 4,083	\$ 3,729	\$ 42,788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5,876	\$ 8,454	\$ 7,617	\$ 5,389	\$ 127,336
增添	3,513	529	71	477	4,590
淨兌換差額	(79)	(33)	(69)	(51)	(23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09,310	8,950	7,619	5,815	131,694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76,509	2,845	3,534	1,660	84,548
折舊費用	25,805	3,055	1,733	1,832	32,425
淨兌換差額	(62)	(24)	(27)	(20)	(13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02,252	5,876	5,240	3,472	116,840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7,058	\$ 3,074	\$ 2,379	\$ 2,343	\$ 14,854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 至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7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新竹科學園區之建物，並於 106 年 10 月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後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待出售不動產已於 107 年第 1 季處分，認列之處分待出售不動產利益為 2,511 仟元。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23,026</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51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9,999</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153</u>
非流動	<u>\$ 8,97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8%~3.5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4,41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3,10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若干車位及公務車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0,255
1~2年	6,965
	<u>\$ 27,220</u>

十五、商 譽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76,204</u>	<u>\$ 76,204</u>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底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力積電子及其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 615,340 仟元及 2,011,342 仟元，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力積電子及其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108 及 107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6.65% 及 13% 予以計算，超過 5 年之現金流量皆以零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群組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178	\$ 114,586	\$ 789	\$ 154,553
本年度增加	34,668	-	-	34,668
淨兌換差額	<u>1,225</u>	<u>-</u>	<u>-</u>	<u>1,225</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071</u>	<u>\$ 114,586</u>	<u>\$ 789</u>	<u>\$ 190,446</u>

(接次頁)

(承 前 頁)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595	\$ 13,369	\$ 87	\$ 52,051
攤銷費用	2,770	11,459	75	14,304
淨兌換差額	<u>1,225</u>	<u>-</u>	<u>-</u>	<u>1,225</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590</u>	<u>\$ 24,828</u>	<u>\$ 162</u>	<u>\$ 67,580</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481</u>	<u>\$ 89,758</u>	<u>\$ 627</u>	<u>\$ 122,866</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071	\$ 114,586	\$ 789	\$ 190,446
本年度增加	10,824	-	-	10,824
內部移轉	1,064	-	-	1,064
淨兌換差額	<u>(192)</u>	<u>-</u>	<u>-</u>	<u>(19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767</u>	<u>\$ 114,586</u>	<u>\$ 789</u>	<u>\$ 202,142</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590	\$ 24,828	\$ 162	\$ 67,580
攤銷費用	15,511	11,459	75	27,045
淨兌換差額	<u>(192)</u>	<u>-</u>	<u>-</u>	<u>(19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909</u>	<u>\$ 36,287</u>	<u>\$ 237</u>	<u>\$ 94,433</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858</u>	<u>\$ 78,299</u>	<u>\$ 552</u>	<u>\$ 107,70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年
技術授權	10 年
客戶關係	10.5 年

十七、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12,434	\$ 75,087
光罩及探針卡	8,137	55,961
預付貨款	3,599	3,599
其 他	<u>7,171</u>	<u>11,064</u>
	<u>\$ 31,341</u>	<u>\$ 145,71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光罩及探針卡	\$ 103,221	\$ 128,384
預付軟體使用費	<u>6,507</u>	<u>3,794</u>
	<u>\$ 109,728</u>	<u>\$ 132,178</u>

十八、借 款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300,000</u>	<u>\$ 450,000</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 ~ 1.20% 及 1.10% ~ 1.28%。

十九、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1)	\$ 100,000	\$ -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17,929	47,916
應付員工酬勞	7,570	20,353
應付休假給付	7,304	7,288
應付勞務費用	3,191	11,149
應付勞健保	1,926	-
應付退休金	1,738	2,068
應付董事酬勞	1,000	1,0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620	369
其 他	<u>1,482</u>	<u>17,298</u>
	<u>\$ 142,760</u>	<u>\$ 107,441</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2)	\$ 30,260	\$ -
代收 款	6,839	4,191
合約負債	6,546	1,507
存入保證金	-	14,903
其 他	<u>80</u>	<u>2</u>
	<u>\$ 43,725</u>	<u>\$ 20,603</u>

(接次頁)

(承前頁)

<u>非流動</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應付款(1)		
應付客訴賠償款	<u>\$ 194,764</u>	<u>\$ -</u>

1. 本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 108 年第一季間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 200,000 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截至 108 年底，尚有 294,764 仟元之負債待清償。
2. 預收款項 30,260 仟元係出售日商 ZENTEL 之預收股款，出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力積電子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確定福利計畫

力積電子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力積電子於 107 年起已無適用舊制之退休金勞工，於 107 年 5 月 9 日經新竹縣政府府勞資字第 1070058669 號核准，並於 107 年 5 月結清該退休金帳戶及註銷，領回金額共 1,373 仟元，結清利益 41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3,853</u>	<u>75,280</u>
已發行股本	<u>\$ 738,535</u>	<u>\$ 752,8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79 仟股 685 仟股。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經董事會於金管會核准額度內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 仟股，並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3,560 仟股，該案已於 107 年 7 月 19 日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9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 606,789</u>	<u>\$ 622,434</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168,518	166,145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43,124	32,36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67	46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864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 值之變動數	<u>6,421</u>	<u>4,915</u>
	<u>220,394</u>	<u>203,8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6,734	\$ 9,3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4,471</u>	<u>15,649</u>
	<u>11,205</u>	<u>24,954</u>
	<u>\$ 838,388</u>	<u>\$ 851,28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員工認股權失效及認列對於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1,547</u>	<u>\$ 25,131</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u>(\$ 2,369)</u>	<u>\$ 3,376</u>
現金股利	<u>\$ 37,539</u>	<u>\$106,805</u>
股票股利	<u>\$ -</u>	<u>\$ 35,60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 1.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5

107 年度每股股利因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買回庫藏股，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51023481 元。

106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1.49137055 元，股票股利調整為 0.49712351 元。

有關 108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5,594</u>	<u>\$ 2,218</u>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u>(2,369)</u>	<u>3,376</u>
年底餘額	<u>\$ 3,225</u>	<u>\$ 5,594</u>

（五）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u>(\$ 3,225)</u>	<u>(\$ 5,594)</u>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額	<u>(1,977)</u>	<u>966</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626</u>	<u>1,403</u>
年底餘額	<u>(\$ 4,576)</u>	<u>(\$ 3,22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102)	(\$ 18,522)
本年度發行	-	(10,00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8,862	18,42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u>120</u>	<u>-</u>
年底餘額	(\$ <u>1,120</u>)	(\$ <u>10,102</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員工 (仟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8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58	-	258
本年度增加	-	1,500	1,500
本年度減少	<u>-</u>	<u>(1,500)</u>	<u>(1,5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58</u>	<u>-</u>	<u>258</u>
107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	-
本年度增加	<u>258</u>	<u>-</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58</u>	<u>-</u>	<u>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7 月 12 日，買回之股數 1,500 仟股，買回價格 55,325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500 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前述公司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

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二、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67,524	\$ 4,545,765
勞務收入	270,478	138,279
其他收入	24,643	39,807
	<u>\$ 3,462,645</u>	<u>\$ 4,723,85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三）說明。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u>\$ 588,346</u>	<u>\$ 763,573</u>	<u>\$ 598,575</u>
合約負債（附註十九）			
商品銷貨	<u>\$ 6,546</u>	<u>\$ 1,507</u>	<u>\$ 2,504</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507</u>	<u>\$ 2,504</u>

二三、本年度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425	\$ 34,184
使用權資產	19,999	-
其他無形資產	27,045	14,304
	<u>\$ 79,469</u>	<u>\$ 48,48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27,031	\$ 9,748
營業費用	<u>25,393</u>	<u>24,436</u>
	<u>\$ 52,424</u>	<u>\$ 34,18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3,011	\$ 137
營業費用	<u>24,034</u>	<u>14,167</u>
	<u>\$ 27,045</u>	<u>\$ 14,304</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十）	<u>\$ 14,772</u>	<u>\$ 14,32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11,673</u>	<u>32,239</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43,839	326,137
勞健保費用	29,981	27,424
其他用人費用	<u>14,046</u>	<u>14,917</u>
	<u>387,866</u>	<u>368,47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14,311</u>	<u>\$ 415,038</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6,638	\$ 89,072
營業費用	<u>317,673</u>	<u>325,966</u>
	<u>\$ 414,311</u>	<u>\$ 415,038</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7.0621%

董事酬勞	0.7062%
<u>金 額</u>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10,000
董事酬勞	1,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5,696	\$ 272,54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6,523)	(236,042)
淨（損失）利益	(\$ 10,827)	\$ 36,501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02)	(\$ 42,6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7)	1
	(1,219)	(50,71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2,101	18,878
稅率變動	-	2,924
	32,101	21,80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30,882	(\$ 28,917)

會計（損失）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425,947)</u>	<u>\$ 144,388</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5,189	(\$ 60,503)
稅上不可扣抵之費損	(58,953)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438	6,94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8,086)	29,751
免稅所得	11	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稅率變動	-	2,92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u>717</u>)	<u>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30,882</u>	<u>(\$ 28,91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其適用之稅率自 107 年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17	\$ 1,523		\$ 2,040
應付休假給付	1,457	3	1,457	1,46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683	442	38,683	39,125
虧損扣抵	-	31,450	38,683	31,450
	<u>\$ 40,657</u>	<u>\$ 33,418</u>		<u>\$ 74,0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	\$ 1,946		\$ 1,946
兌換利益	2,285	(629)		1,656
	<u>\$ 2,285</u>	<u>\$ 1,317</u>		<u>\$ 3,602</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007	(\$ 490)	\$ 517
應付休假給付	1,035	422	1,45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769	23,914	38,683
	<u>\$ 16,811</u>	<u>\$ 23,846</u>	<u>\$ 40,6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241	\$ 2,044	\$ 2,285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未認列及未使用）		
118 年度到期	<u>\$ 101,744</u>	<u>\$ -</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00,730</u>	<u>\$ 386,53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5.33)</u>	<u>\$ 1.55</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5.33)</u>	<u>\$ 1.53</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u>(\$ 395,065)</u>	<u>\$ 115,47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106	74,5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82
員工酬勞	-	28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106	75,51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8年度為虧損，由於流通在外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每股虧損時具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給 予 日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5.08.01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5.04.11 (註1)	103.07.07
給予單位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30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元)	83.7	43.85	44.8	81.70	10	36.76
(註2)						
每單位認股 給予對象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註3)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40% 3年 30% 4年 30%	2年 100%	3個月 40% 2年 30% 3年 30%
存續期間(年)	10	10	10	10	5	6

註1：於105年5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並經金管會於105年7月5日核准申報生效。

註2：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超過規定比率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3：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08,000	\$ 54.25	1,401,000	\$ 41.35
本年度給與	758,000	83.27	692,000	44.80
本年度失效	(454,000)	64.26	-	-
本年度執行	(79,000)	21.44	(685,000)	13.29
年底流通在外	<u>1,633,000</u>	65.97	<u>1,408,000</u>	54.25
年底可執行	<u>216,400</u>	57.18	<u>131,000</u>	15.65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27.38</u>		<u>\$ 15.23</u>	

於 108 及 107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56.80 元及 78.85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3.11.30	\$ 15.46	0.92	103.11.30	\$ 15.65	1.92
106.01.25	73.18	7.13	106.01.25	74.07	8.13
107.11.09	44.26	8.85	107.11.09	44.80	9.85
108.04.26	43.32	9.32			
108.12.20	83.70	9.97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12 月及 107 年 11 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8年12月	108年4月	107年11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22.31~32.72元	11.32~16.94元	12.38~17.95元
執行價格	83.70元	43.85元	44.80元
預期波動率	42.28%	42.23%	43.61%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60%~0.63%	0.65%~0.70%	0.88%~0.9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666 仟元及 3,895 仟元。

108 及 107 年度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06 仟元及 9,921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	104.6.23	105.5.27	106.6.19
發行股數(仟股)	1,200	500	5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4.08.10	105.07.05	106.07.18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並予以註銷。

108 及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股數	200	309
本年度給予	-	106
本年度既得	(141)	(215)
本年度註銷	(6)	-
年底餘額	<u>53</u>	<u>200</u>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董事會決議日期	給予日／基準日	給 予 日 每 股 公 允 價 值	履 約 價 格	數 量 (仟 股)	既得期間
106.12.21	107.1.22	88.50	-	15	2年
107.03.16	107.3.28	103.00	-	23	2年
107.04.30	107.5.15	87.50	-	15	2年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501 仟元及 18,423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 -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	-	45,179	45,179
	<u>\$ 30,003</u>	<u>\$ -</u>	<u>\$ 45,179</u>	<u>\$ 75,182</u>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107年度：無）

108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45,179
年底餘額	<u>\$ 45,179</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權益工具投資

為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權益工具投資	45,17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392,250	1,327,03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44,906	1,192,17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與成本金額中有九成以上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i)	\$ 30,941			\$ 22,540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9,265	\$ 3,195
－金融負債	322,127	4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4,164	551,841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2,621 仟元及 2,759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7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

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少數客戶，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超過其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A 客戶	\$ 83,233
B 客戶	71,206
C 客戶	<u>59,576</u>
	<u>\$ 214,015</u>
	107年12月31日
D 客戶	\$ 169,586
E 客戶	<u>137,159</u>
	<u>\$ 306,745</u>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合併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

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348,010	\$ 102,240	\$ 194,764	\$ -
租賃負債	2.43	4,661	8,846	9,161	-
固定利率工具	1.10	<u>300,502</u>	<u>-</u>	<u>-</u>	<u>-</u>
		<u>\$ 653,173</u>	<u>\$ 111,086</u>	<u>\$ 203,925</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755,590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8	<u>410,955</u>	<u>40,041</u>	<u>-</u>	<u>-</u>
		<u>\$ 1,166,545</u>	<u>\$ 40,041</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於雙方同意下，得 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300,000	\$ 450,000
— 未動用金額	<u>910,000</u>	<u>610,000</u>
	<u>\$ 1,210,000</u>	<u>\$ 1,060,000</u>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u>\$ 10,325</u>	<u>\$ 42,64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40</u>	<u>\$ 2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071	\$ 47,676
退職後福利	1,191	1,706
股份基礎給付	607	5,202
	<u>\$ 36,869</u>	<u>\$ 54,58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3,225</u>	<u>\$ 3,195</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Toshiba Memory Corporation，於 108 年 10 月更名為 Kioxia Corporation(以下簡稱鎧俠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國 154717 號及 I238412 號專利所有人，因認力積電子銷售之若干快閃記憶體產品侵害其上開專利權，乃對上開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商，包括力積電子等 4 家公司及部分公司之負責人提起訴訟。

該案一審判決命力積電子應與其他被告連帶給付原告新台幣 99,822 仟元，及自 103 年 6 月 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並負擔原告訴訟費用之二分之一。

力積電子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取得產品製造商出具之承諾書，承諾負擔上開賠償金額與相關法定遲延利息，共 115,185 仟元，並拋棄對力積電子之求償權，此外，該製造商並已提供與判決金額相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於法院供作擔保，以免原告於判決確定前聲請假執行。

力積電子與其他被告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宣示二審判決，駁回鎧俠股份有限公司對力積電子等被告之全部主張後，鎧俠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對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目前該案件尚未開庭審理。合併公司經評估前述事件對目前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398	29.98	(美金：新台幣)	\$	881,298		
美 金		1,271	108.6232	(美金：日圓)		38,104		
						<u>\$ 919,40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28	29.98	(美金：新台幣)	\$	<u>300,636</u>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表五。

三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請參閱附註二二之說明。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中國	\$ 1,398,729	\$ 1,288,982	\$ 9,337	\$ 3,172
台灣	770,867	725,767	436,100	296,223
日本	629,988	1,132,813	10,135	5,872
歐洲	184,935	935,093	-	-
美洲	11,073	4,114	9,275	4,100
其他	467,053	637,082	-	-
	<u>\$ 3,462,645</u>	<u>\$ 4,723,851</u>	<u>\$ 464,847</u>	<u>\$ 309,36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8年度
客戶 F	\$ 530,775
客戶 A	<u>387,996</u>
	<u>\$ 918,771</u>
	107年度
客戶 F	\$ 921,687
客戶 D	<u>811,522</u>
	<u>\$ 1,733,209</u>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 有限公司	(2) (4)	\$ 648,767 128,097	\$ 150,000 59,960	\$ 100,000 59,960	\$ - -	\$ - -	4.62 14.04	\$1,081,279 213,495	Y N	N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及 30%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價 值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712,183	\$ 30,003	-	\$ 30,003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150	0.048%	15,150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029	24.64%	30,029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註 1）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 585,698)	(19%)	月結 75 天	\$ -	—	\$ 28,848	5%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11,442	13%	月結 75 天	-	—	(166,474)	(41%)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銷 貨	(240,357)	(8%)	月結 120 天	-	—	106,652	17%	註 2

註 1： 本公司與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 ZENTEL JAPAN CORP.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 2：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66,474	0.71	\$ 103,153	註 2	\$ 102,882	\$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106,652	4.51	-	-	-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考量集團資金運用，擬於 109 年第一季支付。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委託研究費	\$ 72,431	註 5	2.0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其他應付款	16,566	註 5	0.5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585,698	註 5	16.9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848	註 5	0.9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進 貨	211,442	註 5	6.1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6,474	註 5	5.2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4,000	註 5	0.6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300	註 5	0.20%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60,870	註 5	1.7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1,098	註 5	1.2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營業收入	240,357	註 5	6.9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應收帳款	106,652	註 5	3.3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委託研究費	44,698	註 5	1.29%
1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3)	營業收入	8,655	註 5	0.25%
2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委託設計費	41,863	註 5	1.21%
2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其他應付款	20,986	註 5	0.66%
3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佣金支出	10,792	註 5	0.3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與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2)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及 3)	備 註 (註 5)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註 1 及 3)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6,133	(\$ 167) (USD 5,422)	(\$ 167)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31,982 (USD 1,000,000)	31,982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13,707	6,899	6,899 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積體電路之開 發、研究及銷 售	705,798	985,331	40,000,000	100%	580,049	(13,318)	14,718 (註 4) 子公司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 區工業東二路 17 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 及生產	75,060	75,060	3,600,000	30%	82,525	28,685	8,605 關聯企業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 5-5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500	100%	-	-	- 子公司 (註 7)
力積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東京都港區新橋六丁目 21 番 3 號	積體電路之開發 及設計	489,169 (JPY 1,774,924,000)	489,169 (JPY 1,774,924,000)	9,000	100%	58,636	13,948	13,948 子公司 (註 5)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 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香 港) 有限公司	Rm.19C,Lockhart Ctr.,301- 307 Lockhart Rd.,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100%	-	-	- 子公司 (註 8)

註 1：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係包含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投資溢價之攤提。

註 5：原始投資金額尚未扣除歷次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經歷次增減資，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ZENTEL JAPAN CORP.之實收資本額為 JPY 90,000 仟元。

註 6：母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7：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子公司 AP Memory Japen 合同會社，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8：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1)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益(註 4 及 6)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註 5 及 6)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回 收						
愛鐸電子（北 京）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有限 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 諮詢與服務	\$ 27,601 (USD 850,000)	註 2	\$ 27,601 (USD 850,000)	\$ -	\$ -	\$ 27,601 (USD 850,000)	\$ 7,014	100%	\$ 7,014	\$ 9,370	\$ -
	積體電路之設計、 開發及銷售	30,344 (USD 1,000,000)	註 3	22,659 (USD 750,000)	7,685 (USD 250,000)	-	30,344 (USD 1,000,000)	(2,718)	100%	(2,718)	16,721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57,945 (USD1,850,000)	\$57,945 (USD1,850,000)	\$1,297,534 (註 7)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

註 3：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 8：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9：愛普科技匯出投資金額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1)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3 及 4)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3 及 4)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3 及 5)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	\$ - 註 8	註 2	\$ 19,350 (USD 600,000)	\$ -	\$ 844 (USD 25,931)	\$ 18,506 (USD 574,069)	(\$ 8,029)	100%	(\$ 8,029)	\$ -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18,506 (USD 574,069)	\$ 18,506 (USD 574,069)	\$256,195 (註 6)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600 仟元。

註 3：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 7：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8：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文 良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625,055 仟元，佔總資產 16%，金額係屬重大，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六)及附註五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該等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其他事項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表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62,967	17	\$ 584,264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30,536	23	30,00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三）	60,215	1	3,22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二三及三二）	600,601	15	588,346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401,777	10	60,134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20,453	1	-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625,055	16	1,130,802	3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8,423	-	31,34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310,027	83	2,428,115	7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68,016	2	45,179	1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865	-	6,0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79,905	2	82,52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8,009	-	14,854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6,096	1	23,026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六）	-	-	76,204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35,103	1	107,70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78,811	2	74,075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869	-	2,84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208,547	5	206,686	7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41,152	4	109,728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73,373	17	748,910	2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983,400	100	\$ 3,177,02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130,613	3	\$ 300,000	9
2170	應付帳款	236,934	6	307,382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332,738	8	142,76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2,617	3	1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9,830	1	13,15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二三）	2,375	-	43,72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55,107	21	807,128	2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33	-	3,60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5,090	1	8,974	1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二十）	-	-	194,764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323	1	207,340	7
2XXX	負債總計	880,430	22	1,014,468	32
	權益（附註四、二二、二七及二九）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42,316	19	738,535	23
3140	預收股本	532	-	-	-
3100	股本總計	742,848	19	738,535	23
3200	資本公積	1,020,722	25	838,388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992	7	282,992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76	-	3,2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3,036	27	316,359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40,604	34	602,576	1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42	-	(4,576)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1,12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0,042	-	(5,696)	-
3500	庫藏股票	(11,246)	-	(11,246)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102,970	78	2,162,557	68
3XXX	權益總計	3,102,970	78	2,162,557	6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983,400	100	\$ 3,177,02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 三二）	\$ 3,549,497	100	\$ 3,416,6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四）	<u>2,523,826</u>	<u>71</u>	<u>2,936,028</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1,025,671</u>	<u>29</u>	<u>480,641</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86,707	2	85,491	3
6200	管理費用	103,602	3	86,48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3,530	9	313,161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086</u>	<u>-</u>	<u>2,84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5,925</u>	<u>14</u>	<u>487,984</u>	<u>15</u>
6900	營業淨利（損）	<u>519,746</u>	<u>15</u>	<u>(7,34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	6,315	-	39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四及 十三）	4,948	-	8,605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6,348	-	3,630	-
7510	利息費用	<u>(2,803)</u>	<u>-</u>	<u>(4,482)</u>	<u>-</u>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四及二四）	409,400	12	<u>(355,159)</u>	<u>(10)</u>
7880	什項支出	<u>(3,599)</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20,609</u>	<u>12</u>	<u>(347,014)</u>	<u>(10)</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損）	940,355	27	<u>(354,357)</u>	<u>(11)</u>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四及二五）	<u>(124,985)</u>	<u>(4)</u>	<u>31,384</u>	<u>1</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損）	815,370	23	<u>(322,973)</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100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附註十一)	\$ 5,613	-	(\$ 72,092)	(2)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820,983	23	(395,065)	(1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二)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60	-	(1,35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60	-	(1,35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32,043	23	(\$ 396,416)	(1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11,710	23	(\$ 395,065)	(12)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九)	9,273	-	-	-
8600		\$ 820,983	23	(\$ 395,065)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22,735	23	(\$ 396,416)	(12)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九)	9,308	-	-	-
8700		\$ 832,043	23	(\$ 396,416)	(12)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 本	\$ 11.00		(\$ 5.33)	
9850	稀 釋	\$ 10.84		(\$ 5.33)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1.05		(\$ 4.36)	
9810	稀 釋	\$ 10.89		(\$ 4.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四 、 十 一 、 二 二 及 二 七)			庫 藏 股 票 (附註四及二三)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註十一及二九)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股 本 合 計	(附註四、二二 、二七及二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5,280	\$ 752,805	\$ -	\$ 752,805	\$ 851,282	\$ 271,445	\$ 5,594	\$ 781,918	\$ 1,058,957	(\$ 3,225)	(\$ 10,102)	(\$ 13,327)	(\$ 11,246)	\$ 2,638,471	\$ -	\$ 2,638,471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1,547	-	(11,547)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369)	2,369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37,539)	(37,539)	-	-	-	-	(37,539)	-	(37,539)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3,172	-	-	-	-	-	-	-	-	3,172	-	3,172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	-	(395,065)	(395,065)	-	-	-	-	(395,065)	-	(395,065)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351)	-	(1,351)	-	(1,351)	-	(1,35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95,065)	(395,065)	(1,351)	-	(1,351)	-	(396,416)	-	(396,41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9	790	-	790	903	-	-	-	-	-	-	-	-	1,693	-	1,693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	(60)	-	(60)	(421)	-	-	-	-	-	120	120	-	(361)	-	(36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	-	8,862	8,862	-	8,862	-	8,862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	(55,325)	(55,325)	-	(55,325)
L3	庫藏股註銷	(1,500)	(15,000)	-	(15,000)	(16,548)	-	-	(23,777)	(23,777)	-	-	-	55,325	-	-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3,853	738,535	-	738,535	838,388	282,992	3,225	316,359	602,576	(4,576)	(1,120)	(5,696)	(11,246)	2,162,557	-	2,162,557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351	(1,351)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73,682)	(73,682)	-	-	-	-	(73,682)	-	(73,682)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0,365	-	-	-	-	-	-	-	-	10,365	(401)	9,964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	-	811,710	811,710	-	-	-	-	811,710	9,273	820,983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1,025	-	11,025	-	11,025	35	11,06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11,710	811,710	11,025	-	11,025	-	822,735	9,308	832,043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	-	-	-	-	(22,979)	(22,979)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	-	-	153,042	-	-	-	-	3,593	-	3,593	-	156,635	14,072	170,70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401	-	-	-	-	-	-	-	-	401	-	401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378	3,781	532	4,313	18,526	-	-	-	-	-	-	-	-	22,839	-	22,839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	-	1,120	1,120	-	1,120	-	1,120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4,231	\$ 742,316	\$ 532	\$ 742,848	\$ 1,020,722	\$ 282,992	\$ 4,576	\$ 1,053,036	\$ 1,340,604	\$ 10,042	\$ -	\$ 10,042	(\$ 11,246)	\$ 3,102,970	\$ -	\$ 3,102,9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940,355	(\$ 354,357)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5,619	(71,590)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945,974	(425,94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966	52,424
A20200	攤銷費用	37,497	27,04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86	2,8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	(48,141)	(3)
A20900	利息費用	2,733	4,604
A21200	利息收入	(6,348)	(3,652)
A21300	股利收入	(155)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485	11,67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4,948)	(8,60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42	-
A23100	處分資產利益	(422,810)	1,537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 益）損失	(46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333	2,03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6,954	8,422
A29900	提列客訴損失	-	342,309
A29900	租約修改損失	11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84,193)	(75,179)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4,001)	163,09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8,129	(24,344)
A31200	存 貨	157,398	747,763
A31240	其他資產	(8,099)	134,470
A31990	存出保證金	-	(200,000)
A32150	應付帳款	151,522	(326,3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56)	(112,2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93)	23,1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63,270)	345,0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5,382	\$ 2,70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55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83)	(4,5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040)	(35,6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1,656)	307,4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435)	(6,11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八)	451,2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31)	(4,5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1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54)	1,53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7,548)	(10,82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293)	(47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7,740	7,920
B09900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53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8,823	(12,5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2,566)	(15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494)	(18,69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682)	(37,53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2,839	1,69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55,325)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140,44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456)	(259,86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8)	(2,87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78,703	32,21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4,264	552,04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2,967	\$ 584,2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八及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損益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

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何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處分群組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已處分或分類為待出售之企業組成部分，且代表一單獨之業務線或營運地區。

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以前期間，應重行表達與該停業單位相關之損益，以使該揭露與本期之停業單位有關。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8	\$ 11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62,869	524,18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債券	-	59,960
	<u>\$ 662,967</u>	<u>\$ 584,26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30%	0.05%~0.4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30,536	\$ 30,003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常盟科技合夥企業（有 限合夥）（一）	\$ 27,243	\$ 30,029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 限公司（二）	39,984	15,150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三）	789	-
	<u>\$ 68,016</u>	<u>\$ 45,179</u>

- （一）合併公司於 108 年 8 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 6,9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24.64%，合併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 （二）合併公司於 108 年 8 月以新台幣 15,150 仟元取得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1,500 仟股之普通股，佔力積電已發行股份之 0.048%。合併公司另於 109 年 6 月以新台幣 15,775 仟元出售 700 仟股，產生已實現利益 8,705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持有力積電已發行股份之比例為 0.026%。
- （三）合併公司於 109 年 8 月以新台幣 500 仟元取得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矽晶科技」）普通股 50 仟股，持股比例為 20%，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2 月因未參與矽晶科技現金增資，持股比例下降為 19.05%，並評估對矽晶科技喪失重大影響，對其投資改以公允價值衡量，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則認列處分利益 461 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0,215	\$ 3,225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5,865	\$ 6,0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02,687	\$ 591,084
減：備抵損失	(2,086)	(2,738)
	\$ 600,601	\$ 588,346
<u>其他應收款(二)</u>		
應收放款		
固定利率	\$ 381,523	\$ -
應收退稅款	19,198	56,485
應收進貨折讓款	-	3,568
其 他	1,056	81
	\$ 401,777	\$ 60,134

(一)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

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37,424	\$ 27,386	\$ 35,075	\$ -	\$ 2,802	\$ -	\$ -	\$ 602,6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2,086)	-	-	(2,086)
攤銷後成本	<u>\$ 537,424</u>	<u>\$ 27,386</u>	<u>\$ 35,075</u>	<u>\$ -</u>	<u>\$ 716</u>	<u>\$ -</u>	<u>\$ -</u>	<u>\$ 600,601</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00,595	\$ 65,318	\$ 17,877	\$ 4,556	\$ -	\$ -	\$ 2,738	\$ 591,0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2,738)	(2,738)
攤銷後成本	<u>\$ 500,595</u>	<u>\$ 65,318</u>	<u>\$ 17,877</u>	<u>\$ 4,556</u>	<u>\$ -</u>	<u>\$ -</u>	<u>\$ -</u>	<u>\$ 588,34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2,738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086	2,844
減：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2,738)	-
外幣換算差額	-	(106)
年底餘額	<u>\$ 2,086</u>	<u>\$ 2,738</u>

(二) 其他應收款－應收放款

合併公司固定利率應收放款之利率暴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109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不超過 1 年	<u>\$ 381,523</u>

合併公司應收放款之合約約定利率為 0.37%，其他相關說明請詳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56,564	\$ 386,789
在 製 品	263,186	366,026
原 料	205,305	377,987
	<u>\$ 625,055</u>	<u>\$ 1,130,802</u>

營業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453,684	\$ 2,933,990
勞務成本	1,231	1,875
存貨跌價損失	26,333	2,036
減：轉列至停業單位	(<u>957,422</u>)	(<u>1,873</u>)
	<u>\$ 2,523,826</u>	<u>\$ 2,936,028</u>

十一、停業單位

合併公司為因應集團策略發展，將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子」）相關業務自 108 年第 4 季起陸續移轉整合至另一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以下簡稱「日商 ZENTEL」）。

合併公司並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日商 ZENTEL 24% 股權予 Eaglestream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簡稱「EGST Ltd.」）及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晶公司」），合約價金美金 6,000 仟元中包含股權價金美金 5,675 仟元及給予交易參與者之選擇權美金 325 仟元。前述選擇權經獨立第三方鑑價人員以 109 年 1 月 2 日為基準日進行評價。依交易合約取得選擇權之交易參與者可行使之權利如下：部分買方得於股權交割日起 15 個月內執行強制購買權，取得一定比例之股份；買方們得於未達特定條件時，於股權交割日起 15 個月後至 18 個月內執行股權賣回權；力積電子得於前述權利皆未執行下，於股權交割日起 18 個月後至 21 個月內執行股權買回權。股權買賣因未喪失控制力係以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附註二九。

前述交易合約原僅約定 EGST Ltd.得執行強制購買權，惟 EGST Ltd.及力晶公司請求共同提出執行強制購買權，合併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同意接受，擬將剩餘持有日商 ZENTEL 之 76% 股權售予 EGST Ltd.與力晶公司，並授權本公司總經理處理合約簽訂及交割相關事宜；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剩餘股權出售，出售價款為美金 22,800 仟元。日商 ZENTEL 因符合停業單位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9年1月1日 至11月30日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1,123,125	\$ 45,976
營業成本	(957,423)	(1,873)
營業毛利	165,702	44,103
研究發展費用	(158,143)	(116,133)
推銷費用	(6,175)	-
管理費用	(7,827)	-
營業淨損	(6,443)	(72,030)
營業外收支	12,062	440
稅前淨利（損）	5,619	(71,590)
所得稅費用	(6)	(502)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u>\$ 5,613</u>	<u>(\$ 72,092)</u>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660)	(\$ 72,092)
非控制權益	9,273	-
	<u>\$ 5,613</u>	<u>(\$ 72,09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37,253	\$ 37,474
投資活動	-	(347)
籌資活動	(3,484)	(4,517)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765)	(1,133)
淨現金流入	<u>\$ 133,004</u>	<u>\$ 31,477</u>

日商 ZENTEL 於處分日之資產負債帳面金額係揭露於附註二八。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100%	100%	(1)
本 公 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HOLDING」)	投資相關業務	-	100%	(2)
本 公 司	力積電子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3)
本 公 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稱「杭州愛普」)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4)
本 公 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以下稱「日本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5)
AP-HOLDING	愛譜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稱「北京愛譜」)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	100%	(6)
力積電子	日商 ZENTEL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	100%	(7)
力積電子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稱「深圳力積」)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8)
杭州愛普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香港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9)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譜。AP-HOLDING 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

合併公司而後配合營運調整，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 股權，並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以美金 230 仟元完成股權交割，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二八。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 之股權，收購價金共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 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有關力積電子因應集團策略之業務調整，請詳附註十一。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 (4) 杭州愛普於 106 年 12 月於杭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本公司於 108 年度匯入資金為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本公司而後配合營運調整，於 109 年 9 月 18 日決議解散，並於 109 年 11 月 2 日完成登記。
- (6) 北京愛鐸於 104 年 10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合併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HOLDING，合併公司同時喪失對 AP-HOLDING 100% 持有之北京愛鐸之控制。
- (7) 日商 ZENTEL 於 92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開發、設計及銷售。合併公司因應集團策略進行業務調整，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日商 ZENTEL，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一。
- (8) 力積電子於 104 年 4 月投資設立深圳力積，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合併公司考量集團營運規劃，於 108 年 8 月 9 日決議清算深圳力積，並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產生損失 1,537 仟元。
- (9) 杭州愛普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杭州愛普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投資關聯企業</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u>\$ 79,905</u>	<u>\$ 82,525</u>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4,948	\$ 8,605
綜合損益總額	\$ 4,948	\$ 8,605

合併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8 月以新台幣 500 仟元取得矽晶科技普通股 500 仟股，原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 109 年 12 月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三）。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310	\$ 8,950	\$ 7,619	\$ 5,815	\$ 131,694
增 添	2,724	125	562	1,120	4,531
處 分	(595)	(885)	(2,162)	(239)	(3,881)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7,721)	(205)	(425)	-	(8,351)
淨兌換差額	44	(47)	38	22	5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3,762	7,938	5,632	6,718	124,050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2,252	5,876	5,240	3,472	116,840
折舊費用	4,006	1,894	1,232	1,896	9,028
處 分	(514)	(818)	(989)	(227)	(2,548)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6,737)	(195)	(376)	-	(7,308)
淨兌換差額	23	(34)	22	18	29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030	6,723	5,129	5,159	116,041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732	\$ 1,215	\$ 503	\$ 1,559	\$ 8,009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876	\$ 8,454	\$ 7,617	\$ 5,389	\$ 127,336
增 添	3,513	529	71	477	4,590
淨兌換差額	(79)	(33)	(69)	(51)	(23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9,310	8,950	7,619	5,815	131,694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76,509	2,845	3,534	1,660	84,548
折舊費用	25,805	3,055	1,733	1,832	32,425
淨兌換差額	(62)	(24)	(27)	(20)	(13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2,252	5,876	5,240	3,472	116,840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7,058	\$ 3,074	\$ 2,379	\$ 2,343	\$ 14,854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 至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7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2,479	\$ 23,026
機器設備	<u>33,617</u>	<u>-</u>
	<u>\$ 46,096</u>	<u>\$ 23,026</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0,469</u>	<u>\$ 17,51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2,779	\$ 19,999
機器設備	1,159	-
減：停業單位折舊費用	(<u>3,474</u>)	(<u>4,559</u>)
	<u>\$ 10,464</u>	<u>\$ 15,440</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9,830</u>	<u>\$ 13,153</u>
非流動	<u>\$ 25,090</u>	<u>\$ 8,97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8%~3.58%	1.68%~3.58%
機器設備	1.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523	\$ 4,411
減：停業單位短期租賃費用	(<u>163</u>)	(<u>144</u>)
	<u>\$ 3,360</u>	<u>\$ 4,26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8,489</u>)	(<u>\$ 23,10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若干車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商 譽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76,204	\$ 76,204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76,204)	-
年底餘額	\$ -	\$ 76,204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6,767	\$ 114,586	\$ 789	\$ 202,142
本年度增加	27,548	-	-	27,548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24,211)	(114,586)	(789)	(139,586)
內部移轉	21,369	-	-	21,369
淨兌換差額	(1,645)	-	-	(1,64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9,828</u>	<u>\$ -</u>	<u>\$ -</u>	<u>\$ 109,828</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909	\$ 36,287	\$ 237	\$ 94,433
攤銷費用	26,924	10,504	69	37,497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24,211)	(46,791)	(306)	(71,308)
內部移轉	14,955	-	-	14,955
淨兌換差額	(852)	-	-	(85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4,725</u>	<u>\$ -</u>	<u>\$ -</u>	<u>\$ 74,725</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5,103</u>	<u>\$ -</u>	<u>\$ -</u>	<u>\$ 35,103</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071	\$ 114,586	\$ 789	\$ 190,446
本年度增加	10,824	-	-	10,824
內部移轉	1,064	-	-	1,064
淨兌換差額	(192)	-	-	(19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767</u>	<u>\$ 114,586</u>	<u>\$ 789</u>	<u>\$ 202,142</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590	\$ 24,828	\$ 162	\$ 67,580
攤銷費用	15,511	11,459	75	27,045
淨兌換差額	(192)	-	-	(19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909</u>	<u>\$ 36,287</u>	<u>\$ 237</u>	<u>\$ 94,433</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858</u>	<u>\$ 78,299</u>	<u>\$ 552</u>	<u>\$ 107,70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年
技術授權	10 年
客戶關係	10.5 年

十八、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6,594	\$ 12,434
光罩及探針卡	-	8,137
預付貨款	-	3,599
其他	<u>1,829</u>	<u>7,171</u>
	<u>\$ 8,423</u>	<u>\$ 31,341</u>
<u>非流動</u>		
光罩及探針卡	\$ 141,152	\$ 103,221
預付軟體使用費	<u>-</u>	<u>6,507</u>
	<u>\$ 141,152</u>	<u>\$ 109,728</u>

十九、借 款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45,473	\$ -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85,140</u>	<u>300,000</u>
	<u>\$ 130,613</u>	<u>\$ 300,000</u>

擔保借款係力積電子以其定存擔保向中國信託銀行開立融資性保函，作為愛普杭州借款之擔保，借款利率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 2.21%。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2% 及 1.05%～1.20%。

二十、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1)	\$ 195,435	\$ 100,000
應付員工酬勞	36,649	7,5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5,518	620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20,737	17,929
應付董事酬勞	9,000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休假給付	\$ 3,688	\$ 7,304
應付勞務費用	2,268	3,191
應付勞健保	1,673	1,926
應付退休金	1,508	1,738
其 他	<u>26,262</u>	<u>1,482</u>
	<u>\$ 332,738</u>	<u>\$ 142,760</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1,725	\$ 6,839
合約負債	88	6,546
預收款項(2)	-	30,260
其 他	<u>562</u>	<u>80</u>
	<u>\$ 2,375</u>	<u>\$ 43,725</u>
非 流 動		
長期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1)	<u>\$ -</u>	<u>\$ 194,764</u>

1. 合併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 108 年第一季間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 200,000 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本公司於 108 年底與受損客戶確認相關損失，將相關負債準備轉列其他應付款。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195,435 仟元之負債待清償。
2. 預收款項 30,260 仟元係預收出售子公司日商 ZENTEL 24% 股權之部分價金，出售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美國及日本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

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4,231</u>	<u>73,853</u>
已發行股本	<u>\$ 742,316</u>	<u>\$ 738,535</u>
預收股本	<u>\$ 532</u>	<u>\$ -</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378 仟股 79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2,000 單位之認股權尚未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所收取之執行價款 532 仟元帳列預收股本。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625,315	\$ 606,789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u>153,042</u>	<u>-</u>
	<u>778,357</u>	<u>606,789</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及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180,740	170,382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47,595	43,124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467	\$ 467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權益變動數	<u>401</u>	<u>6,421</u>
	<u>229,203</u>	<u>220,394</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3,162	6,7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u>	<u>4,471</u>
	<u>13,162</u>	<u>11,205</u>
	<u>\$ 1,020,722</u>	<u>\$ 838,38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失效、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及 108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u>	\$ <u>11,547</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u>1,351</u>	(\$ <u>2,369</u>)
現金股利	\$ <u>73,682</u>	\$ <u>37,53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0	\$ 0.5

108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99742797 元。

107 年度每股股利因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買回庫藏股，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51023481 元。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81,171</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u>4,576</u>)
現金股利	\$ <u>370,37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u>5.0</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4,576)	(\$ 3,225)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1,832)	(1,9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36	626
重分類調整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附 註二八)	12,821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025	(1,35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3,593	-
年底餘額	<u>\$ 10,042</u>	<u>(\$ 4,576)</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120)	(\$ 10,10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120	8,86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120
年底餘額	<u>\$ -</u>	<u>(\$ 1,120)</u>

(五) 非控制權益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淨利	9,27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40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14,072
處分子公司	(22,979)
年底餘額	<u>\$ -</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員工 (仟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9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58	-	258
本 年 度 增 加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58</u>	<u>-</u>	<u>258</u>
108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58	-	258
本 年 度 增 加	-	1,500	1,500
本 年 度 減 少	-	(1,500)	(1,500)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58</u>	<u>-</u>	<u>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7 月 12 日，買回之股數 1,500 仟股，買回價格 55,325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500 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 三 、 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90,196	\$ 3,131,224
勞務收入	301,775	260,802
其他收入	<u>57,526</u>	<u>24,643</u>
	<u>\$ 3,549,497</u>	<u>\$ 3,416,66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五)說明。

(二)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600,601</u>	<u>\$ 588,346</u>	<u>\$ 763,573</u>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商品銷貨	<u>\$ 88</u>	<u>\$ 6,546</u>	<u>\$ 1,50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6,546</u>	<u>\$ 1,507</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602</u>	<u>\$ 31,757</u>
使用權資產	<u>10,464</u>	<u>15,440</u>
其他無形資產	<u>37,497</u>	<u>27,045</u>
	<u>\$ 56,563</u>	<u>\$ 74,24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u>\$ 5,366</u>	<u>\$ 27,031</u>
營業費用	<u>13,700</u>	<u>20,166</u>
	<u>\$ 19,066</u>	<u>\$ 47,19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u>\$ 13,683</u>	<u>\$ 3,011</u>
營業費用	<u>23,814</u>	<u>24,034</u>
	<u>\$ 37,497</u>	<u>\$ 27,045</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一）	\$ 6,399	\$ 10,764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3,055	10,167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01,952	264,605
勞健保費用	14,239	17,644
其他用人費用	12,997	13,742
	<u>329,188</u>	<u>295,99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48,642</u>	<u>\$ 316,922</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41,491	\$ 96,638
營業費用	307,151	220,284
	<u>\$ 348,642</u>	<u>\$ 316,92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資產利益(損失)(附註二八)	\$ 422,810	(\$ 1,5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三一)	48,141	57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八)	46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2)	-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四及三五)	(61,870)	(11,370)
客訴損失(附註二十)	-	(342,309)
	<u>\$ 409,400</u>	<u>(\$ 355,159)</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員工酬勞	3.7684%
董事酬勞	0.8715%
<u>金 額</u>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34,592
董事酬勞	8,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2,538	\$ 64,5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4,408)	(75,889)
淨 損 失	(\$ 61,870)	(\$ 11,370)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3,090)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717)
	(133,090)	(71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786)	32,101
以前年度之調整	33,891	-
	8,105	32,1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124,985)	\$ 31,384

會計所得（損失）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940,355</u>	<u>(\$ 354,357)</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79,862)	\$ 85,691
稅上不可認列之利益	77,525	(58,953)
未認列之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	77,352	5,352
免稅所得	-	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u>-</u>	<u>(71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24,985)</u>	<u>\$ 31,384</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2,040	\$ 3,122	\$ 5,162
應付休假給付	1,460	(722)	73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9,125	(5,858)	33,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7	557
賠償損失	-	39,087	39,087
虧損扣抵	<u>31,450</u>	<u>(31,450)</u>	<u>-</u>
	<u>\$ 74,075</u>	<u>\$ 4,736</u>	<u>\$ 78,81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946	(\$ 1,946)	\$ -
兌換利益	<u>1,656</u>	<u>(1,423)</u>	<u>233</u>
	<u>\$ 3,602</u>	<u>(\$ 3,369)</u>	<u>\$ 233</u>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17	\$ 1,523	\$ 2,040
應付休假給付	1,457	3	1,46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683	442	39,125
虧損扣抵	-	31,450	31,450
	<u>\$ 40,657</u>	<u>\$ 33,418</u>	<u>\$ 74,0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	\$ 1,946	\$ 1,946
兌換利益	2,285	(629)	1,656
	<u>\$ 2,285</u>	<u>\$ 1,317</u>	<u>\$ 3,602</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8 年度到期	\$ -	\$ 101,744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92,736</u>	<u>\$ 300,73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1.05	(\$ 4.36)
來自停業單位	(0.05)	(0.97)
	<u>\$ 11.00</u>	<u>(\$ 5.33)</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89	(\$ 4.36)
來自停業單位	(0.05)	(0.97)
	<u>\$ 10.84</u>	<u>(\$ 5.3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 811,710	(\$ 395,065)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停業單位利益淨損（利）	<u>3,660</u>	<u>72,092</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u>\$ 815,370</u>	<u>(\$ 322,97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764	74,1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997	-
員工酬勞	8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2</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854</u>	<u>74,10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8年度為虧損，由於流通在外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每股虧損時具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 予 日	109.09.26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9.08.07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3.07.07
給予單位	319,000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元)	333.5	83.7	43.85	44.8	81.70	36.76
(註1)						
每單位認股 給予對象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 符合特定條件 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註2)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40% 3年 30% 4年 30%	3個月 40% 2年 30% 3年 30%
存續期間(年)	10	10	10	10	10	6

註1：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超過規定比率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2：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9年度		108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773,000	\$ 66.47	1,408,000	\$ 54.25
本年度給與	319,000	333.50	758,000	83.27
本年度失效	(173,800)	68.37	(314,000)	60.29
本年度執行	(378,200)	58.98	(79,000)	21.44
年底流通在外	1,540,000	123.40	1,773,000	66.47
年底可執行	64,500	47.21	216,400	57.18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136.31		\$ 27.38	

於109及108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351.63元及56.80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 期限(年)
106.01.25	\$ 73.18	6.07	103.11.30	\$ 15.46	0.92
107.11.09	44.30	7.86	106.01.25	73.18	7.07
108.04.26	44.30	8.32	107.11.09	44.26	8.86
108.12.20	83.50	8.97	108.04.26	43.32	9.32
109.09.26	333.50	9.75	108.12.20	83.70	9.97

本公司於109年9月及108年4月及12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9年9月	108年12月	108年4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108.79~161.73元	22.31~32.72元	11.32~16.94元
執行價格	333.50元	83.70元	43.85元
預期波動率	54.68%	42.28%	42.23%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35%~0.38%	0.60%~0.63%	0.65%~0.7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9及108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0,797仟元及1,666仟元。109及108年度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432)仟元及1,506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	106.6.19	105.5.27	104.6.23
發行股數(仟股)	500	500	1,2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6.07.18	105.07.05	104.08.1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並予以註銷。

109 及 108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股數	53	200
本年度既得	(53)	(141)
本年度註銷	-	(6)
年底餘額	-	53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20 仟元及 8,501 仟元。

二八、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 日及 109 年 9 月 26 日決議處分子公司 AP HOLDING 及孫公司日商 ZENTEL，並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1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股權移轉，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AP HOLDING	日商 ZENTEL
現 金	\$ 6,946	\$ 656,869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AP HOLDING</u>	<u>日商 ZENTEL</u>
流動資產		
現金	\$ 17,135	\$ 195,480
存貨	-	322,016
應收帳款	-	176,371
其他	1,022	10,425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1,032
商譽	-	76,204
其他無形資產	-	68,278
其他	21	1,872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	(610,338)
租賃負債-流動	-	(1,712)
預收款項	(6,227)	(247)
其他	(1,031)	(1,03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70)
處分之淨資產	<u>\$ 10,931</u>	<u>\$ 240,232</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u>AP HOLDING</u>	<u>日商 ZENTEL</u>
收取之對價	\$ 6,946	\$ 656,869
處分之淨資產	(10,931)	(240,232)
非控制權益	-	22,979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		
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1,554)	(11,267)
處分(損失)利益	<u>(\$ 5,539)</u>	<u>\$ 428,349</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AP HOLDING</u>	<u>日商 ZENTEL</u>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6,946	\$ 656,869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135)	(195,480)
	<u>(\$ 10,189)</u>	<u>\$ 461,389</u>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 月 2 日處分其對日商 ZENTEL 24%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為 76%。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日 商 Z E N T E L
收取之價金	\$ 180,460
歸屬於選擇權之價金（附註十一）	(9,753)
歸屬於股權之價金	170,707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4,072)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3)
權益交易差額	<u>\$ 153,04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u>\$ 153,042</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一、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30,536	\$ -	\$ -	\$ 930,536
權益工具投資	39,984	-	28,032	68,016
	<u>\$ 970,520</u>	<u>\$ -</u>	<u>\$ 28,032</u>	<u>\$ 998,552</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 -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	-	45,179	45,179
	<u>\$ 30,003</u>	<u>\$ -</u>	<u>\$ 45,179</u>	<u>\$ 75,182</u>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u>金 融 資 產</u>	
年初餘額	\$ 45,179
本年度新增	789
認列於損益	15,215
本年度減少	(15,775)
轉出第 3 等級	(17,376)
年底餘額	<u>\$ 28,032</u>

與年底所持有資產有關
並認列於損益之當期
未實現利益

\$ 29,118

<u>金 融 負 債</u>
年初餘額
本年度新增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u>衍 生 工 具</u>
\$ -
9,753
(9,753)
<u>\$ -</u>

108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u>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45,179
年底餘額		<u>\$ 45,179</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市場法，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衡量其公允價值。 2. 採用資產法，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之財務暨營業狀況以決定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 68,016	\$ 45,179
基金受益憑證	930,536	30,0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920,774	1,392,25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700,285	944,90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

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i)	\$ 51,739			\$ 30,941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47,603	\$ 69,265
－金融負債	130,060	322,12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62,848	524,164
－金融負債	45,473	-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087 仟元及 2,62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9,928 及 3,7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合併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9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403,395	\$ 166,27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0.72	85,237	-	-	-
租賃負債	2.09	5,089	16,262	25,765	-
浮動利率工具	2.21	-	45,691	-	-
		<u>\$ 493,721</u>	<u>\$ 228,230</u>	<u>\$ 25,765</u>	<u>\$ -</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348,010	\$ 102,240	\$ 194,764	\$ -
租賃負債	2.43	4,661	8,846	9,161	-
固定利率工具	1.10	300,502	-	-	-
		<u>\$ 653,173</u>	<u>\$ 111,086</u>	<u>\$ 203,925</u>	<u>\$ -</u>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於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 已動用金額	\$ 130,613	\$ 300,000
— 未動用金額	<u>714,860</u>	<u>910,000</u>
	<u>\$ 845,473</u>	<u>\$ 1,210,000</u>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u>(\$ 5,591)</u>	<u>\$ 10,32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處理，收款期間則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應收帳款（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4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98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3,012	\$ 35,071
退職後福利	1,658	1,191
股份基礎給付	1,846	607
	<u>\$ 56,516</u>	<u>\$ 36,86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及銀行借款擔保：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60,215</u>	<u>\$ 3,225</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Toshiba Memory Corporation，於 108 年 10 月更名為 Kioxia Corporation(以下簡稱鎧俠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國 154717 號及 I238412 號專利所有人，因認力積電子銷售之若干快閃記憶體產品侵害其上開專利權，乃對上開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商，包括力積電子等 4 家公司及部分公司之負責人提起訴訟。

該案一審判決命力積電子應與其他被告連帶給付原告新台幣 99,822 仟元，及自 103 年 6 月 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並負擔原告訴訟費用之二分之一。

力積電子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取得產品製造商出具之承諾書，承諾負擔上開賠償金額與相關法定遲延利息，共 115,185 仟元，並拋棄對力

積電子之求償權，此外，該製造商並已提供與判決金額相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於法院供作擔保，以免原告於判決確定前聲請假執行。

力積電子與其他被告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宣示二審判決，駁回鎧俠股份有限公司對力積電子等被告之全部主張後，鎧俠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對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目前該案件尚未開庭審理。合併公司日對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目前該案件尚未開庭審理。合併公司認為訴訟之可能結果尚無法估計。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875	28.48	(美金：新台幣)	\$	1,306,529		
美 金		57	6.5249	(美金：人民幣)		1,609		
						<u>\$ 1,308,138</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人 民 幣		6,262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	27,24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002	28.48	(美金：新台幣)	\$	227,883		
美 金		1,592	6.5249	(美金：人民幣)		45,473		
						<u>\$ 273,35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398	29.98	(美金：新台幣)	\$	881,298		
美 金		1,271	108.6232	(美金：日圓)		38,104		
						<u>\$ 919,402</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								
人 民 幣		6,900	4.352	(人民幣：新台幣)	\$	30,02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28	29.98	(美金：新台幣)	\$	300,63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匯	109年度		匯	率	108年度	
		率	淨兌換（損）益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金	29.549	(美金：新台幣)	(\$ 69,378)	30.912	(美金：新台幣)		(\$ 11,512)
美 金	6.9007	(美金：人民幣)	8,222	-			-
日 圓	0.2769	(日圓：新台幣)	(639)	0.2837	(日圓：新台幣)		144
歐 元	33.7100	(歐元：新台幣)	(75)	-			-
			(\$ 61,870)				(\$ 11,368)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十一。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十。

三七、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請參閱附註二三之說明。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中國	\$ 2,191,933	\$ 1,482,079	\$ 24,436	\$ 9,337
台灣	705,344	683,216	393,477	436,100
日本	93,417	629,988	-	10,135
歐洲	75,231	184,935	-	-
美洲	1,083	11,073	22,863	9,275
其他	<u>482,489</u>	<u>425,378</u>	-	-
	<u>\$ 3,549,497</u>	<u>\$ 3,416,669</u>	<u>\$ 440,776</u>	<u>\$ 464,84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9年度
客戶 A	\$ 855,620
客戶 C	<u>383,139</u>
	<u>\$ 1,238,759</u>
	108年度
客戶 B	\$ 530,775
客戶 C	<u>387,996</u>
	<u>\$ 918,771</u>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其他應收款	否 (註2)	\$ 427,200	\$ 427,200	\$ 381,523	0.37%	業務往來 (註3)	\$ 426,608	-	\$ -	-	\$ -	\$ 620,594	\$ 1,241,188	

註1： 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屬業務往來者，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此資金貸與限額係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2： ZENTEL JAPAN CORP.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24%股權，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並自該日起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

註3： 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 ZENTEL JAPAN CORP.，並將逾正常授信期限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本公司預計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次收回全部款項。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 930,891	\$ 100,000	\$ 100,000	\$ -	\$ -	3.22	\$1,511,485	Y	N	N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2)	930,891	28,480	28,480	-	-	0.92	1,511,485	Y	N	N	
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4)	286,738	56,960	56,960	56,960	56,960	5.96	477,897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及 30%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價 值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11,535	\$ 100,096	-	\$ 100,096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32,158	80,101	-	80,101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39,984	0.026%	39,984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243	24.64%	27,243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789	19.05%	789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31,805	240,275	-	240,275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556,973	260,044	-	260,044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23,750	250,020	-	250,020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九。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期初		買入 (註 3)		賣出 (註 3)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ZENTEL JAPAN CORP.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Eaglestream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非關係人	9,000	\$ 58,636	-	\$ -	9,000	\$ 827,576	\$ 254,304	\$ 428,349	-	\$ -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712,183	30,003	30,643,340	340,000	2,712,183	30,033	30,003	30	30,643,340	340,37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6,889,131	340,000	-	-	-	-	26,889,131	340,145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6,723,750	250,000	-	-	-	-	16,723,750	250,020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註 1）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 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 228,678)	(6.36%)	月結 75 天	\$ -	—	\$ 151,870	20.0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註 2）	銷 貨	(349,866)	(9.73%)	月結 120 天	-	—	-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 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44,805)	(4.03%)	月結 60 天	-	—	48,604	6.41%	

註 1： 合併公司與愛普儲存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愛普儲存技術（杭州）有限公司及 ZENTEL JAPAN CORP.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 2： ZENTEL JAPAN CORP.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24%股權，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並自該日起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業已將對其超過正常授
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51,870	3.01	\$ -	-	\$ 84,753	\$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委託研究費	\$ 65,835	註 5	1.8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其他應付款	15,445	註 5	0.3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56,071	註 5	1.58%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進 貨	15,715	註 5	0.4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4,000	註 5	0.68%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44,805	註 5	4.08%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8,604	註 5	1.2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28,678	註 5	6.4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51,870	註 5	3.81%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營業收入	349,866	註 5	9.8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進 貨	65,467	註 5	1.84%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1)	委託研究費	33,420	註 5	0.94%
1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25,600	註 5	0.72%
1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6,906	註 5	0.42%
1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其他營業收入	193	註 5	-
2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營業收入	8,864	註 5	0.25%
2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3)	進 貨	31,975	註 5	0.90%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與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註 1 及 3)	本 期 (損) 益 (註 2)	投 資 (損) 益 (註 2 及 3)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3,245	(\$ 982) (USD 33,222)	(\$ 982)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	31,982 (USD 1,000,000)	-	-	-	(2,702)	(2,702)	子公司 (註 7)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10 樓之 1	積體電路之開 發、研究及銷 售	705,798	705,798	40,000,000	100%	955,794	462,615	319,285	子公司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 業東二路 17 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 及銷售	75,060	75,060	3,600,000	30%	79,905	17,065	5,120	關聯企業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 5-5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	-	-	-	子公司 (註 4)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惟馨街 88 號	積體電路設計及 生產	-	-	-	-	-	(860)	(172)	關聯企業 (註 8)
	力積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東京都港區新橋六丁目 21 番 3 號	積體電路之開發 及設計	-	489,169 (JPY 1,774,924,000)	-	-	-	38,641	29,367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 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香 港) 有限公司	Rm.19C,Lockhart Ctr.,301- 307 Lockhart Rd.,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100%	9	9	9	子公司 (註 5)

註 1：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除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本公司評估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經查核，不致有重大影響。

註 4：合併公司已於 109 年 9 月 18 日解散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並於 109 年 11 月 2 日完成登記。

註 5：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6：ZENTEL JAPAN CORP.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24%股權，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

註 7：合併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HOLDING 全數股權。

註 8：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增資，增資後合併公司持股比率由 20%下降至 19.05%，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4 及 6)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5 及 6)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 27,601 (USD 850,000)	註 2	\$ 27,601 (USD 850,000)	\$ -	\$ 註 9	\$ -	(\$ 2,710)	-	(\$ 2,710)	\$ -	\$ -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30,344 (USD 1,000,000)	註 3	30,344 (USD 1,000,000)	-	-	30,344 (USD 1,000,000)	6,284	100%	6,284	24,87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344 (USD1,000,000)	\$30,344 (USD1,000,000)	\$1,861,782 (註 7)

-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
- 註 3：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 註 4：係依 109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 註 5：係依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 註 6：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註 7：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 註 8：愛普科技匯出投資金額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
- 註 9：合併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HOLDING，合併公司同時喪失對 AP-HOLDING 100%持有之北京愛鐸之控制。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3,228,334	17.82
黃 崇 仁	4,030,503	5.43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核閱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根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簡 明 彥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9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9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78,362	28	\$ 662,967	17	\$ 880,124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三一）	861,636	17	930,536	23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三）	2,744	-	60,215	1	62,490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及二三）	79,690	2	-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二三及三二）	699,414	13	600,601	15	702,696	2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333,707	6	401,777	10	35,25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	-	20,453	1	-	-
1310	存貨（附註十）	976,651	19	625,055	16	954,165	2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0,709	-	8,423	-	10,39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42,913</u>	<u>85</u>	<u>3,310,027</u>	<u>83</u>	<u>2,645,130</u>	<u>78</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三一）	70,042	1	68,016	2	44,078	1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781	-	5,865	-	6,05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79,351	2	79,905	2	77,96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66,162	1	8,009	-	11,772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100,571	2	46,096	1	15,402	1
1805	商譽（附註十六）	-	-	-	-	76,204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21,889	-	35,103	1	94,545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8,667	1	78,811	2	88,481	3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869	-	2,25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221,099	4	208,547	5	204,836	6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03,804	4	141,152	4	108,023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07,366</u>	<u>15</u>	<u>673,373</u>	<u>17</u>	<u>729,607</u>	<u>2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250,279</u>	<u>100</u>	<u>\$ 3,983,400</u>	<u>100</u>	<u>\$ 3,374,737</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	-	\$ 130,613	3	\$ 196,585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及三一）	-	-	-	-	9,753	-
2170	應付帳款	527,611	10	236,934	6	382,297	1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656,375	12	332,738	8	220,32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60,536	3	132,617	3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38,291	1	19,830	1	10,8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二三）	240,148	5	2,375	-	11,40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22,961</u>	<u>31</u>	<u>855,107</u>	<u>21</u>	<u>831,252</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379	-	233	-	11,69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59,651	1	25,090	1	3,931	-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二十）	-	-	-	-	134,724	4
2645	存入保證金	12,000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2,030</u>	<u>1</u>	<u>25,323</u>	<u>1</u>	<u>150,354</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694,991</u>	<u>32</u>	<u>880,430</u>	<u>22</u>	<u>981,606</u>	<u>29</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二七及二九）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43,406	14	742,316	19	740,017	22
3140	預收股本	-	-	532	-	2,927	-
3100	股本總計	<u>743,406</u>	<u>14</u>	<u>742,848</u>	<u>19</u>	<u>742,944</u>	<u>22</u>
3200	資本公積	<u>1,038,379</u>	<u>20</u>	<u>1,020,722</u>	<u>25</u>	<u>1,001,815</u>	<u>3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4,163	7	282,992	7	282,99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576	-	4,576	-
3350	未分配盈餘	<u>1,412,695</u>	<u>27</u>	<u>1,053,036</u>	<u>27</u>	<u>352,335</u>	<u>11</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76,858</u>	<u>34</u>	<u>1,340,604</u>	<u>34</u>	<u>639,903</u>	<u>19</u>
3400	其他權益	7,891	-	10,042	-	(540)	-
3500	庫藏股票	(11,246)	-	(11,246)	-	(11,246)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3,555,288</u>	<u>68</u>	<u>3,102,970</u>	<u>78</u>	<u>2,372,876</u>	<u>70</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二二及二九）	-	-	-	-	20,255	1
3XXX	權益總計	<u>3,555,288</u>	<u>68</u>	<u>3,102,970</u>	<u>78</u>	<u>2,393,131</u>	<u>71</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5,250,279</u>	<u>100</u>	<u>\$ 3,983,400</u>	<u>100</u>	<u>\$ 3,374,7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二）	\$ 1,633,506	100	\$ 811,174	100	\$ 2,860,711	100	\$ 1,709,1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四）	881,547	54	604,343	75	1,567,494	55	1,354,249	79
5900	營業毛利	751,959	46	206,831	25	1,293,217	45	354,941	21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25,429	2	23,674	3	49,787	1	45,256	3
6200	管理費用	44,298	3	22,493	3	84,199	3	44,47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530	5	84,868	10	167,906	6	145,864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78	-	-	-	(773)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335	10	131,035	16	301,119	10	235,595	14
6900	營業淨利	598,624	36	75,796	9	992,098	35	119,346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損失	-	-	(3,663)	-	-	-	(3,66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損益份 額（附註十三）	1,753	-	1,278	-	4,846	-	3,176	-
7100	利息收入	1,178	-	3,033	-	2,124	-	4,753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4,229	-	39	-	7,620	-	1,687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損失）利益（附註三一）	(1,524)	-	14,674	2	17,057	1	14,704	1
7510	利息費用	(460)	-	(642)	-	(1,089)	-	(1,369)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四及三 五）	(24,578)	(1)	(26,924)	(3)	(22,990)	(1)	(14,848)	(1)
7625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二八）	-	-	-	-	-	-	(5,53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02)	(1)	(12,205)	(1)	7,568	-	(1,099)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79,222	35	63,591	8	999,666	35	118,247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五）	(122,967)	(7)	11,880	1	(193,039)	(7)	6,309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456,255	28	75,471	9	806,627	28	124,556	7
8100	停業單位損益（附註十一）	-	-	4,931	1	-	-	(7,272)	-
8200	本期淨利	456,255	28	80,402	10	806,627	28	117,284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650)	-	(2,048)	-	(2,151)	-	35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50)	-	(2,048)	-	(2,151)	-	35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4,605	28	\$ 78,354	10	\$ 804,476	28	\$ 117,635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56,255	28	\$ 75,052	9	\$ 806,627	28	\$ 111,051	7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及二二）	-	-	5,350	1	-	-	6,233	-
8600		\$ 456,255	28	\$ 80,402	10	\$ 806,627	28	\$ 117,28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54,605	28	\$ 73,247	9	\$ 804,476	28	\$ 111,494	7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及二二）	-	-	5,107	1	-	-	6,141	-
8700		\$ 454,605	28	\$ 78,354	10	\$ 804,476	28	\$ 117,635	7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 本	\$ 6.16		\$ 1.02		\$ 10.89		\$ 1.51	
9850	稀 釋	\$ 6.07		\$ 1.00		\$ 10.72		\$ 1.49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6.16		\$ 1.02		\$ 10.89		\$ 1.69	
9810	稀 釋	\$ 6.07		\$ 1.00		\$ 10.72		\$ 1.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二)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二 、 二 七 及 二 九)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二)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二 及 二 七)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十 二 、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股 本 合 計	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之 兌 換 差 額	酬 勞	合 計	(附 註 二 二)	權 益 總 計	二 二 及 二 九)	權 益 總 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3,853	\$ 738,535	\$ -	\$ 738,535	\$ 838,388	\$ 282,992	\$ 3,225	\$ 316,359	\$ 602,576	(\$ 4,576)	(\$ 1,120)	(\$ 5,696)	(\$ 11,246)	\$2,162,557	\$ -	\$2,162,557
B3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351	(1,351)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73,682)	(73,682)	-	-	-	-	(73,682)	-	(73,682)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4,485	-	-	-	-	-	-	-	-	4,485	-	4,485
D1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淨 利	-	-	-	-	-	-	-	111,051	111,051	-	-	-	-	111,051	6,233	117,284
D3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	-	443	-	443	-	443	(92)	351
D5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	111,051	111,051	443	-	443	-	111,494	6,141	117,635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53,042	-	-	-	-	3,593	-	3,593	-	156,635	14,072	170,70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42)	(42)	-	-	-	-	(42)	42	-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48	1,482	2,927	4,409	5,900	-	-	-	-	-	-	-	-	10,309	-	10,309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	-	1,120	1,120	-	1,120	-	1,120
Z1	109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74,001	\$ 740,017	\$ 2,927	\$ 742,944	\$1,001,815	\$ 282,992	\$ 4,576	\$ 352,335	\$ 639,903	(\$ 540)	\$ -	(\$ 540)	(\$ 11,246)	\$2,372,876	\$ 20,255	\$2,393,131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4,231	\$ 742,316	\$ 532	\$ 742,848	\$1,020,722	\$ 282,992	\$ 4,576	\$1,053,036	\$1,340,604	\$ 10,042	\$ -	\$ 10,042	(\$ 11,246)	\$3,102,970	\$ -	\$3,102,970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1,171	-	(81,171)	-	-	-	-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576)	4,576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370,373)	(370,373)	-	-	-	-	(370,373)	-	(370,373)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2,506	-	-	-	-	-	-	-	-	12,506	-	12,506
D1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淨 利	-	-	-	-	-	-	-	806,627	806,627	-	-	-	-	806,627	-	806,627
D3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	-	(2,151)	-	(2,151)	-	(2,151)	-	(2,151)
D5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	806,627	806,627	(2,151)	-	(2,151)	-	804,476	-	804,47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09	1,090	(532)	558	5,151	-	-	-	-	-	-	-	-	5,709	-	5,709
Z1	110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74,340	\$ 743,406	\$ -	\$ 743,406	\$1,038,379	\$ 364,163	\$ -	\$1,412,695	\$1,776,858	\$ 7,891	\$ -	\$ 7,891	(\$ 11,246)	\$3,555,288	\$ -	\$3,555,2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99,666	\$ 118,247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	(7,267)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999,666	110,98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516	12,443
A20200	攤銷費用	13,464	13,79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773)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利益	(17,057)	(14,704)
A20900	利息費用	1,089	1,405
A21200	利息收入	(2,124)	(4,7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506	5,60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4,846)	(3,17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	64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5,53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 失	(2,616)	68,39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3,717	1,365
A29900	租約修改損失	-	1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83,931	-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8,028)	(119,1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263	24,842
A31200	存 貨	(348,980)	108,243
A31240	其他資產	(64,938)	21,633
A32150	應付帳款	288,918	78,3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7,192)	(55,0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7,774	4,1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62,290	260,107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507	\$ 4,76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41)	(1,49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4,377)	(1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58,179</u>	<u>263,26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26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471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5,808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八）	-	(10,18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23)	(1,969)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552)	1,82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51)	(63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5,400	7,740
B09900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9,7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155)</u>	<u>(6,92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0,613)	(103,41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0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6,057)	(6,774)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5,709	10,309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	140,44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28,961)</u>	<u>40,56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68)</u>	<u>(1,04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815,395	295,86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2,967</u>	<u>584,26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78,362</u>	<u>\$ 880,1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7 月 30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

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

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及八。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8	\$ 98	\$ 17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28,264	662,869	820,69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550,000	-	-
附賣回債券	-	-	59,260
	<u>\$ 1,478,362</u>	<u>\$ 662,967</u>	<u>\$ 880,12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0.001%~1.4375%	0.001%~0.30%	0.05%~0.30%
定期存款	0.33%~0.34%	-	-
附賣回債券	-	-	1.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61,636	\$ 930,536	\$ -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	\$ 27,358	\$ 27,243	\$ 30,029
—國內興櫃股票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二）	42,180	39,984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二）	-	-	14,049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	504	789	-
	<u>\$ 70,042</u>	<u>\$ 68,016</u>	<u>\$ 44,078</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選擇權（四）	\$ -	\$ -	\$ 9,753

（一）合併公司於108年8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6,900仟元，占總出資額24.64%，本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 (二)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8 月以新台幣 15,150 仟元取得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1,500 仟股之普通股，佔力積電已發行股份之 0.048%。合併公司分別於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以新台幣 16,713 仟元及 15,775 仟元出售 250 仟股及 700 仟股，產生已實現利益為 14,188 仟元及 8,705 仟元；另於 110 年 4 月參與力積電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認購 70 仟股，投資金額為 2,782 仟元。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持有力積電已發行股份之比例為 0.018%。
- (三)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8 月以新台幣 500 仟元取得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矽晶科技」）普通股 50 仟股，持股比例為 20%，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2 月因未參與矽晶科技現金增資，持股比例下降為 19.05%，並評估對矽晶科技喪失重大影響，對其投資改以公允價值衡量，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則認列處分利益 461 仟元。
- (四)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ZENTEL JAPAN CORP.（以下簡稱「日商 ZENTEL」）24% 股權，交易合約中並附有選擇權予交易參與者。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已將選擇權價值自合約價金中單獨辨認並予拆分，並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一。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2,744</u>	<u>\$ 60,215</u>	<u>\$ 62,490</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5,781</u>	<u>\$ 5,865</u>	<u>\$ 6,05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應收票據(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9,690	\$ -	\$ -
<u>應收帳款(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00,727	\$ 602,687	\$ 702,696
減：備抵損失	(1,313)	(2,086)	-
	<u>\$ 699,414</u>	<u>\$ 600,601</u>	<u>\$ 702,69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放款(二)			
固定利率	\$ 297,387	\$ 381,523	\$ -
應收退稅款	33,181	19,198	34,898
應收租賃款	2,163	-	-
應收利息	976	1,056	360
	<u>\$ 333,707</u>	<u>\$ 401,777</u>	<u>\$ 35,258</u>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6 月 30 日

	未逾	逾 1~30 天	逾 3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1~360 天	逾 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639,345	\$130,915	\$ 8,592	\$ 732	\$ -	\$ -	\$ 833	\$780,4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9)	(125)	(203)	(33)	-	-	(833)	(1,313)
攤銷後成本	<u>\$639,226</u>	<u>\$130,790</u>	<u>\$ 8,389</u>	<u>\$ 699</u>	<u>\$ -</u>	<u>\$ -</u>	<u>\$ -</u>	<u>\$779,104</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30 天	逾 3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1~360 天	逾 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537,424	\$ 27,386	\$ 35,075	\$ -	\$ -	\$ 2,802	\$ -	\$602,6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2,086)	-	(2,086)
攤銷後成本	<u>\$537,424</u>	<u>\$ 27,386</u>	<u>\$ 35,075</u>	<u>\$ -</u>	<u>\$ -</u>	<u>\$ 716</u>	<u>\$ -</u>	<u>\$600,601</u>

109 年 6 月 30 日

	未逾	逾 1~30 天	逾 3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1~360 天	逾 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641,457	\$ 21,051	\$ 20,357	\$ 18,603	\$ 1,228	\$ -	\$ -	\$702,69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641,457</u>	<u>\$ 21,051</u>	<u>\$ 20,357</u>	<u>\$ 18,603</u>	<u>\$ 1,228</u>	<u>\$ -</u>	<u>\$ -</u>	<u>\$702,69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086	\$ 2,73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773)	-
減：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	(2,738)
期末餘額	<u>\$ 1,313</u>	<u>\$ -</u>

(二) 其他應收款－應收放款

合併公司固定利率應收放款之利率暴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109 年 6 月 30 日：無）：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不超過 1 年	<u>\$ 297,387</u>	<u>\$ 381,523</u>

合併公司應收放款之合約約定利率為 0.37%，其他相關說明請詳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十、存 貨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製 成 品	\$ 321,176	\$ 156,564	\$ 347,608
在 製 品	215,044	263,186	365,462
原 料	440,431	205,305	241,095
	<u>\$ 976,651</u>	<u>\$ 625,055</u>	<u>\$ 954,165</u>

營業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885,073	\$ 798,811	\$ 1,570,110	\$ 1,518,894
勞務成本	-	729	-	72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3,526)	36,220	(2,616)	68,394
減：轉列至停業單位	<u>-</u>	<u>(231,417)</u>	<u>-</u>	<u>(233,768)</u>
	<u>\$ 881,547</u>	<u>\$ 604,343</u>	<u>\$ 1,567,494</u>	<u>\$ 1,354,249</u>

十一、停業單位

合併公司為因應集團策略發展，將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子」）相關業務自 108 年第四季起陸續移轉整合至另一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以下簡稱「日商 ZENTEL」）。

合併公司並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日商 ZENTEL 24% 股權予 Eaglestream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簡稱「EGST Ltd.」）及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晶公司」），合約價金美金 6,000 仟元中包含股權價金美金 5,675 仟元及給予交易參與者之選擇權美金 325 仟元。前述選擇權經獨立第三方鑑價人員以 109 年 1 月 2 日為基準日進行評價。依交易合約取得選擇權之交易參與者可行使之權利如下：部分買方得於股權交割日起 15 個月內執行強制購買權，取得一定比例之股份；買方們得於未達特定條件時，於股權交割日起 15 個月後至 18 個月內執行股權賣回權；力積電子得於前述權利皆未執行下，於股權交割日起 18 個月後至 21 個月內執行股權買回權。股權買賣因未喪失控制力係以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附註二九。

前述交易合約原僅約定 EGST Ltd.得執行強制購買權，惟 EGST Ltd.及力晶公司請求共同提出執行強制購買權，合併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同意接受，擬將剩餘持有日商 ZENTEL 之 76% 股權售予 EGST Ltd.與力晶公司，並授權本公司總經理處理合約簽訂及交割相關事宜；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剩餘股權出售，出售價款為美金 22,800 仟元。日商 ZENTEL 因符合停業單位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 287,896	\$ 326,034
營業成本	(231,417)	(233,768)
營業毛利	56,479	92,266
研究發展費用	(50,067)	(99,341)
推銷費用	(1,013)	(1,013)
管理費用	(2,174)	(2,174)
營業淨利（損）	3,225	(10,262)
營業外收支	1,707	2,994
稅前淨利（損）	4,932	(7,268)
所得稅費用	(1)	(4)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u>\$ 4,931</u>	<u>(\$ 7,272)</u>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19)	(\$ 13,505)
非控制權益	5,350	6,233
	<u>\$ 4,931</u>	<u>(\$ 7,27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84,173
籌資活動		(2,101)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824)
淨現金流入		<u>\$ 81,248</u>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6月30日	109年 12月31日	109年 6月30日	
本 公 司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100%	100%	100%	(1)
本 公 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HOLDING」)	投資相關業務	-	-	-	(2)
本 公 司	力積電子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100%	(3)
本 公 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稱「杭州愛普」)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100%	100%	100%	(4)
本 公 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以下稱「日本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5)
AP-HOLDING	愛鐳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稱「北京愛鐳」)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	-	-	(6)
力積電子	日商 ZENTEL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	-	76%	(7)
杭州愛普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香港愛普」)	積體電路之銷售	100%	-	-	(8)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10 年 7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鐳。AP-HOLDING 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

合併公司而後配合營運調整，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股權，並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以美金 230 仟元完成股權交割，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二八。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之股權，收購價金共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有關力積電子因應集團策略之業務調整，請詳附註十一。截至 110 年 7 月 3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 (4) 杭州愛普於 106 年 12 月於杭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截至 110 年 7 月 3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本公司而後配合營運調整，於 109 年 9 月 18 日決議解散，並於 109 年 11 月 2 日完成登記。
 - (6) 北京愛鐸於 104 年 10 月於北京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合併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HOLDING，合併公司同時喪失對 AP-HOLDING 100%持有之北京愛鐸之控制。
 - (7) 日商 ZENTEL 於 92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開發、設計及銷售。合併公司因應集團策略之業務調整，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日商 ZENTEL，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一。
 - (8) 杭州愛普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杭州愛普於 110 年 6 月匯入資本美金 10 仟元，截至 110 年 7 月 3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 仟元。
-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110 年 6 月 30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9年6月30日
日商 ZENTEL	2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6月30日
日商 ZENTEL	<u>\$ 6,233</u>	<u>\$ 20,255</u>

以下為日商 ZENTEL 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9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680,215
非流動資產		7,266
流動負債		(603,085)
權 益		<u>\$ 84,396</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4,141
非控制權益		<u>20,255</u>
		<u>\$ 84,396</u>
	109年4月1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u>\$ 463,814</u>	<u>\$ 696,917</u>
本期淨利	\$ 22,294	\$ 25,972
其他綜合損益	(389)	(389)
綜合損益總額	<u>\$ 21,905</u>	<u>\$ 25,583</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944	\$ 19,739
日商 Zental 之非控制權益	<u>5,350</u>	<u>6,233</u>
	<u>\$ 22,294</u>	<u>\$ 25,97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647	\$ 19,442
日商 Zental 之非控制權益	<u>5,258</u>	<u>6,141</u>
	<u>\$ 21,905</u>	<u>\$ 25,58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84,173
籌資活動		(2,101)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824)
淨現金流入		<u>\$ 81,248</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 79,351	\$ 79,905	\$ 77,961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753	\$ 1,278	\$ 4,846	\$ 3,176
綜合損益總額	\$ 1,753	\$ 1,278	\$ 4,846	\$ 3,176

合併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為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3,762	\$ 7,938	\$ 5,632	\$ 6,718	\$ 124,050
增 添	58,302	1,055	83	2,383	61,823
內部移轉	-	-	-	1,869	1,869
淨兌換差額	(19)	(22)	(32)	(21)	(94)
11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162,045	8,971	5,683	10,949	187,648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99,030	6,723	5,129	5,159	116,041
折舊費用	3,249	1,034	445	779	5,507
淨兌換差額	(6)	(17)	(23)	(16)	(62)
11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102,273	7,740	5,551	5,922	121,486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732	\$ 1,215	\$ 503	\$ 1,559	\$ 8,009
110 年 6 月 30 日淨額	\$ 59,772	\$ 1,231	\$ 132	\$ 5,027	\$ 66,162

(接 次 頁)

(承前頁)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310	\$ 8,950	\$ 7,619	\$ 5,815	\$ 131,694
增 添	299	-	550	1,120	1,969
處 分	(450)	(785)	(816)	-	(2,051)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 八)	-	(205)	-	-	(205)
內部移轉	588	-	-	-	588
淨兌換差額	(43)	(12)	(54)	(35)	(144)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109,704</u>	<u>7,948</u>	<u>7,299</u>	<u>6,900</u>	<u>131,851</u>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2,252	5,876	5,240	3,472	116,840
折舊費用	2,795	965	681	1,051	5,492
處 分	(450)	(785)	(752)	-	(1,987)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 八)	-	(194)	-	-	(194)
淨兌換差額	(26)	(8)	(21)	(17)	(72)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104,571</u>	<u>5,854</u>	<u>5,148</u>	<u>4,506</u>	<u>120,079</u>
109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5,133</u>	<u>\$ 2,094</u>	<u>\$ 2,151</u>	<u>\$ 2,394</u>	<u>\$ 11,77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 至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7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7,253	\$ 12,479	\$ 15,402
機器設備	<u>93,318</u>	<u>33,617</u>	<u>-</u>
	<u>\$ 100,571</u>	<u>\$ 46,096</u>	<u>\$ 15,40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2,573	\$ 3,130	\$ 5,156
機器設備	5,216	-	9,853

減：停業單位折舊
費用

-	(987)	-	(2,095)
<u>\$ 7,789</u>	<u>\$ 2,143</u>	<u>\$ 15,009</u>	<u>\$ 4,856</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8,291</u>	<u>\$ 19,830</u>	<u>\$ 10,885</u>
非流動	<u>\$ 59,651</u>	<u>\$ 25,090</u>	<u>\$ 3,93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建築物	1.68%~3.58 %	1.68%~3.58 %	1.68%~3.58 %
機器設備	1.8%	1.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 552	\$ 697	\$ 1,158	\$ 2,160
減：停業單位短期租賃 費用	-	(47)	-	(94)
	<u>\$ 552</u>	<u>\$ 650</u>	<u>\$ 1,158</u>	<u>\$ 2,066</u>
租賃之現金（流出） 總額			(\$ 18,138)	(\$ 8,93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室及若干車位租賃
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商譽

商譽之變動資訊如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

	109年6月30日
期初及期末餘額	<u>\$ 76,204</u>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9,828	\$ -	\$ -	\$ 109,828
本期增加	651	-	-	651
淨兌換差額	(994)	-	-	(994)
110年6月30日餘額	<u>\$ 109,485</u>	<u>\$ -</u>	<u>\$ -</u>	<u>\$ 109,485</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4,725	\$ -	\$ -	\$ 74,725
攤銷費用	13,464	-	-	13,464
淨兌換差額	(593)	-	-	(593)
110年6月30日餘額	<u>\$ 87,596</u>	<u>\$ -</u>	<u>\$ -</u>	<u>\$ 87,596</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35,103</u>	<u>\$ -</u>	<u>\$ -</u>	<u>\$ 35,103</u>
110年6月30日淨額	<u>\$ 21,889</u>	<u>\$ -</u>	<u>\$ -</u>	<u>\$ 21,889</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86,767	\$ 114,586	\$ 789	\$ 202,142
本期增加	632	-	-	632
淨兌換差額	(79)	-	-	(79)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87,320</u>	<u>\$ 114,586</u>	<u>\$ 789</u>	<u>\$ 202,695</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57,909	\$ 36,287	\$ 237	\$ 94,433
攤銷費用	8,030	5,729	37	13,796
淨兌換差額	(79)	-	-	(79)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65,860</u>	<u>\$ 42,016</u>	<u>\$ 274</u>	<u>\$ 108,150</u>
109年6月30日淨額	<u>\$ 21,460</u>	<u>\$ 72,570</u>	<u>\$ 515</u>	<u>\$ 94,54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 至 3 年
技術授權	10 年
客戶關係	10.5 年

十八、其他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5,713	\$ 6,594	\$ 8,211
其 他	4,996	1,829	2,186
	<u>\$ 10,709</u>	<u>\$ 8,423</u>	<u>\$ 10,397</u>
<u>非 流 動</u>			
光罩及探針卡	\$ 203,804	\$ 141,152	\$ 98,124
預付軟體使用費	-	-	9,899
	<u>\$ 203,804</u>	<u>\$ 141,152</u>	<u>\$ 108,023</u>

十九、借 款

短期借款（110年6月30日：無）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	\$ 45,473	\$ 46,585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85,140</u>	<u>150,000</u>
	<u>\$ 130,613</u>	<u>\$ 196,585</u>

擔保借款係力積電子以其定存擔保向中國信託銀行開立融資性保函，作為愛普杭州借款之擔保。借款利率於109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為2.214%。

信用額度借款有效年利率於109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分別為0.72%及0.88%。

二十、其他負債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 370,373	\$ -	\$ 73,682
應付客訴賠償款(1)	98,672	195,435	100,000
應付員工酬勞	64,996	36,649	6,4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43,879	35,518	428
應付設備款	19,948	1,090	-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16,928	20,737	5,426
應付董事酬勞	12,600	9,000	1,500
應付休假給付	7,610	3,688	3,896
應付勞健保費	1,895	1,673	1,487
應付退休金	1,713	1,508	1,424
應付勞務費用	1,489	2,268	1,832
其 他	<u>16,272</u>	<u>25,172</u>	<u>24,179</u>
	<u>\$ 656,375</u>	<u>\$ 332,738</u>	<u>\$ 220,32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238,276	\$ 88	\$ 8,233
代收款	1,870	1,725	3,173
其他	<u>2</u>	<u>562</u>	<u>2</u>
	<u>\$ 240,148</u>	<u>\$ 2,375</u>	<u>\$ 11,408</u>

非流動

長期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1)	\$ <u>-</u>	\$ <u>-</u>	\$ <u>134,724</u>

1. 合併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108年第一季提列客訴損失342,309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200,000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合併公司於108年底與受損客戶確認相關損失，將相關負債準備轉列其他應付款。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尚有98,672仟元負債待清償。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美國及日本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74,340	74,231	74,001
已發行股本	\$ 743,406	\$ 742,316	\$ 740,017
預收股本	\$ -	\$ 532	\$ 2,927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109 仟股及 148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630,466	\$ 625,315	\$ 612,689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附註二九)	153,042	153,042	153,042
	<u>783,508</u>	<u>778,357</u>	<u>765,731</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及失效之員工 認股權	182,990	180,740	174,856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 權利新股	47,595	47,595	47,59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67	467	467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401	401	-
	<u>231,453</u>	<u>229,203</u>	<u>222,918</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23,418	13,162	13,166
	<u>\$ 1,038,379</u>	<u>\$ 1,020,722</u>	<u>\$ 1,001,8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失效、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認列對於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以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1,171</u>	<u>\$ -</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提列	<u>(\$ 4,576)</u>	<u>\$ 1,351</u>
現金股利	<u>\$ 370,373</u>	<u>\$ 73,68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5.0	\$ 1.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及 109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08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合併公司停止召開原訂股東會，109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 110 年 8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109 及 108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分別調整為 4.99946006 及 0.99742797 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u>\$ 10,042</u>	<u>(\$ 4,576)</u>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 兌換算差額	(2,151)	(1,111)
重分類調整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附註二八)	<u>-</u>	<u>1,554</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151)</u>	<u>443</u>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u>-</u>	<u>3,593</u>
期末餘額	<u>\$ 7,891</u>	<u>(\$ 540)</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u>(\$ 1,120)</u>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1,120</u>
期末餘額	<u>\$ -</u>

(五) 非控制權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
本期淨利	6,23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9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42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u>14,072</u>
期末餘額	<u>\$ 20,255</u>

(六)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u>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期初及期末餘額	<u>\$ 258</u>
<u>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期初及期末餘額	<u>\$ 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收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556,572	\$ 714,424	\$ 2,694,325	\$ 1,545,305
勞務收入	76,012	77,206	163,554	138,228
其他收入	922	19,544	2,832	25,657
	<u>\$ 1,633,506</u>	<u>\$ 811,174</u>	<u>\$ 2,860,711</u>	<u>\$ 1,709,19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二) 合約餘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u>\$ 779,104</u>	<u>\$ 600,601</u>	<u>\$ 702,696</u>	<u>\$ 588,346</u>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商品銷貨	<u>\$ 238,276</u>	<u>\$ 88</u>	<u>\$ 8,233</u>	<u>\$ 6,54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四、繼續經營單位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7,558	\$ 681	\$ 12,610	\$ 3,267
營業費用	<u>4,056</u>	<u>2,780</u>	<u>7,906</u>	<u>6,825</u>
	<u>\$ 11,614</u>	<u>\$ 3,461</u>	<u>\$ 20,516</u>	<u>\$ 10,09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34	\$ 1,033	\$ 77	\$ 2,045
營業費用	<u>6,658</u>	<u>5,879</u>	<u>13,387</u>	<u>11,751</u>
	<u>\$ 6,692</u>	<u>\$ 6,912</u>	<u>\$ 13,464</u>	<u>\$ 13,796</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 一）				
確定提撥計畫	<u>\$ 2,782</u>	<u>\$ 1,212</u>	<u>\$ 5,604</u>	<u>\$ 3,021</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6,820</u>	<u>2,413</u>	<u>12,506</u>	<u>5,419</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09,373	67,045	204,700	120,200
勞健保費用	4,432	3,026	8,776	6,370
其他用人費用	<u>4,273</u>	<u>3,055</u>	<u>7,837</u>	<u>6,311</u>
	<u>118,078</u>	<u>73,126</u>	<u>221,313</u>	<u>132,88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7,680</u>	<u>\$ 76,751</u>	<u>\$ 239,423</u>	<u>\$ 141,321</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11,717	\$ 13,742	\$ 23,900	\$ 25,802
營業費用	<u>115,963</u>	<u>63,009</u>	<u>215,523</u>	<u>115,519</u>
	<u>\$ 127,680</u>	<u>\$ 76,751</u>	<u>\$ 239,423</u>	<u>\$ 141,321</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 列 比 例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3.02%	1.49%
董事酬勞	0.35%	0.47%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 額				
員工酬勞	\$ 16,814	\$ 900	\$ 31,228	\$ 1,592
董事酬勞	1,800	250	3,600	5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現 金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34,592
董事酬勞	8,000

108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5,808	\$ 4,241	\$ 32,108	\$ 26,69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0,386)	(31,165)	(55,098)	(41,539)
淨 損 失	(\$ 24,578)	(\$ 26,924)	(\$ 22,990)	(\$ 14,848)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90,495)	\$ -	(\$ 142,319)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312)	-	(18,31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7,882	-	7,882	-
	(100,925)	-	(152,749)	-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2,042)	(\$ 22,011)	(\$ 40,290)	(\$ 27,58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33,891</u>	<u>-</u>	<u>33,891</u>
	(<u>22,042</u>)	<u>11,880</u>	(<u>40,290</u>)	<u>6,30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 <u>122,967</u>)	\$ <u>11,880</u>	(\$ <u>193,039</u>)	\$ <u>6,309</u>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6.16	\$ 1.02	\$ 10.89	\$ 1.69
來自停業單位	<u>-</u>	<u>-</u>	<u>-</u>	(<u>0.18</u>)
	<u>\$ 6.16</u>	<u>\$ 1.02</u>	<u>\$ 10.89</u>	<u>\$ 1.51</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6.07	\$ 1.00	\$ 10.72	\$ 1.67
來自停業單位	<u>-</u>	<u>-</u>	<u>-</u>	(<u>0.18</u>)
	<u>\$ 6.07</u>	<u>\$ 1.00</u>	<u>\$ 10.72</u>	<u>\$ 1.4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 盈餘之淨利	\$ 456,255	\$ 75,052	\$ 806,627	\$ 111,051
加：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 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 停業單位淨損	<u>-</u>	<u>419</u>	<u>-</u>	<u>13,505</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 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 利	<u>\$ 456,255</u>	<u>\$ 75,471</u>	<u>\$ 806,627</u>	<u>\$ 124,556</u>

股 數	單 位： 仟 股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081	73,677	74,061	73,6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097	1,048	1,116	86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8	-	24
員工酬勞	49	4	67	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227</u>	<u>74,737</u>	<u>75,244</u>	<u>74,52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 予 日	110.03.12	109.09.26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9.08.07	109.08.07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3.07.17
給予單位	69,430	319,000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元)(註1)	781	333.5	83.7	43.85	44.8	81.70	36.76
每單位認股	普通股 1 股	普通股 1 股	普通股 1 股	普通股 1 股	普通股 1 股	普通股 1 股	普通股 1 股
給予對象	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註2)	2 年 25% 3 年 25% 4 年 25% 5 年 25%	2 年 25% 3 年 25% 4 年 25% 5 年 25%	2 年 25% 3 年 25% 4 年 25% 5 年 25%	2 年 25% 3 年 25% 4 年 25% 5 年 25%	2 年 25% 3 年 25% 4 年 25% 5 年 25%	2 年 40% 3 年 30% 4 年 30%	3 個月 40% 2 年 30% 3 年 30%
存續期間(年)	10	10	10	10	10	10	6

註 1：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超過規定比率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 2：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540,000	\$ 123.40	1,773,000	\$ 66.54
本期給與	69,430	781.00	-	-
本期執行	(109,000)	57.26	(148,200)	49.81
本期失效	(5,000)	333.50	(40,600)	56.08
期末流通在外	<u>1,495,430</u>	158.05	<u>1,584,200</u>	68.37
期末可執行	<u>7,000</u>	73.18	<u>184,500</u>	73.18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u>\$ 322.04</u>		<u>\$ -</u>	

本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654.40 元及 254.36 元。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6.01.25	73.18	5.58	106.01.25	73.18	6.07	106.01.25	73.18	6.57
107.11.09	44.30	7.37	107.11.09	44.30	7.86	107.11.09	44.26	8.36
108.04.26	44.30	7.83	108.04.26	44.30	8.32	108.04.26	43.32	8.82
108.12.20	83.50	8.48	108.12.20	83.50	8.97	108.12.20	83.70	9.47
109.09.26	333.50	9.25	109.09.26	333.50	9.75			
110.03.12	781.00	9.70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及 109 年 9 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10年3月	109年9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259.14~374.71元	108.79~161.73元
執行價格	781.00元	333.50元
預期波動率	55.64%	54.68%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40%~0.46%	0.35%~0.38%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6,820 仟元、2,406 仟元、12,506 仟元及 4,485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 東 會 通 過 日 期	106.6.19
發行股數 (仟股)	5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6.07.18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

	股 數 (仟 股)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53
本期既得	(53)
期末餘額	=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99 仟元及 1,120 仟元。

二八、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 日及 109 年 9 月 26 日決議處分子公司 AP HOLDING 及孫公司日商 ZENTEL，並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1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股權移轉，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AP HOLDING	日商 ZENTEL
現金	<u>\$ 6,946</u>	<u>\$ 656,869</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AP HOLDING	日商 ZENTEL
流動資產		
現金	\$ 17,135	\$ 195,480
存貨	-	322,016
應收帳款	-	176,371
其他	1,022	10,425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1,032
商譽	-	76,204
其他無形資產	-	68,278
其他	21	1,872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	(610,338)
租賃負債－流動	-	(1,712)
預收款項	(6,227)	(247)
其他	(1,031)	(1,03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70)
處分之淨資產	<u>\$ 10,931</u>	<u>\$ 240,232</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AP HOLDING	日商 ZENTEL
收取之對價	\$ 6,946	\$ 656,869
處分之淨資產	(10,931)	(240,232)
非控制權益	-	22,979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		
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1,554)	(11,267)
處分（損失）利益	<u>(\$ 5,539)</u>	<u>\$ 428,349</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入

	AP HOLDING	日商 ZENTEL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6,946	\$ 656,869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135)	(195,480)
	<u>(\$ 10,189)</u>	<u>\$ 461,389</u>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 月 2 日處分其對日商 ZENTEL 24%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76%。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日商 ZENTEL
收取之價金	\$ 180,460
歸屬於選擇權之價金（附註十一）	(9,753)
歸屬於股權之價金	170,707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4,072)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3)
權益交易差額	<u>\$ 153,04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u>\$ 153,042</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861,636	\$ -	\$ -	\$ 861,636
權益工具投資	42,180	-	27,862	70,042
	<u>\$ 903,816</u>	<u>\$ -</u>	<u>\$ 27,862</u>	<u>\$ 931,67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30,536	\$ -	\$ -	\$ 930,536
權益工具投資	39,984	-	28,032	68,016
	<u>\$ 970,520</u>	<u>\$ -</u>	<u>\$ 28,032</u>	<u>\$ 998,552</u>

109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u>\$ -</u>	<u>\$ -</u>	<u>\$ 44,078</u>	<u>\$ 44,078</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選擇權	<u>\$ -</u>	<u>\$ -</u>	<u>\$ 9,753</u>	<u>\$ 9,753</u>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28,032
認列於損益	(170)
期末餘額	<u>\$ 27,862</u>
與期末所持有資產有關 並認列於損益之當期 未實現損失	(\$ <u>170</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45,179
認列於損益	14,674
本期減少	(15,775)
期末餘額	<u>\$ 44,078</u>
與期末所持有資產有關 並認列於損益之當期 未實現利益	<u>\$ 5,969</u>
金 融 負 債	
期初餘額	\$ -
本期新增	<u>9,753</u>
期末餘額	<u>\$ 9,753</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市場法，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衡量其公允價值。 2. 採用資產法，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之財務暨營業狀況以決定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861,636	\$ 930,536	\$ 44,078
權益工具投資	70,042	68,01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2,787,616	1,920,774	1,856,56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選擇權	-	-	9,7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195,986	700,285	933,93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續(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i)	美 金 之 影 響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 63,415</u>	<u>\$ 62,480</u>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55,912	\$ 447,603	\$ 127,805
－金融負債	97,942	130,060	164,81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28,244	662,848	820,672
－金融負債	-	45,473	46,585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2,321 仟元及 1,935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為基礎進行。惟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為貨幣市場型基金，其價格波動風險甚低，故不納入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不包含基金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502 仟元及 2,20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合併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0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42,454	\$ 41,532	\$ -
租賃負債	1.82	<u>12,397</u>	<u>27,300</u>	<u>60,659</u>
		<u>\$1,154,851</u>	<u>\$ 68,832</u>	<u>\$ 60,659</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403,395	\$ 166,277	\$ -
固定利率工具	0.72	85,237	-	-
租賃負債	2.09	5,089	16,262	25,765
浮動利率工具	2.21	<u>-</u>	<u>45,691</u>	<u>-</u>
		<u>\$ 493,721</u>	<u>\$ 228,230</u>	<u>\$ 25,765</u>

109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付息負債	-	\$ 532,310	\$ 70,311	\$ 134,724
固定利率工具	0.88	150,329	-	-
租賃負債	2.235	2,659	10,299	4,040
浮動利率工具	2.214	-	47,503	-
		<u>\$ 685,298</u>	<u>\$ 128,113</u>	<u>\$ 138,764</u>

(2) 融 資 額 度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銀行借款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	\$ 130,613	\$ 196,585
－未動用金額	<u>800,000</u>	<u>714,860</u>	<u>550,000</u>
	<u>\$ 800,000</u>	<u>\$ 845,473</u>	<u>\$ 746,585</u>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
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五)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合併公司出售日商 ZENTEL 股權產生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符合互抵條件，因此於資產負債表中將衍生金融負債總額抵銷衍生金融資產總額後之衍生金融負債淨額列報。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110 年 3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109 年 6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u>\$ 12,199</u>	<u>\$ 2,446</u>	<u>\$ 9,753</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317	\$ 2,146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處理，收款期間則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109年12月31日：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6月30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35	\$ 2,097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110年及109年6月30日：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398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8,122	\$ 10,497	\$ 37,893	\$ 21,724
退職後福利	191	352	579	636
股份基礎給付	33	-	1,013	529
	\$ 18,346	\$ 10,849	\$ 39,485	\$ 22,88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及銀行借款擔保：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44	\$ 60,215	\$ 62,490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Toshiba Memory Corporation 於 108 年 10 月更名為 Kioxia Corporation（以下簡稱鎧俠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國 154717 號及 I238412 號專利所有人，因認力積電子銷售之若干快閃記憶體產品侵害其上開專利權，乃對上開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商，包括力積電子等 4 家公司及部分公司之負責人提起訴訟。

該案一審判決命力積電子應與其他被告連帶給付原告新台幣 99,822 仟元，及自 103 年 6 月 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並負擔原告訴訟費用之二分之一。

力積電子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取得產品製造商出具之承諾書，承諾負擔上開賠償金額與相關法定遲延利息，共 115,185 仟元，並拋棄對力積電子之求償權，此外，該製造商並已提供與判決金額相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於法院供作擔保，以免原告於判決確定前聲請假執行。

力積電子與其他被告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就上開判決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 108 年 10 月 16 日宣示二審判決，駁回鎧俠股份有限公司對力積電子等被告之全部主張後，鎧俠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對第二審判決提起上訴，目前該案件尚未開庭審理。合併公司認為訴訟之可能結果尚無法估計。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
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10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5,906	27.86 (美金：新台幣)		\$	1,836,153		
美 金		237	6.4655 (美金：人民幣)			6,595		
						<u>\$ 1,842,748</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								
人 民 幣		6,349	4.309 (人民幣：新台幣)		\$	<u>27,35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9,940	27.86 (美金：新台幣)		\$	555,521		
美 金		679	6.4655 (美金：人民幣)			18,919		
日 圓		17,300	0.2521 (日圓：新台幣)			4,361		
						<u>\$ 578,801</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875	28.48 (美金：新台幣)		\$	1,306,529		
美 金		57	6.5249 (美金：人民幣)			1,609		
						<u>\$ 1,308,138</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人 民 幣		6,262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	<u>27,243</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002	28.48 (美金：新台幣)		\$	227,883		
美 金		1,592	6.5249 (美金：人民幣)			45,473		
						<u>\$ 273,356</u>		

109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1,020		29.63 (美金：新台幣)		\$	1,511,720	
美	金		4,630		107.7063 (美金：日圓)			137,200	
美	金		417		7.085 (美金：人民幣)			12,344	
								<u>\$ 1,661,264</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									
人 民 幣			6,900		4.352 (人民幣：新台幣)		\$	30,02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564		29.63 (美金：新台幣)		\$	194,508	
美	金		5,737		107.7063 (美金：日圓)			169,973	
美	金		1,592		7.085 (美金：人民幣)			47,178	
								<u>\$ 411,65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27.977（美金：新台幣）	（\$ 25,747）	29.895（美金：新台幣）	（\$ 26,802）	
美金	6.4602（美金：人民幣）	1,026	7.0846（美金：人民幣）	149	
日圓	0.2588（日圓：新台幣）	150	0.2780（日圓：新台幣）	（ 243 ）	
歐元	33.730（歐元：新台幣）	（ <u>7</u> ） （\$ <u>24,578</u> ）	32.900（歐元：新台幣）	（ <u>28</u> ） （\$ <u>26,924</u> ）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28.172（美金：新台幣）	（\$ 24,875）	30.001（美金：新台幣）	（\$ 13,983）	
美金	6.4602（美金：人民幣）	732	7.0408（美金：人民幣）	（ 695 ）	
日圓	0.2588（日圓：新台幣）	1,154	0.2780（日圓：新台幣）	（ 139 ）	
歐元	33.730（歐元：新台幣）	（ <u>1</u> ） （\$ <u>22,990</u> ）	32.900（歐元：新台幣）	（ <u>31</u> ） （\$ <u>14,848</u>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九。

三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IoT 事業部 — 主係銷售積體電路

AI 事業部 — 主係矽智財之授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u>I O T 事 業 部</u>	<u>A I 事 業 部</u>	<u>合 計</u>
部門收入	\$ 2,660,465	\$ 200,246	\$ 2,860,711
營業成本	(1,535,047)	(32,447)	(1,567,494)
部門淨利	<u>\$ 1,125,418</u>	<u>\$ 167,799</u>	1,293,217
營業費用			(301,119)
營業淨利			992,098
營業外收支			7,568
稅前淨利			<u>\$ 999,666</u>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請參閱附註二三之說明。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項 目	是 否 為 關 係 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1)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1)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愛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其他應收款	否 (註 2)	\$ 417,900	\$ 417,900	\$ 297,387	0.37%	業務往來 (註1)	\$ 84,075	-	\$ -	-	\$ -	\$ 711,058	\$ 1,422,115	

註 1： 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屬業務往來者，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此資金貸與限額係以 110 年 6 月 30 日之淨值計算。

註 2： 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 ZENTEL JAPAN CORP.，並將逾正常授信期限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本公司預計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次收回全部款項。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 1,066,587	\$ 100,000	\$ -	\$ -	\$ -	-	\$ 1,777,644	Y	N	N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2)	1,066,587	27,860	27,860	-	-	0.78	1,777,644	Y	N	N	
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4)	142,364	55,720	-	-	-	-	237,273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及 30%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價 值	值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9,011,535	\$ 100,188	-	\$ 100,188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32,158	80,202	-	80,202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9,560	42,180	0.018%	42,180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358	24.64%	27,358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4	19.05%	504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35,596	170,498	-	170,498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556,973	260,373	-	260,373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23,750	250,375	-	250,375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註 1）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 港）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銷 貨	(\$ 580,343)	(20.28%)	月結 30 天	\$ -	—	\$ 224,239	24.53%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 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 貨	(148,314)	(5.18%)	月結 30 天	-	—	18,919	2.07%	註 2

註 1： 本公司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及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 2：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 224,239	6.17	\$	-	\$ 224,239	\$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委託研究費	\$ 32,372	註 5	1.13%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其他應付費用	15,762	註 5	0.30%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48,314	註 5	5.18%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8,919	註 5	0.36%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80,343	註 5	20.29%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24,239	註 5	4.27%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86,641	註 5	9.27%
1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44,733	註 5	1.56%
1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592	註 5	0.13%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與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 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 1 及 3)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本 期 (損) 益 (註 2)	投 資 (損) 益 (註 2 及 3)	
愛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0,125	(\$ 3,538 (USD (125,595)))	(\$ 3,538 (USD (125,595)))	子 公 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10 樓之 1	積體電路之開 發、研究及 銷售	705,798	705,798	40,000,000	100%	474,546	5,393	5,393	子 公 司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 區工業東二路 17 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 及生產	75,060	75,060	3,600,000	30%	79,351	16,153	4,846	關聯企業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香港)有限 公司	Rm.19C,Lockhart Ctr.,301-307 Lockhart Rd.,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275 (USD 10,000)	-	10,000	100%	5,125	4,892 (USD 173,654)	4,892	子公司(註5)

註 1：係按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除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母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並於 110 年 6 月實際投入資本。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3 及 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註 4 及 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與銷售	\$ 30,344 (USD 1,000,000)	註 2	\$ 30,344 (USD 1,000,000)	\$ -	\$ -	\$ 30,344 (USD 1,000,000)	\$ 67,978 (RMB 15,612,697)	100%	\$ 67,978	\$ 92,78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0,344 (USD 1,000,000)	\$ 30,344 (USD 1,000,000)	\$ 2,133,173 (註 6)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註 3：係依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依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匯率換算。

註 5：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6：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10 年 6 月 30 日淨值 60%計算。

註 7：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持	份 例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3,228,334	17.79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975,852 仟元，佔總資產 31%，金額係屬重大，依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五)、附註五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該等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

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17,164	7	\$ 369,227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003	1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2,720	-	2,69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十）	-	-	136,741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十）	452,060	14	447,17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七）	176,638	6	1,00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七）	53,310	2	17,523	1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975,852	31	1,581,506	4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0,886	-	88,25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18,633	61	2,644,123	6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5,179	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739,136	24	1,095,872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9,816	-	32,769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三）	9,542	-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28,858	1	32,45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4,075	2	40,65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250	-	3,31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203,433	7	4,74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03,221	3	128,385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15,510	39	1,338,189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134,143	100	\$ 3,982,31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200,000	7	\$ 300,000	8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43,722	8	474,093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66,474	5	435,226	1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33,797	4	97,200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6,566	1	18,53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5,434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十）	3,101	-	16,86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69,094	25	1,341,913	34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4,126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602	-	1,928	-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七）	194,764	6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2,492	6	1,928	-
2XXX	負債總計	971,586	31	1,343,841	34
	權益（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738,535	23	752,805	19
3200	資本公積	838,388	27	851,282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992	9	271,44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25	-	5,59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359	10	781,918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02,576	19	1,058,957	2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76)	-	(3,225)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20)	-	(10,10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5,696)	-	(13,327)	-
3500	庫藏股票	(11,246)	-	(11,246)	-
3XXX	權益總計	2,162,557	69	2,638,471	6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134,143	100	\$ 3,982,31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 3,294,736	100	\$ 2,529,38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u>3,000,251</u>	<u>91</u>	<u>2,107,239</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u>294,485</u>	<u>9</u>	<u>422,147</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64,528	2	51,269	2
6200	管理費用	63,450	2	66,71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1,626	9	330,635	13
64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u>-</u>	<u>(59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19,604</u>	<u>13</u>	<u>448,023</u>	<u>18</u>
6900	營業淨（損）利	<u>(125,119)</u>	<u>(4)</u>	<u>(25,876)</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27,337	1	80,513	3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2,171	-	6,456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24,002	1	31,816	1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u>(8,708)</u>	<u>-</u>	<u>37,773</u>	<u>2</u>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四）	57	-	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損失（附註十七）	(\$ 342,309)	(11)	\$ -	-
7510	利息費用	(3,523)	-	(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00,973)	(9)	156,478	6
7900	稅前淨（損）利	(426,092)	(13)	130,602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 四及二二）	31,027	1	(15,131)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395,065)	(12)	115,471	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 九）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77)	-	966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626	-	1,403	-
		(1,351)	-	2,36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351)	-	2,36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6,416)	(12)	\$ 117,840	5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 三）				
9750	基 本	(\$ 5.33)		\$ 1.55	
9850	稀 釋	(\$ 5.33)		\$ 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資 本 公 積 （附註四、十九 及 二 四）	保 留 盈 餘（附 註 四 及 十 九）				其 他 權 益 項 目（附 註 四、十 九 及 二 四）			庫 藏 股 票 （附註四及十九）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70,929	\$ 709,293	\$ 826,272	\$ 246,314	\$ 2,218	\$ 837,361	\$ 1,085,893	(\$ 5,594)	(\$ 18,522)	(\$ 24,116)	\$ -	\$ 2,597,342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5,131	-	(25,131)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76	(3,376)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6,805)	(106,805)	-	-	-	-	(106,805)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3,560	35,602	-	-	-	(35,602)	(35,602)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	-	9,921	-	-	-	-	-	-	-	-	9,921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895	-	-	-	-	-	-	-	-	3,895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115,471	115,471	-	-	-	-	115,471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369	-	2,369	-	2,36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5,471	115,471	2,369	-	2,369	-	117,84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685	6,850	2,251	-	-	-	-	-	-	-	-	9,10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	1,060	8,943	-	-	-	-	-	8,420	8,420	-	18,423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11,246)	(11,246)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5,280	752,805	851,282	271,445	5,594	781,918	1,058,957	(3,225)	(10,102)	(13,327)	(11,246)	2,638,47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1,547	-	(11,547)	-	-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69)	2,36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7,539)	(37,539)	-	-	-	-	(37,53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	-	1,506	-	-	-	-	-	-	-	-	1,506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666	-	-	-	-	-	-	-	-	1,666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395,065)	(395,065)	-	-	-	-	(395,065)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351)	-	(1,351)	-	(1,35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5,065)	(395,065)	(1,351)	-	(1,351)	-	(396,41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9	790	903	-	-	-	-	-	-	-	-	1,693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	(60)	(421)	-	-	-	-	-	120	120	-	(36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8,862	8,862	-	8,862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55,325)	(55,325)
L3	庫藏股註銷	(1,500)	(15,000)	(16,548)	-	-	(23,777)	(23,777)	-	-	-	55,325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853	\$ 738,535	\$ 838,388	\$ 282,992	\$ 3,225	\$ 316,359	\$ 602,576	(\$ 4,576)	(\$ 1,120)	(\$ 5,696)	(\$ 11,246)	\$ 2,162,5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426,092)	\$ 130,60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815	25,145
A20200	攤銷費用	15,482	2,7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	(5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評價利益	(3)	-
A20900	利息費用	3,523	94
A21200	利息收入	(2,171)	(6,45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167	22,31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27,337)	(80,51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09	106,539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	(9,728)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21	(7,057)
A29900	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3,855)	(149,4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951)	(11,693)
A31200	存 貨	603,445	(1,201,044)
A31230	預付款項	101,727	(82,3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04	(763)
A31990	存出保證金	(200,000)	-
A32150	應付帳款	(490,920)	770,1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3,043)	9,1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761)	15,0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38,459)	(458,2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71	6,5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18)	(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553)	(85,2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159)	(536,9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179)	\$ -
B006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	(2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8)	(7,93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07	1,94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824)	(34,668)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49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股利	122,108	5,0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699	(35,1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000)	3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1,28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7,539)	(106,80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93	9,10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5,325)	(11,246)
C05400	增資子公司股權(附註十一)	(7,685)	(22,659)
C055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79,53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397	168,391
EEEE	現金淨減少	(152,063)	(403,70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69,227	772,933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17,164	\$ 369,2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國智

經理人：顧峻 陳文良

會計主管：彭若筠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9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12,586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1,371)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11,215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租賃 負債餘額	\$ 10,909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0,909	\$ 10,909
租賃負債－流動	\$ -	\$ 10,351	\$ 10,35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58	558
負債影響	\$ -	\$ 10,909	\$ 10,909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

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三)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0	\$ 30
銀行活期存款	<u>217,134</u>	<u>369,197</u>
	<u>\$ 217,164</u>	<u>\$ 369,22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8%	0.01%~0.4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30,00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常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	\$ 30,02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二)

15,150
\$ 45,179

(一)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 6,9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24.64%，本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二)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投資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1,500 仟股，取得力積電已發行之股份 0.048%，計新台幣 15,150 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2,720	\$ 2,6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136,741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52,060	\$ 447,172
減：備抵損失	-	-
	\$ 452,060	\$ 447,172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76,638	\$ 1,006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47,010	\$ 11,222
應收管理費	6,300	6,300
其 他	-	1
	\$ 53,310	\$ 17,523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0天	逾期超過36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66,242	\$ 33,635	\$ 24,265	\$ 4,556	\$ -	\$ -	\$ -	\$ 628,6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66,242</u>	<u>\$ 33,635</u>	<u>\$ 24,265</u>	<u>\$ 4,556</u>	<u>\$ -</u>	<u>\$ -</u>	<u>\$ -</u>	<u>\$ 628,69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0天	逾期超過36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78,813	\$ 113,300	\$ 22,227	\$ -	\$ 33,838	\$ -	\$ -	\$ 448,1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78,813</u>	<u>\$ 113,300</u>	<u>\$ 22,227</u>	<u>\$ -</u>	<u>\$ 33,838</u>	<u>\$ -</u>	<u>\$ -</u>	<u>\$ 448,17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108 年度：無）：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597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u>597</u>)
年底餘額	<u>\$ -</u>

因歷史經驗顯示回收可能性極高，是以未予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29,048	\$ 362,078
在 製 品	309,790	458,163
原 料	337,014	761,265
	<u>\$ 975,852</u>	<u>\$ 1,581,50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000,251 仟元及 2,107,239 仟元。

108 及 107 年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209 仟元及 106,539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656,611	\$ 1,014,032
投資關聯企業	82,525	81,840
	<u>\$ 739,136</u>	<u>\$ 1,095,872</u>

(一)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 46,133	\$ 47,430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 HOLDING」)	13,707	7,17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 下稱「力積電子」)	580,050	946,829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 (以下稱「杭州愛 普」)	16,721	12,602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以下稱「日本愛普」)	-	-
	<u>\$ 656,611</u>	<u>\$ 1,014,032</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AP-USA	100%	100%
AP-HOLDING	100%	100%
力積電子	100%	100%
杭州愛普	100%	100%
日本愛普	-	-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及附表五及六。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鐸。AP-HOLDING 已於 104 年 4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000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 股權，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股權交割日。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 之股權，收購價金共計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 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4.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杭州子公司，並於 107 年 6 月、12 月及 108 年 3 月分別匯入資本美金 500 仟元、250 仟元及 250 仟元。杭州愛普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截止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截至 109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 82,525	\$ 81,840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605	\$ 12,577
綜合損益總額	\$ 8,605	\$ 12,577

本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727	\$ 2,701	\$ 2,316	\$ 2,074	\$ 71,818
增 添	-	5,231	762	1,943	7,936
處 分	(1,000)	(443)	(568)	-	(2,01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3,727	7,489	2,510	4,017	77,743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20,015	883	642	300	21,840
折舊費用	21,268	1,714	878	1,285	25,145
處 分	(1,000)	(443)	(568)	-	(2,01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283	2,154	952	1,585	44,974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3,444	\$ 5,335	\$ 1,558	\$ 2,432	\$ 32,769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63,727	\$ 7,489	\$ 2,510	\$ 4,017	\$ 77,743
增 添	<u>2,891</u>	<u>320</u>	<u>-</u>	<u>477</u>	<u>3,688</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66,618</u>	<u>7,809</u>	<u>2,510</u>	<u>4,494</u>	<u>81,431</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40,283	2,154	952	1,585	44,974
折舊費用	<u>21,524</u>	<u>2,882</u>	<u>861</u>	<u>1,374</u>	<u>26,641</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61,807</u>	<u>5,036</u>	<u>1,813</u>	<u>2,959</u>	<u>71,615</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4,811</u>	<u>\$ 2,773</u>	<u>\$ 697</u>	<u>\$ 1,535</u>	<u>\$ 9,81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至7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9,542</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8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1,174</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434</u>
非流動	<u>\$ 4,12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8%~1.9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05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33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若干車位及公務車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2,028
1~2年	<u>558</u>
	<u>\$ 12,586</u>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6
單獨取得	<u>34,66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5,194</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29
攤銷費用	<u>2,713</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742</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452</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194
單獨取得	10,824
內部移轉	<u>1,064</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7,082</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42
攤銷費用	<u>15,48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8,224</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85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9,251	\$ 75,087
光罩及探針卡	-	10,727
其他	1,635	2,439
	<u>\$ 10,886</u>	<u>\$ 88,253</u>
<u>非流動</u>		
光罩及探針卡	<u>\$ 103,221</u>	<u>\$ 128,385</u>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200,000</u>	<u>\$ 300,000</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 及 1.10%～1.18%。

十七、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	\$ 100,000	\$ -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7,918	47,760
應付休假給付	7,304	7,287
應付員工酬勞	4,749	17,532
應付勞務費用	2,286	10,686
應付勞健保	1,926	-
應付退休金	1,738	2,068
應付董事酬勞	1,000	1,0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69	369
其他	6,507	10,498
	<u>\$ 133,797</u>	<u>\$ 97,2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915	\$ 1,763
合約負債	184	194
存入保證金	-	14,903
其他	2	2
	<u>\$ 3,101</u>	<u>\$ 16,862</u>
非流動		
長期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	<u>\$ 194,764</u>	<u>\$ -</u>

本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108年第一季間提列客訴損失342,309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200,000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截至108年底，尚有294,764仟元之負債待清償。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3,853</u>	<u>75,280</u>
已發行股本	<u>\$ 738,535</u>	<u>\$ 752,8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8及107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79仟股及685仟股。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經董事會於金管會核准額度內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發新股 106 仟股，並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3,560 仟股，該案已於 107 年 7 月 19 日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9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606,789	\$ 622,43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168,518	166,145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股	43,124	32,36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67	46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864	-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421	4,915
	<u>220,394</u>	<u>203,894</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6,734	9,3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471	15,649
	<u>11,205</u>	<u>24,954</u>
	<u>\$ 838,388</u>	<u>\$ 851,28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員工認股權失效及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1,547</u>	<u>\$ 25,131</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u>(\$ 2,369)</u>	<u>\$ 3,376</u>
現金股利	<u>\$ 37,539</u>	<u>\$106,805</u>
股票股利	<u>\$ -</u>	<u>\$ 35,60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 1.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5

107 年度每股股利因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買回庫藏股，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51023481 元。

106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1.49137055 元，股票股利調整為 0.49712351 元。

有關 108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5,594	\$ 2,218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2,369)	3,376
年底餘額	<u>\$ 3,225</u>	<u>\$ 5,59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225)	(\$ 5,594)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算差額	(1,977)	96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26	1,403
年底餘額	<u>(\$ 4,576)</u>	<u>(\$ 3,22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102)	(\$ 18,522)
本年度發行	-	(10,00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8,862	18,42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20	-
年底餘額	<u>(\$ 1,120)</u>	<u>(\$ 10,102)</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員工（仟股）	買 回 以 註 銷 （ 仟 股 ）	合 計（ 仟 股 ）
108年1月1日股數	258	-	258
本年度增加	-	1,500	1,500
本年度減少	-	(1,500)	(1,500)
108年12月31日股數	<u>258</u>	<u>-</u>	<u>258</u>
107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u>258</u>	-	-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258</u>	<u>-</u>	<u>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7 月 12 日，買回之股數 1,500 仟股，買回價格 55,325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500 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前述公司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十、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16,251	\$ 2,367,112
勞務收入	153,842	122,468
其他收入	<u>24,643</u>	<u>39,806</u>
	<u>\$ 3,294,736</u>	<u>\$ 2,529,38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二）說明。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u>\$ 628,698</u>	<u>\$ 584,919</u>	<u>\$ 435,227</u>
合約負債（附註十七）			
商品銷貨	<u>\$ 184</u>	<u>\$ 194</u>	<u>\$ -</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194	\$ -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對子公司之管理服務收入		
(附註二七)	\$ 24,000	\$ 31,800
其 他	2	16
	\$ 24,002	\$ 31,816

(二)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641	\$ 25,145
使用權資產	11,174	-
其他無形資產	15,482	2,713
	\$ 53,297	\$ 27,858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27,031	\$ 9,748
營業費用	10,784	15,397
	\$ 37,815	\$ 25,145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3,011	\$ 137
營業費用	12,471	2,576
	\$ 15,482	\$ 2,713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7,888	\$ 8,001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0,167	22,318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93,702	\$ 197,785
勞健保費用	12,717	13,122
其他用人費用	10,588	8,770
	<u>217,007</u>	<u>219,67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35,062</u>	<u>\$ 249,996</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6,638	\$ 89,072
營業費用	138,424	160,924
	<u>\$ 235,062</u>	<u>\$ 249,996</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7.0621%
董事酬勞	0.7062%

金 額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10,000
董事酬勞	1,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1,582	\$ 250,34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0,290)	(212,571)
淨損失(利益)	(\$ 8,708)	\$ 37,773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29,2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717)	1
	(717)	(37,29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1,744	19,235
稅率變動	-	2,924
	31,744	22,1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31,027	(\$ 15,131)

會計(損失)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利	(\$ 426,092)	\$ 130,60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85,218	(\$ 26,1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8,953)	-
免稅所得	11	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040)
稅率變動	-	2,924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717)	1
可減除之暫時性暫異	5,468	16,1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31,027	(\$ 15,131)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17	\$ 1,523	\$ 2,040
應付休假給付	1,457	3	1,460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38,683	442	39,125
虧損扣抵	-	31,450	31,450
	<u>\$ 40,657</u>	<u>\$ 33,418</u>	<u>\$ 74,075</u>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 1,946	\$ 1,946
兌換利益	1,928	(272)	1,656
	<u>\$ 1,928</u>	<u>\$ 1,674</u>	<u>\$ 3,602</u>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007	(\$ 490)	\$ 517
應付休假給付	1,035	422	1,457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4,769	23,914	38,683
	<u>\$ 16,811</u>	<u>\$ 23,846</u>	<u>\$ 40,65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241	\$ 1,687	\$ 1,928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5.33)	\$ 1.55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5.33)	\$ 1.53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395,065)	\$ 115,47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106	74,5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82
員工酬勞	-	28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5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106</u>	<u>75,5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8年度為虧損，由於流通在外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每股虧損時具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給 予 日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5.08.01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5.04.11 (註1)	103.07.07
給予單位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30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 (元)	83.7	43.85	44.8	81.70	10	36.76
(註2)						
每單位認股 給予對象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符合特 定條件之員 工
既得條件(註 3)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40% 3年 30% 4年 30%	2年 100%	3個月 40% 2年 30% 3年 30%
存續期間 (年)	10	10	10	10	5	6

註1：於105年5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並經金管會於105年7月5日核准申報生效。

註2：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超過規定比率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3：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 位 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位 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08,000	\$ 54.25	1,401,000	\$ 41.35
本年度給與	758,000	83.27	692,000	44.80
本年度失效	(454,000)	64.26	-	-
本年度執行	(79,000)	21.44	(685,000)	13.29
年底流通在外	<u>1,633,000</u>	65.97	<u>1,408,000</u>	54.25
年底可執行	<u>216,400</u>	57.18	<u>131,000</u>	15.65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u>27.38</u>		\$ <u>15.23</u>	

於108及107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56.80元及78.85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 期限(年)
103.11.30	\$ 15.46	0.92	103.11.30	\$ 15.65	1.92
106.01.25	73.18	7.13	106.01.25	74.07	8.13
107.11.09	44.26	8.85	107.11.09	44.80	9.85
108.04.26	43.32	9.32			
108.12.20	83.70	9.97			

本公司於108年4月、12月及107年11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8年12月	108年4月	107年11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22.31~32.72元	11.32~16.94元	12.38~17.95元
執行價格	83.70元	43.85元	44.80元
預期波動率	42.28%	42.23%	43.61%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60%~0.63%	0.65%~0.70%	0.88%~0.9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8及107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666仟元及3,895仟元。
108及107年度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506仟元及9,921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	104.6.23	105.5.27	106.6.19
發行股數(仟股)	1,200	500	5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4.08.10	105.07.05	106.07.18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並予以註銷。

108 及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股數	200	309
本年度給予	-	106
本年度既得	(141)	(215)
本年度註銷	(6)	-
年底餘額	<u>53</u>	<u>200</u>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董事會決議日期	給予日／基準日	給 予 日 每 股 公 允		數 量 (仟 股)	既得期間
		價 值	履 約 價 格		
106.12.21	107.1.22	88.50	-	15	2年
107.03.16	107.3.28	103.00	-	23	2年
107.04.30	107.5.15	87.50	-	15	2年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501 仟元及 18,423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107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 -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	-	45,179	45,179
	<u>\$ 30,003</u>	<u>\$ -</u>	<u>\$ 45,179</u>	<u>\$ 75,182</u>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107年度：無）

108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45,179
年底餘額	<u>\$ 45,179</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權益工具投資

為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權益工具投資	45,17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058,315	967,88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55,323	1,325,05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九成以上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i)	\$ 20,567 (\$ 9,447)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720	\$ 2,695
— 金融負債	209,560	3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17,134	369,197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086 仟元及 1,84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7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少數非為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大客戶，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超過其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A 客戶	<u>\$ 71,305</u>

	107年12月31日
B 客 戶	\$ 169,586
C 客 戶	137,159
D 客 戶	62,866
	<u>\$ 369,611</u>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458,427	\$ 102,132	\$ 194,764	\$ -
租賃負債	1.68~1.98	1,804	3,737	4,152	-
固定利率工具	1.05	200,380	-	-	-
		<u>\$ 660,611</u>	<u>\$ 105,869</u>	<u>\$ 198,916</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025,051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5	<u>300,661</u>	<u>-</u>	<u>-</u>	<u>-</u>
		<u>\$ 1,325,712</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於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 已動用金額	\$ 200,000	\$ 300,000
— 未動用金額	<u>700,000</u>	<u>450,000</u>
	<u>\$ 900,000</u>	<u>\$ 750,000</u>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AP-USA	子 公 司
力積電子	子 公 司
杭州愛普	子 公 司
日商 ZENTEL	孫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力積電子	\$ 585,698	\$ -
孫 公 司	240,357	-
子 公 司	60,870	980
關聯企業	<u>10,325</u>	<u>42,641</u>
	<u>\$ 897,250</u>	<u>\$ 43,62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u>\$ 211,442</u>	<u>\$ 741,858</u>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日商 ZENTEL	\$ 106,652	\$ -
子 公 司	69,946	977
關聯企業	<u>40</u>	<u>29</u>
	<u>\$ 176,638</u>	<u>\$ 1,0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力積電子	<u>\$ 6,300</u>	<u>\$ 6,300</u>

(六)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力積電子	<u>\$ 166,474</u>	<u>\$ 435,226</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AP-USA	<u>\$ 16,566</u>	<u>\$ 18,532</u>

(八) 委託研究設計費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AP-USA	\$ 72,431	\$ 67,156
日商 ZENTEL	<u>44,698</u>	<u>81,937</u>
	<u>\$ 117,129</u>	<u>\$ 149,09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本公司與 AP-USA 及日商 ZENTEL 之委託研究設計費係依合約內容按季支付。

(九)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力積電子		
保證金額	\$ 100,000	\$ 150,000
實際動支金額	\$ -	\$ 60,000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力積電子提供部分管理服務，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並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分別為24,000仟元及31,800仟元。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564	\$ 34,369
退職後福利	575	504
股份基礎給付	586	43
	<u>\$ 25,725</u>	<u>\$ 34,91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720</u>	<u>\$ 2,695</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7,626	29.98（美金：新台幣） <u>\$ 828,22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金	\$	1,539	29.98 (美金：新台幣)		\$	46,133		
人 民 幣		3,884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u>16,721</u>		
								\$ <u>62,854</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906	29.98 (美金：新台幣)		\$	<u>416,89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997	30.715 (美金：新台幣)		\$	<u>706,356</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金		1,544	30.715 (美金：新台幣)		\$	47,431		
人 民 幣		2,818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u>12,602</u>		
								\$ <u>60,03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149	30.715 (美金：新台幣)		\$	895,300		
日 圓		122,000	0.2754 (日圓：新台幣)			<u>33,599</u>		
								\$ <u>928,89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兌換利益 (損失)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0.912 (美金：新台幣)	(\$ 8,708)	30.149 (美金：新台幣)		\$ 40,437
日 圓	0.2837 (日圓：新台幣)	-	0.2730 (日圓：新台幣)		(2,678)
		(\$ 8,708)			\$ 37,759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 648,767	\$ 150,000	\$ 100,000	\$ -	\$ -	4.62	\$1,081,279	Y	N	N	
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4)	128,097	59,960	59,960	-	-	14.04	213,495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及 30%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	公 允 價 值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712,183	\$ 30,003	-	\$ 30,003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150	0.048%	15,150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029	24.64%	30,029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註 1）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 585,698)	(19%)	月結 75 天	\$ -	—	\$ 28,848	5%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11,442	13%	月結 75 天	-	—	(166,474)	(41%)	註 2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銷 貨	(240,357)	(8%)	月結 120 天	-	—	106,652	17%	註 2

註 1： 本公司與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 ZENTEL JAPAN CORP.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66,474	0.71	\$ 103,153	註 2	\$ 102,882	\$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	106,652	4.51	-	-	-	-

註 1：考量集團資金運用，擬於 109 年第一季支付。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2)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及 3)	備 註 (註 5)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註 1 及 3)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6,133	(\$ 167) (USD 5,422)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31,982 (USD 1,000,000)	31,982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13,707	6,899	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積體電路之開 發、研究及銷 售	705,798	985,331	40,000,000	100%	580,049	(13,318)	子公司 (註 4)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 區工業東二路 17 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 及生產	75,060	75,060	3,600,000	30%	82,525	28,685	關聯企業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 5-5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500	100%	-	-	子公司 (註 6)
力積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東京都港區新橋六丁目 21 番 3 號	積體電路之開發 及設計	489,169 (JPY 1,774,924,000)	489,169 (JPY 1,774,924,000)	9,000	100%	58,636	13,948	子公司 (註 5)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 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香 港) 有限公司	Rm.19C,Lockhart Ctr.,301- 307 Lockhart Rd.,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100%	-	-	子公司 (註 7)

註 1：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係包含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投資溢價之攤提。

註 5：原始投資金額尚未扣除歷次減資彌補虧損金額，經歷次增減資，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ZENTEL JAPAN CORP.之實收資本額為 JPY 90,000 仟元。

註 6：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子公司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7：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4 及 6)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5 及 6)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 諮詢與服務	\$ 27,601 (USD 850,000)	註 2	\$ 27,601 (USD 850,000)	\$ -	\$ -	\$ 27,601 (USD 850,000)	\$ 7,014	100%	\$ 7,014	\$ 9,370	\$ -
	積體電路之設計、 開發及銷售	30,344 (USD 1,000,000)	註 3	22,659 (USD 750,000)	7,685 (USD 250,000)	-	30,344 (USD 1,000,000)	(2,718)	100%	(2,718)	16,72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7,945(USD 1,850,000)	\$57,945(USD 1,850,000)	\$1,297,534 (註 7)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

註 3：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 8：愛普科技匯出投資金額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3 及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3 及 4)	期末投資價值 (註 3 及 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	\$ - (註 7)	註 2	\$ 19,350 (USD 600,000)	\$ -	\$ 844 (USD 25,931)	\$ 18,506 (USD 574,069)	(\$ 8,029)	100%	(\$ 8,029)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8,506 (USD 574,069)	\$ 18,506 (USD 574,069)	\$ 256,195 (註 6)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600 仟元。

註 3：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依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5：係依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6：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註 7：力積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624,862 仟元，佔總資產 16%，金額係屬重大，依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五)及附註五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該等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

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政俊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25,802	6	\$	217,164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80,197	5		30,00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2,744	-		2,72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十）		556,225	15		452,060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八）		200,474	5		176,638	6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836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401,081	10		53,310	2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624,862	16		975,852	3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009	-		10,88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07,230</u>	<u>57</u>		<u>1,918,633</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68,016	2		45,17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103,817	29		739,136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5,723	-		9,81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40,955	1		9,542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3,973	-		28,85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8,811	2		74,075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869	-		2,25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208,194	6		203,433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22,764	3		103,221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44,122</u>	<u>43</u>		<u>1,215,510</u>	<u>3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851,352</u>	<u>100</u>		<u>\$ 3,134,14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85,140	2	\$	200,000	7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28,188	6		243,722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		166,474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305,268	8		133,797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5,843	1		16,56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602	2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5,696	-		5,4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十）		1,726	-		3,10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23,463</u>	<u>19</u>		<u>769,094</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4,686	-		4,12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33	-		3,602	-
2612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七）		-	-		194,764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4,919</u>	<u>-</u>		<u>202,492</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748,382</u>	<u>19</u>		<u>971,586</u>	<u>31</u>
	權益（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42,316	19		738,535	23
3140	預收股本		532	-		-	-
3100	股本總計		<u>742,848</u>	<u>19</u>		<u>738,535</u>	<u>23</u>
3200	資本公積		<u>1,020,722</u>	<u>27</u>		<u>838,388</u>	<u>27</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992	8		282,992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76	-		3,22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3,036	27		316,359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40,604</u>	<u>35</u>		<u>602,576</u>	<u>19</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42	-	(	4,576)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	1,12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0,042</u>	<u>-</u>	(	5,696)	-
3500	庫藏股票	(	11,246)	-	(	11,246)	-
3XXX	權益總計		<u>3,102,970</u>	<u>81</u>		<u>2,162,557</u>	<u>69</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851,352</u>	<u>100</u>		<u>\$ 3,134,14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3,535,263	100	\$ 3,294,73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及二八）	<u>2,549,684</u>	<u>72</u>	<u>3,000,251</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985,579</u>	<u>28</u>	<u>294,485</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二四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69,721	2	64,528	2
6200	管理費用	85,305	3	63,45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269	8	291,626	9
6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086</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51,381</u>	<u>13</u>	<u>419,604</u>	<u>13</u>
6900	營業淨（損）利	<u>534,198</u>	<u>15</u>	<u>(125,119)</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326,833	9	27,337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2,038	-	2,17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25,212	1	24,002	1
7225	處分投資淨損失（附註七及二五）	<u>(5,078)</u>	<u>-</u>	<u>-</u>	<u>-</u>
72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三十）	<u>(44,017)</u>	<u>(1)</u>	<u>(8,70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淨額（附註四）	\$ 38,050	1	\$ 57	-
7020	其他損失（附註十七）	-	-	(342,309)	(11)
7510	利息費用	(1,727)	-	(3,523)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2)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1,169	10	(300,973)	(9)
7900	稅前淨利（損）	875,367	25	(426,092)	(1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二）	(63,657)	(2)	31,027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811,710	23	(395,065)	(1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九）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32)	-	(1,977)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857	-	626	-
		11,025	-	(1,35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25	-	(1,35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22,735	23	(\$ 396,416)	(12)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11.00		(\$ 5.33)	
9850	稀 釋	\$ 10.84		(\$ 5.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四 、 十 九 及 二 四)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 十 九 及 二 四)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四 、 十 九 及 二 四)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股 本 合 計	及 二 四)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十 九)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四 及 十 九)	權 益 總 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5,280	\$ 752,805	\$ -	\$ 752,805	\$ 851,282	\$ 271,445	\$ 5,594	\$ 781,918	\$ 1,058,957	(\$ 3,225)	(\$ 10,102)	(\$ 13,327)	(\$ 11,246)	\$ 2,638,47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1,547	-	(11,547)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369)	2,36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37,539)	(37,539)	-	-	-	-	(37,539)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3,172	-	-	-	-	-	-	-	-	3,172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	(395,065)	(395,065)	-	-	-	-	(395,065)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351)	-	(1,351)	-	(1,35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95,065)	(395,065)	(1,351)	-	(1,351)	-	(396,416)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9	790	-	790	903	-	-	-	-	-	-	-	-	1,693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6)	(60)	-	(60)	(421)	-	-	-	-	-	120	120	-	(36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	-	8,862	8,862	-	8,862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	(55,325)	(55,325)		
L3	庫藏股註銷	(1,500)	(15,000)	-	(15,000)	(16,548)	-	-	(23,777)	(23,777)	-	-	-	55,325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3,853	738,535	-	738,535	838,388	282,992	3,225	316,359	602,576	(4,576)	(1,120)	(5,696)	(11,246)	2,162,557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351	(1,351)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73,682)	(73,682)	-	-	-	-	(73,682)		
T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0,365	-	-	-	-	-	-	-	-	10,365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	-	811,710	811,710	-	-	-	-	811,710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1,025	-	11,025	-	11,025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11,710	811,710	11,025	-	11,025	-	822,735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53,042	-	-	-	-	3,593	-	3,593	-	156,63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401	-	-	-	-	-	-	-	-	401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378	3,781	532	4,313	18,526	-	-	-	-	-	-	-	-	22,839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	-	1,120	1,120	-	1,120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4,231	\$ 742,316	\$ 532	\$ 742,848	\$ 1,020,722	\$ 282,992	\$ 4,576	\$ 1,053,036	\$ 1,340,604	\$ 10,042	\$ -	\$ 10,042	(\$ 11,246)	\$ 3,102,9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875,367	(\$ 426,09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814	37,815
A20200	攤銷費用	16,403	15,48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86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8,050)	(3)
A20900	利息費用	1,727	3,523
A21200	利息收入	(2,038)	(2,171)
A21300	股利收入	(155)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917	10,16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26,833)	(27,33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2	-
A29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	5,539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	(46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333	2,209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迴轉（提列）	9,728	(9,72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4,645	1,921
A29900	提列客訴損失	-	342,30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34,192)	(75,179)
A31150	應收帳款	(516,817)	(53,8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74)	(20,951)
A31200	存 貨	324,657	603,445
A31230	預付款項	(7,847)	101,7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31	804
A31990	存出保證金	-	(200,000)
A32150	應付帳款	(180,946)	(490,92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4,147)	(\$ 113,0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75)	(13,7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8,554	(313,6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14	2,17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55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06)	(3,3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0)	(15,5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8,757</u>	<u>(330,33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入	6,94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	-
B006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7)	(3,6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761)	1,30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18)	(10,82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69)	-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股利	<u>107,740</u>	<u>122,10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931</u>	<u>108,8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4,860)	(1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347)	(11,2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682)	(37,53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2,839	1,69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55,325)
C05400	增資子公司股權(附註十一)	-	(7,685)
C055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u>-</u>	<u>279,53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73,050)</u>	<u>69,397</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8,638	(152,06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17,164</u>	<u>369,227</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25,802</u>	<u>\$ 217,1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良



經理人：陳文良



會計主管：洪茂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5 年 5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損益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貿易條件達成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依合約提供設計及研發勞務所產生之收入，
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 30
銀行活期存款	<u>225,772</u>	<u>217,134</u>
	<u>\$ 225,802</u>	<u>\$ 217,16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1%~0.05%</u>	<u>0.01%~0.3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80,197</u>	<u>\$ 30,00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海寧常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	\$ 27,243	\$ 30,029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二)	39,984	15,150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	<u>789</u>	<u>-</u>
	<u>\$ 68,016</u>	<u>\$ 45,179</u>

(一)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海寧長盟」）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 6,9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24.64%，本公司未具有影響攸關活動之能力，故不具相關重大影響力。

(二)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以新台幣 15,150 仟元取得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積電」)1,500 仟股之普通股，佔力積電已發行股份之 0.048%。本公司另於 109 年 6 月以新台幣 15,775 仟元出售 700 仟股，產生已實現利益 8,705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力積電已發行股份之比例為 0.026%。

(三)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以新台幣 500 仟元取得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矽晶科技」)普通股 50 仟股，持股比例為 20%，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因未參與矽晶科技現金增資，持股比例下降為 19.05%，並評估對矽晶科技喪失重大影響，對其投資改以公允價值衡量，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則認列處分利益 461 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 <u>2,744</u>	\$ <u>2,72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58,311	\$ 452,060
減：備抵損失	(<u>2,086</u>)	-
	\$ <u>556,225</u>	\$ <u>452,060</u>
<u>應收帳款－關係人(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u>200,474</u>	\$ <u>176,638</u>
<u>其他應收款(二)</u>		
應收放款		
固定利率	\$ 381,523	\$ -
應收退稅款	19,198	47,010
應收管理費	-	6,300
其 他	360	-
	\$ <u>401,081</u>	\$ <u>53,310</u>

(一)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0天	逾期超過36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81,610	\$ 39,298	\$ 35,075	\$ -	\$ 2,802	\$ -	\$ -	\$ 758,78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2,086)	-	-	(2,086)
攤銷後成本	<u>\$ 681,610</u>	<u>\$ 39,298</u>	<u>\$ 35,075</u>	<u>\$ -</u>	<u>\$ 716</u>	<u>\$ -</u>	<u>\$ -</u>	<u>\$ 756,699</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0天	逾期超過36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66,242	\$ 33,635	\$ 24,265	\$ 4,556	\$ -	\$ -	\$ -	\$ 628,6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66,242</u>	<u>\$ 33,635</u>	<u>\$ 24,265</u>	<u>\$ 4,556</u>	<u>\$ -</u>	<u>\$ -</u>	<u>\$ -</u>	<u>\$ 628,69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108 年度：無）：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2,086</u>
年底餘額	<u>\$ 2,086</u>

(二) 其他應收款－應收放款

本公司固定利率應收放款之利率暴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108年12月31日：無)：

	109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不超過1年	<u>\$ 381,523</u>

本公司應收放款之合約約定利率為0.37%，其他相關說明請詳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56,371	\$ 329,048
在製品	263,186	309,790
原料	<u>205,305</u>	<u>337,014</u>
	<u>\$ 624,862</u>	<u>\$ 975,852</u>

109及108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549,684仟元及3,000,251仟元。

109及108年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26,333仟元及2,209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023,912	\$ 656,611
投資關聯企業	<u>79,905</u>	<u>82,525</u>
	<u>\$ 1,103,817</u>	<u>\$ 739,136</u>

(一) 投資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 43,245	\$ 46,133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 HOLDING」)	-	13,707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稱「力積電子」)	955,794	580,050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稱「杭州愛普」)	\$ 24,873	\$ 16,721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以下稱「日本愛普」)	-	-
	<u>\$ 1,023,912</u>	<u>\$ 656,611</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AP-USA	100%	100%
AP-HOLDING	-	100%
力積電子	100%	100%
杭州愛普	100%	100%
日本愛普	-	-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及附表六及七。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鐸。AP-HOLDING 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

本公司而後配合營運調整，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出售 AP-HOLDING 100% 股權，並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以美金 230 仟元完成股權交割，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二五。

3. 為整合資源發揮規模經濟綜效，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力積電子普通股股份，截至收購期間屆滿日，共收購力積電子 55.24% 之股權，收購價金共計 544,291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相關規定，採行以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力積電子剩餘已發

行之股份 44.76%，收購價金為 441,040 仟元，至此本公司已收購力積電子 100%之股權。力積電子係從事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力積電子為營運規劃並提昇資金運用效益所需，經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 279,5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1.14%，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 仟元。

4. 杭州愛普於 106 年 12 月於杭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設計、開發及銷售。本公司於 108 年度匯入資金為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5. 日本愛普於 108 年 9 月於日本設立，其目的係為從事積體電路之銷售，本公司而後配合營運調整，於 109 年 9 月 18 日決議解散，並於 109 年 11 月 2 日完成登記。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來揚科技」)	<u>\$ 79,905</u>	<u>\$ 82,525</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u>\$ 4,948</u>	<u>\$ 8,605</u>
綜合損益總額	<u>\$ 4,948</u>	<u>\$ 8,605</u>

本公司對來揚科技之持股比例為 30%。取得來揚科技所產生之商譽 2,610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以新台幣 500 仟元取得矽晶科技普通股 500 仟股，原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 109 年 12 月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三)。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66,618	\$ 7,809	\$ 2,510	\$ 4,494	\$ 81,431
增添	1,977	-	10	1,120	3,107
處分	-	(885)	(400)	(239)	(1,52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68,595</u>	<u>6,924</u>	<u>2,120</u>	<u>5,375</u>	<u>83,014</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61,807	5,036	1,813	2,959	71,615
折舊費用	3,276	1,777	547	1,458	7,058
處分	-	(818)	(336)	(228)	(1,38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65,083</u>	<u>5,995</u>	<u>2,024</u>	<u>4,189</u>	<u>77,291</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3,512</u>	<u>\$ 929</u>	<u>\$ 96</u>	<u>\$ 1,186</u>	<u>\$ 5,723</u>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63,727	\$ 7,489	\$ 2,510	\$ 4,017	\$ 77,743
增添	2,891	320	-	477	3,68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66,618</u>	<u>7,809</u>	<u>2,510</u>	<u>4,494</u>	<u>81,431</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40,283	2,154	952	1,585	44,974
折舊費用	21,524	2,882	861	1,374	26,64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61,807</u>	<u>5,036</u>	<u>1,813</u>	<u>2,959</u>	<u>71,615</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4,811</u>	<u>\$ 2,773</u>	<u>\$ 697</u>	<u>\$ 1,535</u>	<u>\$ 9,81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至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7,338	\$ 9,542
機器設備	33,617	-
	<u>\$ 40,955</u>	<u>\$ 9,542</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8,169</u>	<u>\$ 9,8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5,597	\$ 11,174
機器設備	<u>1,159</u>	<u>-</u>
	<u>\$ 6,756</u>	<u>\$ 11,174</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5,696</u>	<u>\$ 5,434</u>
非流動	<u>\$ 24,686</u>	<u>\$ 4,12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8%	1.68%~1.98%
機器設備	1.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538</u>	<u>\$ 3,05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0,100)</u>	<u>(\$ 14,33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若干車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7,082
單獨取得	<u>1,518</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48,600</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18,224
攤銷費用	<u>16,403</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34,627</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3,973</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194
單獨取得	10,824
內部移轉	<u>1,064</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7,082</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42
攤銷費用	<u>15,48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8,224</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85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	\$ 9,251
其 他	<u>1,009</u>	<u>1,635</u>
	<u>\$ 1,009</u>	<u>\$ 10,886</u>
<u>非 流 動</u>		
光罩及探針卡	<u>\$ 122,764</u>	<u>\$ 103,221</u>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85,140</u>	<u>\$ 200,000</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2% 及 1.05%。

十七、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	\$ 195,435	\$ 100,000
應付員工酬勞	36,649	4,749
應付薪資及獎金	30,636	369
應付光罩及探針卡	20,737	7,918
應付董事酬勞	9,000	1,000
應付休假給付	3,688	7,304
應付退休金	1,508	1,738
應付勞健保	1,473	1,926
應付勞務費用	1,268	2,286
其 他	4,874	6,507
	<u>\$ 305,268</u>	<u>\$ 133,797</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1,724	\$ 2,915
合約負債	-	184
存入保證金	-	-
其 他	2	2
	<u>\$ 1,726</u>	<u>\$ 3,101</u>
<u>非 流 動</u>		
長期應付款		
應付客訴賠償款	<u>\$ -</u>	<u>\$ 194,764</u>

本公司因特定批次客製產品規格問題造成客訴，經與受損客戶協商後於 108 年第一季間提列客訴損失 342,309 仟元，並分三年以後續往來貨款折抵賠償，並提存 200,000 仟元之保證金予相關客戶，做為負債清償前之擔保。本公司於 108 年底與受損客戶確認相關損失，將相關負債準備轉列其他應付款。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195,435 仟元之負債待清償。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4,231</u>	<u>73,853</u>
已發行股本	<u>\$ 742,316</u>	<u>\$ 738,535</u>
預收股本	<u>\$ 532</u>	<u>\$ -</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378 仟股及 79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2,000 單位之認股權尚未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所收取之執行價款 532 仟元帳列預收股本。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 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625,315	\$ 606,789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u>153,042</u>	<u>-</u>
	<u>778,357</u>	<u>606,789</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已執行及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180,740	170,382
已既得之限制型員工權利新 股	47,595	43,124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467	467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401</u>	<u>6,421</u>
	<u>229,203</u>	<u>220,3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 13,162	\$ 6,7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u>	<u>4,471</u>
	<u>13,162</u>	<u>11,205</u>
	<u>\$ 1,020,722</u>	<u>\$ 838,38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失效、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既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 20%。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及 108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u>	<u>\$ 11,547</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u>\$ 1,351</u>	<u>(\$ 2,369)</u>
現金股利	<u>\$ 73,682</u>	<u>\$ 37,53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0	\$ 0.5

108 年度每股股利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99742797 元。

107 年度每股股利因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買回庫藏股，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調整為 0.51023481 元。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1,171</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u>(\$ 4,576)</u>
現金股利	<u>\$370,37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5.0</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u>(\$ 4,576)</u>	<u>(\$ 3,225)</u>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1,832)	(1,9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6	626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重分類調整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 12,821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025	(1,35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3,593	-
年底餘額	<u>\$ 10,042</u>	<u>(\$ 4,576)</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120)	(\$ 10,10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120	8,86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120
年底餘額	<u>\$ -</u>	<u>(\$ 1,120)</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員工 (仟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9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58	-	258
本年度增加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58</u>	<u>-</u>	<u>258</u>
108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58	-	258
本年度增加	-	1,500	1,500
本年度減少	-	(1,500)	(1,500)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258</u>	<u>-</u>	<u>258</u>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7 月 12 日，買回之股數 1,500 仟股，買回價格 55,325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500 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之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並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十、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95,318	\$ 3,116,251
勞務收入	282,419	153,842
其他收入	57,526	24,643
	<u>\$ 3,535,263</u>	<u>\$ 3,294,73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二）說明。

(二)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九)	<u>\$ 756,699</u>	<u>\$ 628,698</u>	<u>\$ 584,919</u>
合約負債(附註十七)			
商品銷貨	<u>\$ -</u>	<u>\$ 184</u>	<u>\$ 19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184</u>	<u>\$ 194</u>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對子公司之管理服務收入 (附註二八)	\$ 24,000	\$ 24,000
股利收入	155	-
其 他	<u>1,057</u>	<u>2</u>
	<u>\$ 25,212</u>	<u>\$ 24,002</u>

(二)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58	\$ 26,641
使用權資產	6,756	11,174
其他無形資產	<u>16,403</u>	<u>15,482</u>
	<u>\$ 30,217</u>	<u>\$ 53,29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5,366	\$ 27,031
營業費用	<u>8,448</u>	<u>10,784</u>
	<u>\$ 13,814</u>	<u>\$ 37,81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3,162	\$ 3,011
營業費用	<u>13,241</u>	<u>12,471</u>
	<u>\$ 16,403</u>	<u>\$ 15,482</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u>5,721</u>	\$ <u>7,888</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11,917</u>	<u>10,167</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11,341	193,702
勞健保費用	9,320	12,717
其他用人費用	<u>8,200</u>	<u>10,588</u>
	<u>228,861</u>	<u>217,0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46,499</u>	<u>\$ 235,06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41,491	\$ 96,638
營業費用	<u>205,008</u>	<u>138,424</u>
	<u>\$ 246,499</u>	<u>\$ 235,062</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8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員工酬勞	3.7684%
董事酬勞	0.8715%

金 額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34,592
董事酬勞	8,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9,039	\$ 51,58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83,056</u>)	(<u>60,290</u>)
淨 損 失	(<u>\$ 44,017</u>)	(<u>\$ 8,708</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1,762)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717</u>)
	(<u>71,762</u>)	(<u>71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786)	31,7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3,891</u>	<u>-</u>
	<u>8,105</u>	<u>31,74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u>63,657</u>)	\$ <u>31,027</u>

會計所得（損失）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875,367</u>	(<u>\$ 426,092</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75,073)	\$ 85,218
稅上不可認列之利益	77,525	5,47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717)
未認列之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	<u>33,891</u>	(<u>58,95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u>63,657</u>)	\$ <u>31,027</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2,040	\$ 3,122	\$ 5,162
應付休假給付	1,460	(722)	738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39,125	(5,858)	33,267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	\$ 557	\$ 557
賠償損失	-	39,087	39,087
虧損扣抵	<u>31,450</u>	<u>(31,450)</u>	<u>-</u>
	<u>\$ 74,075</u>	<u>\$ 4,736</u>	<u>\$ 78,81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損失	\$ 1,946	(\$ 1,946)	\$ -
兌換利益	<u>1,656</u>	<u>(1,423)</u>	<u>233</u>
	<u>\$ 3,602</u>	<u>(\$ 3,369)</u>	<u>\$ 233</u>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17	\$ 1,523	\$ 2,040
應付休假給付	1,457	3	1,460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38,683	442	39,125
虧損扣抵	<u>-</u>	<u>31,450</u>	<u>31,450</u>
	<u>\$ 40,657</u>	<u>\$ 33,418</u>	<u>\$ 74,0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 1,946	\$ 1,946
兌換利益	<u>1,928</u>	<u>(272)</u>	<u>1,656</u>
	<u>\$ 1,928</u>	<u>\$ 1,674</u>	<u>\$ 3,602</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11.00</u>	<u>(\$ 5.33)</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10.84</u>	<u>(\$ 5.3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u>\$ 811,710</u>	<u>(\$ 395,06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764	74,1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997	-
員工酬勞	8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2</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854</u>	<u>74,10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8年度為虧損，由於流通在外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每股虧損時具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 予 日	109.09.26	108.12.20	108.04.26	107.11.09	106.01.25	103.11.30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9.08.07	108.04.26	107.08.08	107.08.08	105.11.03	103.07.07
給予單位	319,000	750,000	8,000	692,000	680,000	1,800,000
行使價格 (元)	333.50	83.70	43.85	44.80	81.70	36.76
(註1)						
每單位認股 給予對象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及子公 司符合特定 條件之員工	普通股1股 本公司符合特 定條件之員 工
既得條件(註 2)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25% 3年 25% 4年 25% 5年 25%	2年 40% 3年 30% 4年 30%	3個月 40% 2年 30% 3年 30%
存續期間 (年)	10	10	10	10	10	6

註1：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達一定條件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註2：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計算。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9年度		108年度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773,000	\$ 66.47	1,408,000	\$ 54.25
本年度給與	319,000	333.50	758,000	83.27
本年度失效	(173,800)	68.37	(314,000)	60.29
本年度執行	(378,200)	58.98	(79,000)	21.44
年底流通在外	<u>1,540,000</u>	123.40	<u>1,773,000</u>	66.47
年底可執行	<u>64,500</u>	47.21	<u>216,400</u>	57.18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136.31</u>		<u>\$ 27.38</u>	

於 109 及 108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51.63 元及 56.80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6.01.25	\$ 73.18	6.07	103.11.30	\$ 15.46	0.92
107.11.09	44.30	7.86	106.01.25	73.18	7.07
108.04.26	43.30	8.32	107.11.09	44.26	8.86
108.12.20	83.50	8.97	108.04.26	43.32	9.32
109.09.26	333.50	9.75	108.12.20	83.70	9.97

本公司於109年9月及108年4月及12月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9年9月	108年12月	108年4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108.79~161.73元	22.31~32.72元	11.32~16.94元
執行價格	333.50元	83.70元	43.85元
預期波動率	54.68%	42.28%	42.23%
預期存續期間	6~7.5年	6~7.5年	6~7.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35%~0.38%	0.60%~0.63%	0.65%~0.7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9及108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0,797仟元及1,666仟元。109及108年度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432)仟元及1,506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	106.6.19	105.5.27	104.6.23
發行股數(仟股)	500	500	1,200
發行金額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無償發行
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日期	106.07.18	105.07.05	104.08.1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仟股並予以註銷。

109 及 108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情形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股數	53	200
本年度既得	(53)	(141)
本年度註銷	-	(6)
年底餘額	-	53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20 仟元及 8,501 仟元。

二五、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 日決議處分子公司 AP HOLDING，並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完成股權移轉，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金 額
現 金	\$ 6,946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金 額
流動資產	
現 金	\$ 17,135
其 他	1,022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
其 他		21
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	6,227)
其 他	(	1,031)
處分之淨資產	\$	<u>10,931</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金	額
收取之對價	\$	6,946
處分之淨資產	(	10,931)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		
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	1,554)
處分損失	(\$	<u>5,539</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金	額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6,946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135)
	(\$	<u>10,189</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短期借款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80,197	\$ -	\$ -	\$ 180,197
權益工具投資	<u>39,984</u>	<u>-</u>	<u>28,032</u>	<u>68,016</u>
	<u>\$ 220,181</u>	<u>\$ -</u>	<u>\$ 28,032</u>	<u>\$ 248,21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3	\$ -	\$ -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u>-</u>	<u>-</u>	<u>45,179</u>	<u>45,179</u>
	<u>\$ 30,003</u>	<u>\$ -</u>	<u>\$ 45,179</u>	<u>\$ 75,182</u>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45,179
本年度新增	789
認列於損益	15,215
本年度減少	(15,775)
轉出第 3 等級	(17,376)
年底餘額	<u>\$ 28,032</u>
與年底所持有資產有關 並認列於損益之當期 未實現利益	<u>\$ 29,118</u>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u>45,179</u>
年底餘額	<u>\$ 45,179</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3. 採用市場法，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籌資活動以衡量其公允價值。 4. 採用資產法，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之財務暨營業狀況以決定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 180,197	\$ 30,003
權益工具投資	68,016	45,1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575,322	1,058,31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634,439	955,32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i)	\$ 53,819	\$ 20,567

-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84,267	\$ 2,720
－金融負債	125,522	209,56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5,772	217,134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129 仟元及 1,08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基金受益憑證及權益工具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2,411 仟元及 3,75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另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有充足之流動性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需求。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現金與約當現金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並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適時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9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83,022	\$ 166,277	\$ -	\$ -
租賃負債	1.78	4,278	12,002	25,174	-
固定利率工具	0.72	85,237	-	-	-
		<u>\$ 472,537</u>	<u>\$ 178,279</u>	<u>\$ 25,174</u>	<u>\$ -</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458,427	\$ 102,132	\$ 194,764	\$ -
租賃負債	1.70	1,804	3,737	4,152	-
固定利率工具	1.05	200,380	-	-	-
		<u>\$ 660,611</u>	<u>\$ 105,869</u>	<u>\$ 198,916</u>	<u>\$ -</u>

(2) 融 資 額 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於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 已動用金額	\$ 85,140	\$ 200,000
— 未動用金額	<u>714,860</u>	<u>700,000</u>
	<u>\$ 800,000</u>	<u>\$ 900,000</u>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來揚科技	關聯企業
AP-USA	子 公 司
力積電子	子 公 司
杭州愛普	子 公 司
香港愛普	孫 公 司
日商 ZENTEL	孫 公 司 (自 109 年 11 月 30 日起 為非關係人)

(二) 營 業 收 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日商 ZENTEL	\$ 349,866	\$ 240,357
香港愛普	228,678	-
杭州愛普	144,805	60,870
力積電子	56,071	585,698
關聯企業	(<u>5,591</u>)	<u>10,325</u>
	<u>\$ 773,829</u>	<u>\$ 897,25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處理，收款期間則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日商 ZENTEL	\$ 65,467	\$ -
力積電子	<u>15,715</u>	<u>211,442</u>
	<u>\$ 81,182</u>	<u>\$ 211,442</u>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香港愛普	\$ 151,870	\$ -
杭州愛普	48,604	41,098
力積電子	-	28,848
日商 ZENTEL	-	106,652
關聯企業	<u>-</u>	<u>40</u>
	<u>\$ 200,474</u>	<u>\$ 176,63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力積電子	<u>\$ 6,300</u>

(六) 應付帳款－關係人（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力積電子	<u>\$ 166,474</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AP-USA	\$ 15,445	\$ 16,566
關聯企業	<u>398</u>	<u>-</u>
	<u>\$ 15,843</u>	<u>\$ 16,566</u>

(八) 委託研究設計費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AP-USA	\$ 65,835	\$ 72,431
日商 ZENTEL	<u>33,420</u>	<u>44,698</u>
	<u>\$ 99,255</u>	<u>\$ 117,12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本公司與 AP-USA 及日商 ZENTEL 之委託研究設計費係依合約內容按季支付。

(九)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力積電子		
保證金額	<u>\$ 100,000</u>	<u>\$ 100,000</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 -</u>
香港愛普		
保證金額	<u>\$ 28,480</u>	<u>\$ -</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 -</u>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力積電子提供部分管理服務，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並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皆為 24,000 仟元。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366	\$ 24,564
退職後福利	561	575
股份基礎給付	<u>1,837</u>	<u>586</u>
	<u>\$ 45,764</u>	<u>\$ 25,72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744</u>	<u>\$ 2,720</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5,796	28.48 (美金：新台幣)	<u>\$ 1,304,262</u>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6,262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 27,243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1,518	28.48 (美金：新台幣)	43,245
人民幣	5,683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u>24,873</u>
			<u>\$ 95,361</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002	28.48 (美金：新台幣)	<u>\$ 227,88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7,626	29.98 (美金：新台幣)	<u>\$ 828,229</u>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1,539	29.98 (美金：新台幣)	\$ 46,133
人民幣	3,884	4.305 (人民幣：新台幣)	<u>16,721</u>
			<u>\$ 62,854</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906	29.98 (美金：新台幣)	<u>\$ 416,892</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9年度		108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損失
美金	29.549（美金：新台幣）	(\$ 43,303)	30.912（美金：新台幣）	(\$ 8,708)
日圓	0.2769（日圓：新台幣）	(639)	0.2837（日圓：新台幣）	-
歐圓	33.7100（歐圓：新台幣）	(75)	34.6100（歐圓：新台幣）	-
		(\$ 44,017)		(\$ 8,708)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註二八。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註二八。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1)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其他應收款	否 (註2)	\$ 427,200	\$ 427,200	\$ 381,523	0.37%	業務往來 (註3)	\$ 426,608	-	\$ -	-	\$ -	\$ 620,594	\$ 1,241,188	

註 1：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屬業務往來者，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此資金貸與限額係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 2：ZENTEL JAPAN CORP.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24%股權，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並自該日起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

註 3：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 ZENTEL JAPAN CORP.，並將逾正常授信期限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本公司預計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次收回全部款項。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 930,891	\$ 100,000	\$ 100,000	\$ -	\$ -	3.22	\$1,551,485	Y	N	N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2)	930,891	28,480	28,480	-	-	0.92	1,551,485	Y	N	N	
1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4)	286,738	56,960	56,960	56,960	56,960	5.96	477,897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係分別以各自之期末淨值 50%及 30%為限。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價 值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11,535	\$ 100,096	-	\$ 100,096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32,158	80,101	-	80,101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39,984	0.026%	39,984	
	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243	24.64%	27,243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789	19.05%	789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註 1）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 款之比率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 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 228,678)	(6.36%)	月結 75 天	\$ -	—	\$ 151,870	20.0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孫公司（註 2）	銷 貨	(349,866)	(9.73%)	月結 120 天	-	—	-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 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44,805)	(4.03%)	月結 60 天	-	—	48,604	6.41%	

註 1：本公司與愛普儲存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愛普儲存技術（杭州）有限公司及 ZENTEL JAPAN CORP.之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 2：ZENTEL JAPAN CORP.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24%股權，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並自該日起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業已將對其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51,870	3.01	\$ -	-	\$ 84,753	\$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註 1 及 3)	本 期 (損) 益 (註 2)		投 資 (損) 益 (註 2 及 3)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60,521 (USD 2,000,000)	\$ 60,521 (USD 2,000,000)	2,000,000	100%	\$ 43,245	(\$ 982) (USD (33,222))	(\$ 982)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	31,982 (USD 1,000,000)	-	-	-	(2,702)	(2,702)	子公司 (註 7)
	力積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10 樓之 1	積體電路之開 發、研究及銷 售	705,798	705,798	40,000,000	100%	955,794	462,615	319,285	子公司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 區工業東二路 17 號	積體電路之設計 及銷售	75,060	75,060	3,600,000	30%	79,905	17,065	5,120	關聯企業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	東京都八王子市東町 5-5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	-	-	-	子公司 (註 4)
	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惟馨街 88 號	積體電路設計及 生產	-	-	-	-	-	(860)	(172)	關聯企業 (註 8)
	力積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ZENTEL JAPAN CORP.	東京都港區新橋六丁目 21 番 3 號	積體電路之開發 及設計	-	489,169 (JPY 1,774,924,000)	-	-	-	38,641	29,367
愛普存儲技術 (杭州) 有限 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 (香 港) 有限公司	Rm.19C,Lockhart Ctr.,301- 307 Lockhart Rd.,Wan Chai, Hong Kong.	積體電路之銷售	-	-	-	100%	9	9	9	子公司 (註 5)

註 1：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除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本公司評估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經查核，不致有重大影響。

註 4：本公司已於 109 年 9 月 18 日決議解散 AP Memory Japan 合同會社，並於 109 年 11 月 2 日完成登記。

註 5：為配合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惟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6：ZENTEL JAPAN CORP.於 109 年 1 月 2 日出售 24%股權，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剩餘股權。

註 7：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HOLDING 全數股權。

註 8：矽晶定序高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增資，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率由 20%下降至 19.05%，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4 及 6)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5 及 6)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 諮詢與服務	\$ 27,601 (USD 850,000)	註 2	\$ 27,601 (USD 850,000)	\$ -	\$ 註 9	\$ -	(\$ 2,710)	-	(\$ 2,710)	\$ -	\$ -
	積體電路之設計、 開發及銷售	30,344 (USD 1,000,000)	註 3	30,344 (USD 1,000,000)	-	-	30,344 (USD 1,000,000)	6,284	100%	6,284	24,87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344(USD1,000,000)	\$30,344(USD1,000,000)	\$1,861,782 (註 7)

-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
- 註 3：係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 註 4：係依 109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 註 5：係依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 註 6：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註 7：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計算。
- 註 8：愛普科技匯出投資金額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
- 註 9：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出售 AP-HOLDING，本公司同時喪失對 AP-HOLDING 100%持有之北京愛鐸之控制。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文良

